

标段编号：44030020170148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网络工程升格订
制服务（工程）（二次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11日

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网络工程升格

订制服务（工程）（二次招标）工程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44030020170148004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李锦东

投标日期：2026年04月11日

一、 投标函

投标函

致：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

根据贵方的项目编号为 44030020170148004 的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项目网络工程升格订制服务（工程）（二次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标的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1.我方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规定；保证遵从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项管理制度，自觉维护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正常秩序；保证服从招标有关议程事项安排，服从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料并接受处罚。

2.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担保，并且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方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方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通过我方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贵方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3.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 50 天内完成供货（或者我方保证在 50 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其中：供货期 7 日历天，安装期 43 日历天），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由招标人认可的，并在招标文件中规定金额的履约保函。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李锦东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 10 号大院 12 栋

联系电话：0755-22188999

日期：2026 年 04 月 11 日

二、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我公司以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名义独立参与本次投标，不存在联合体。

三、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资质等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等	
单位简介	<p>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是一家拥有 30 多年历史的国内大型通信施工企业，是香港上市公司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代号：00552 HK）旗下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的全资专业子公司。公司成立于 1988 年，注册资金 35000 万元，是具有独立经济和法人资格的有限责任公司。</p> <p>一般经营项目：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甲级；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壹级；通信网络代维（外包）通信基站专业甲级；通信网络代维（外包）通信线路专业甲级；建筑工程、机电工程、电力工程；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工程设计安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可承接登记范围内的境外承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综合布线、通信、网络子系统集成）；弱电系统设计和施工；通信网络、通信设备、通信线路、通信电源动力设备和通信机房内电气设备维护与优化；各种电气工程安装与维护；机电设备工程安装与维护；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改造技术与服务；提供环境保护服务、设备检测服务及其他维护服务；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房屋租赁；工程机械设备租赁；通信器材、通信设备、家用电器的购销及相关的技术服务；从事广告业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输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池销售；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电信业务代理；增值电信业务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p>				
单位概况	职工总人数	575 人		工程技术人员	177 人
	生产工人	300 人		经营人员	98 人
	固定资产	1256.70 万元	资金性质	生产性	1005.36 万元
				非生产性	251.34 万元
流动资金	157511.99 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44015.66 万元	
			银行贷款	0 万元	

主要资质证书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一级	2028-12-04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二级	2028-12-11
	安全生产许可证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2028-11-25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	三级	2029-03-19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二级	2028-12-04
	通信网络代维企业能力评定证书-基站专业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甲级	2027-06-04
	通信网络代维企业能力评定证书-线路专业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甲级	2027-06-0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	2026-11-15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乙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乙级	2029-01-08
	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评价证书一级	深圳市公安局	一级	2027-09-1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	2026-11-15
质量保证体系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经济指标	年份	销售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2025年	123,517.46	320.47	
	2024年	118,962.38	286.59	

注：表格不够可另附说明。

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3984Y	
名 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成 立 日 期 1988年01月28日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
法定代表人 李锦东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5 年 08 月 2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四、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投标人：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项目无线网络覆盖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合同	深圳市	总建筑面积约 38 万 m ² , 新建 5G 室内分布系统, 实现会议中心、办公区、地下车库、电梯等全场景信号深度覆盖	2024-06-28	756.59	
深圳市泰运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泰瑞府手机信号覆盖工程合同	深圳市	总建筑面积约 12 万 m ² , 新建移动通信室内分布系统, 覆盖住宅、商业、地下车库、电梯等区域	2025-09-02	272.99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安居中龙苑项目手机无线信号覆盖工程施工合同	深圳市	总建筑面积约 18 万 m ² , 新建 5G/4G 室内分布系统, 覆盖住宅、配套、地下车库、电梯等全区域	2025-07-01	136.79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南山区科技联合大厦(代建)信号覆盖工程(二次)	深圳市	总建筑面积约 15 万 m ² , 新建 5G 室内分布系统, 覆盖办公、商业、地下车库、电梯等区域	2024-12-12	342.03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安居盘龙苑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施工合同	深圳市	总建筑面积约 20 万 m ² , 新建 5G/4G 室内分布系统, 覆盖住宅、配套、地下车库、电梯等全区域	2024-6-28	229.2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	2024 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标段二)通信工程	深圳市	深圳市内多区域移动通信网络建设, 含 5G 室内分布系统、基站配	2024-05-28	7689.00	

分公司	建设项目施工框架协议		套等工程，服务覆盖全市各类建筑场景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2024年和2025年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标段四)]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框架协议	深圳市	深圳市内多区域5G/4G无线网络施工，含室内分布系统、基站建设等，覆盖住宅、商业、公建等全场景	2024-12-24	1815.54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023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框架采购(标段三)技术服务框架协议	深圳市	深圳市全域边缘定制网、5G室内分布系统集成服务，覆盖全市各类政企、园区、建筑等场景	2024-08-05	5000.00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1.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项目无线网络覆盖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合同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字)第 S26C-SRHT-CJ-2024-00202

SFD-2015-06

工程编号: 440392202311300020003
合同编号: GJZX-JSGCHT- (2024) -27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项目无线网络覆盖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发 包 人: 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项目无线网络覆盖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圳国际交流中心项目(一期)位于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红荔西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香蜜湖北区),为深圳市重大项目,将建设成为以承接国际会议、大型政务及商务活动为核心功能,以多业态高端商业为配套,具有国际高度、世界一流的大型会议综合体。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总建筑面积约43万平方米,包括B303-0063及B303-0064两个地块,其中B303-0063地块配套酒店总建筑面积约21.25万平方米,建筑地上22层,建筑高度99.9m,地下2层,埋深约11.25m,将建设成为会议中心配套酒店,分为商务酒店和会议酒店共两个酒店,其中会议酒店位于北侧,商务酒店位于南侧;B303-0064地块会议中心总建筑面积约21.66万平方米,建筑地上6层,建筑高度44.76m,地下2层,埋深约11.25m,将建设成为会议中心,建筑功能包括会议、餐饮、展览、办公。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100%;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项目无线网络覆盖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以下简称“本项目”)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项目B303-0063地块(配套酒店)和B303-0064地块(会议中心)红线范围内移动、电信及联通等信号全覆盖的设计、采购、施工全部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地下室、裙房、塔楼(平层、电梯)等所有部位信号全覆盖。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6月26日；

订立地点：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02M062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

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8A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298801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时代金融中心支行

账号：757573181679

承包人：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3984Y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 10 号 12

栋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程思远

委托代理人：罗志善

电话：0755-221883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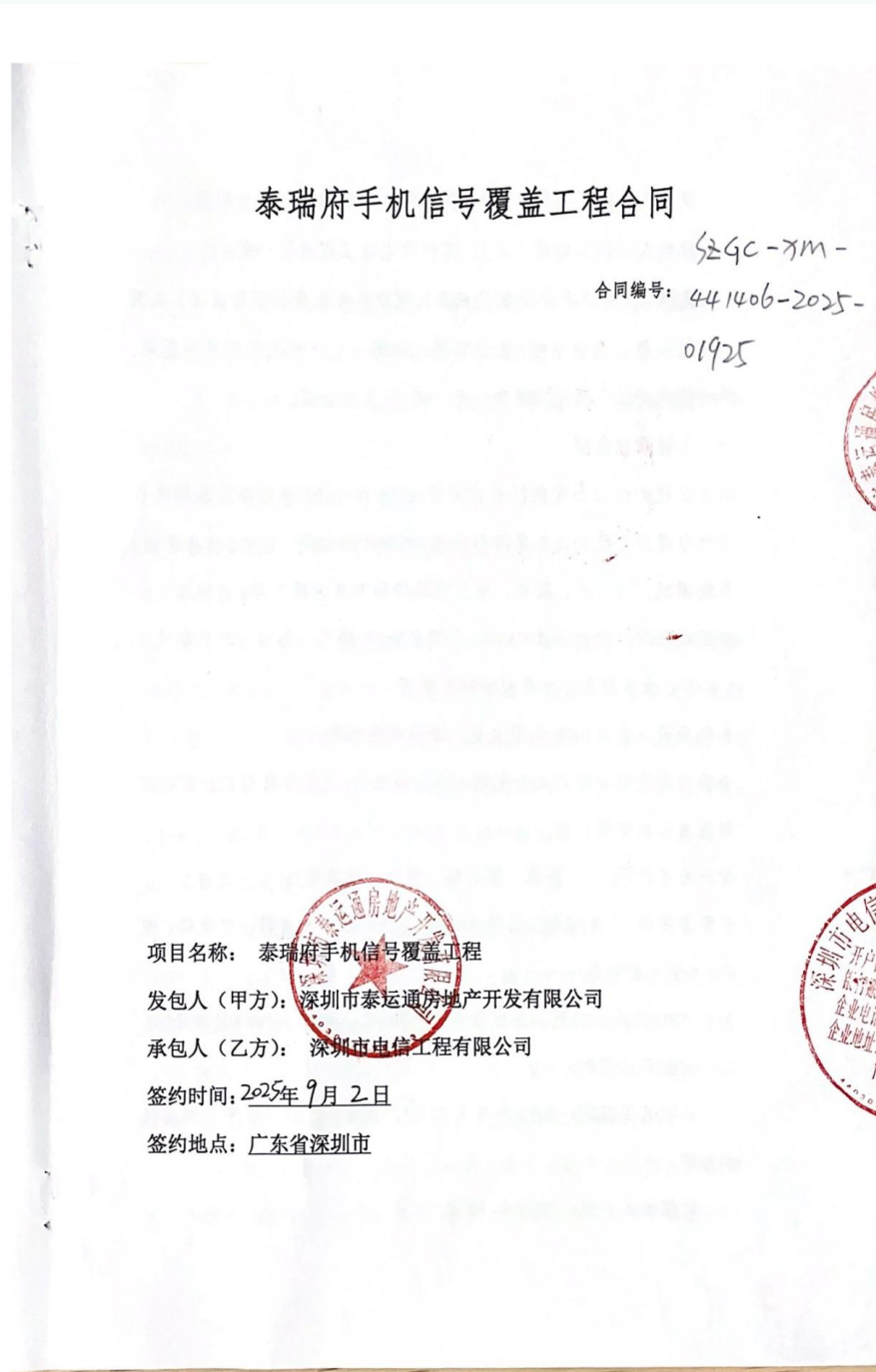
传真：0755-22188352

电子信箱：13530433836@139.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账号：7442 1101 8260 0072 312

2. 泰瑞府手机信号覆盖工程合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泰运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工程的内容为龙岗区龙城街道 G01048-0153 宗地项目泰瑞府手机信号覆盖工程的设备采购与安装，包括设备采购、安装、技术培训、系统调试、试运行、验收、竣工图的绘制及售后服务等。

本工程采用传统室分 BBU+RRU+天馈系统，对楼层、电梯、地下室进行 4 G/5 G 信号覆盖，主要包括以下范围：

含机房设备安装(ODF 机柜安装、安装走线架等)；

含机房至光纤分纤箱或分配箱主干光缆敷设，光纤分纤箱或分配箱安装及主干光缆熔接等；

含分布系统(包括功分器、耦合器、馈线、天线等)；

含配套安装(设备接地、设备电源线、GPS、GPS 放大器、电表箱、电表、空开箱安装)；

其中 RRU 设备仅安装，主材为运营商提供，BBU 设备为运营商提供。

二、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8 月 31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30 日。

总工期：60 天。

三、质量标准

1. 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按国家现行的技术规范及深圳市现行的技术规定执行，以下规范如有变更以最新发布的为准。

2. 其它未注明部分应符合甲方要求、并执行当前国家最新验收规范。

3.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合同价款、工程计价与工程款支付

1、合同价款

含税工程合同价：2729875.02 元（大写：贰佰柒拾贰万玖仟捌佰柒拾伍元零贰分），税率 9%，增值税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税费：225402.52 元（大写：贰拾贰万伍仟肆佰零贰元伍角贰分），不含税工程合同价：2504472.50 元（大写：贰佰伍拾万零肆仟肆佰柒拾贰元伍角整）。

2、工程款的支付：

（1）本工程不支付工程预付款，合同款按阶段支付；

（2）工程完工后，甲方验收合格、乙方提交形象进度、请款报告及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三十日内，可支付合同价的 90%；

（3）甲乙双方办理结算完成，甲方收到完整的请款报告及等额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三十日内，付款至结算价的 97%。

（4）质保期：本工程质保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为期两年。余结算总价 3%作为质保金，2 年质保期满且办理相关手续后一次

(2) 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合同附件

无

十二、其它约定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持陆份，乙方持贰份，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乙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居乔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
(1)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帐号：744210108000072312
企业电话：0755-22188999
企业地址：龙岗区洪湖路10号九层2楼

3. 安居中龙苑项目手机无线信号覆盖工程施工合同

SZGA-SKH-01-2025-00389

合同编号: LHA-G-2025-072

安居中龙苑项目手机无线信号覆盖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安居中龙苑项目手机无线信号覆盖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就安居中龙苑项目手机无线信号覆盖工程施工承包给乙方的有关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施工地点：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中华路以西，工业路以南。

1.2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新牛社区龙华大道东侧、中华路西侧、工业路南侧，项目建设用地面积31,500.86m²，总建筑面积219864.22m²，其中：住宅面积140,585m²，幼儿园面积5100m²，商业面积为4,000.00m²，配套总建筑面积为12,915.00m²（社区服务中心400.00m²，老年日间照料中心1,500.00m²，幼儿园5,100.00m²，公交首末站5,300.00m²，小型垃圾转运站300.00m²，物业服务用房315m²。）规定容积率5.0。

1.3 工程范围：项目手机无线信号覆盖工程设计、施工，包括并不限于：项目手机无线信号覆盖所需的桥架、馈线、天线、功分器、耦合器、接头、线管等相关材料设备的供货及安装，施工方案编制、施工图纸设计、图纸报通管局审核通过、报批报建手续办理、手机无线信号覆盖系统施工调试及信号开通、委托具备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CMA 资质”（能力附表应包含无线通信系统）的企业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施工完成后通过市通管局的验收及相关移交手续办理。

本项目所有楼道和电梯间、幼儿园均采用石膏天花吊顶封闭（地

地下室电梯厅采用水泥板封闭)。强、弱电井合用,位于电梯厅的左右过道区域,中间存在防火门隔断(天花平横梁),未预留管道,设备、管线需要暗装,若需损坏天花吊顶需进行修复。电井、地下室等弱电桥架均已盖上盖板,若弱电缆走桥架需自行打开及恢复,若损坏盖板需进行修复。

1.4 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第二条工程承包方式

2.1 工程承包,采取下列第 (1) 种方式:

- (1) 乙方包设计、包施工、包全部材料、包验收移交。
- (2)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供应其余部分材料。
- (3) 乙方只包工。

2.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以深圳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审批的方案及设计图纸为依据。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以及施工图纸确定具体内容及做法。对甲方的要求,双方应制作相应的书面记录并签字确认。本项目的设计、检测单位应符合相关资质要求,并报发包人审批。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需要,决定承包人的分包商资格。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约定的做法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配备,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乙方的报价中。

第三条工程期限

3.1 计划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暂定2025年6月30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 2025年8月30日,以实际竣工为准。

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60日。

3.2因甲方原因或其他不可控因素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3.3因乙方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4工程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第十三条约定的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第四条 工程价款

4.1本工程采用下列方式计取价款：

本项目为固定单价合同：本工程的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陆万柒仟捌佰捌拾元玖角壹分（¥：1367880.91元）；不含税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伍万肆仟玖佰叁拾陆元陆角壹分（¥：1254936.61元）；增值税率为：9%税金金额¥：112944.30元。若乙方税率发生变化或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不含税价及变化后的税率换算后执行。

4.2本项目《工程报价单》中所列的量为暂定，最终由双方根据施工图及过程发生的工程变更进行结算。计算工程量时除双方书面明确的外，均按照完成后的净值计算，不包括任何损耗。《工程报价单》中单价为乙方根据列明材料规格、档次、施工做法以及有关标准、规定完成单位工程内容的全部费用。

4.3本项目涉及的设计费、所有相关审批许可手续费、材料费、安装费、材料运输及保管费、搬运费、测试费、安全保障设施费、保险费、税费、规费、竣工资料编制费等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再另计。

4.4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题，乙方应无条件负责保修。

11. 乙方必须认真贯彻落实有关安全施工的规章制度，进行安全技术培训，设置安全保障设施，自费办理工伤保险，严格遵守相关安全操作规程，施工中如非因甲方原因而发生的伤亡事故，其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并立即报告甲方和相关行政主管部门。

12. 乙方应按相关政府职能管理部门的规定办理报批报建等有关手续，并按规定交纳有关费用，该部分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3. 乙方应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采取施工安全措施，确保工程质量及其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防止因工程施工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并对所有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和安全可靠性负责。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14. 乙方应依法做好管理工作，防止发生拖欠工人工资、机械台班费、材料款等行为，若存在上述行为引发信访的，乙方应采取包括垫付款在内的有效措施予以解决。

15. 乙方进入现场作业，需要做好既有设施保护工作，禁止野蛮施工，做好与外部单位的交流协调工作。

16. 现场危大工程施工时，必须有专职安全人员、技术人员现场监督、指导，其他施工也必须有管理人员现场管理。

17. 垃圾清运

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垃圾由承包人承包清运，并承担相关的一切费用，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另行计费。

18. 加工场地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如需要加工场地进行材料堆放、加工及转运，请自行解决，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19. 甲方不提供临建场地，乙方自行解决现场办公、生活场地，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0.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用水、用电、通讯的接驳地点：发\\包人不指定接驳地点，由承包人自行解决，该部分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1. 乙方委派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代表乙方履行合同。项目经理的权限为：乙方在施工期间所有事宜。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更换项目经理。确需更换项目经理的，应提前5日通知甲方并经甲方同意后，委派新的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的联系方式为：胡成旭18923781166。

第六条 施工图纸

6.1 乙方应提供设计方案图、施工图纸、竣工图各一式五份。

6.2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等与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工程相关的资料擅自复制或提供、透露给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第七条 工程变更

7.1 施工期间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对变更内容、变更的费用以及工期进行书面确认。工程变更的书面确认资料，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依据。

施工期间甲方需要对工程内容进行变更，应提前3日通知乙方。施工中乙方不得对工程进行变更。

7.2 确认变更费用时采取下列原则即：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

生后，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双方应尽最大努力降低损失。

18.4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5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其中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九条 合同组成文件

19.1 中标通知书

19.2 廉政协议书

19.3 投标报价清单

19.4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6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28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080117
传真：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
业部
账号：755930927210666
邮政编码：
签订时间：2015.11.15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乙方：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
号大院12栋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2188036
传真：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账号：7442110182600072312
邮政编码：

中标通知书（工程）

标段编号：2510A1020590/01
标段名称：安厦中龙苑项目手机无线信号覆盖工程
采购人：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人：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小写）：¥ 1367880.90
中标金额（大写）：壹佰叁拾陆万柒仟捌佰捌拾玖元玖角壹分
工期：90
采购流程方式：全流程电子化

本项目于 2025-05-19 11:21 在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深圳阳光采购平台进行采购，于 2025-06-02 15:30 在深圳阳光采购平台进行开标，并于 2025-06-03 10:42 完成定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采购联系人：赵天；联系方式：18371130123。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李安宇

日期：2025年7月1日

阳光采购交易平台
查询网址

4. 南山区科技联合大厦（代建）信号覆盖工程（二次）

SFD-2015-04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26C-SRAT-CJ-2020-0048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南山区科技联合大厦（代建）信号覆盖工程
(二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1

SFD-2015-04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S26C-SRAT-C1-2020-0048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南山区科技联合大厦(代建)信号覆盖工程
(二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版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

一、发包人和深圳市创梦天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松堡王国家居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汇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集体资产发展服务中心（下称“业主方或业主单位”）于2019年8月2日签订了《留仙洞二街坊南山区科技联合总部大厦项目代建合同》（以下统称“代建合同”），业主方作为【留仙洞二街坊南山区科技联合总部大厦项目】（下称“本项目”）的权属所有人，委托发包人进行本项目全过程代建工作。

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确认：

1、发包人依据代建合同，受业主方委托为本项目提供工程质量、进度、成本、安全、文明施工、环保等全过程代建工作。

2、业主方根据代建合同的约定向发包人支付建设资金，发包人根据本合同约定向承包人支付本合同项下的款项。承包人按本合同约定申请付款时，应向发包人提交符合要求的付款申请及证明资料和符合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发票抬头为发包人），经审核无误后，由发包人按本合同约定向承包人支付。

3、本合同项下与发包人有关的责任和义务由发包人承担，承办人放弃因发包人原因导致承包人在本合同项下承担责任及损失而产生的纠纷而向业主方主张的权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信号覆盖工程,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1月18日（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出的书面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9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17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本工程质量目标：协助本项目获得国家鲁班奖；配合本项目达到万科所有类似项目过程和交付评估处于前 10%分位。

本项目安全文明目标：配合获得深圳市安全生产文明示范工地、广东省安全文明示范工地。确保无重大伤亡事故，并配合本项目达到万科所有项目的安全评估处于集团 A 级项目（前 10%）分位。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贰万零贰佰柒拾捌元陆角肆分（¥3420278.64 元）；价格为含税价，增值税税率为 9%。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万玖仟贰佰陆拾柒元贰角伍分（¥89267.2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贰仟伍佰捌拾元零壹角整（¥232580.1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附件；
- (7)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8)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0)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2月12日；

订立地点：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成立。

本合同一式 1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2 份，承包人执 3 份。

<p>发包人：（公章）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 管理有限公司</p> <p>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p> <p>组织机构代码：_____</p> <p>地址：<u>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创科路 与打石二路交汇处万科设计公社 B600</u></p> <p>邮政编码：<u>518055</u></p> <p>法定代表人：_____</p> <p>委托代理人：_____</p> <p>电话：_____</p> <p>传真：_____</p> <p>电子信箱：_____</p> <p>开户银行：_____</p> <p>账号：_____</p>	<p>承包人：（公章）深圳市电信工程 有限公司</p> <p>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p> <p>组织机构代码：<u>91440300192173984Y</u></p> <p>地址：<u>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 10 号 大院 12 栋</u></p> <p>邮政编码：<u>518020</u></p> <p>法定代表人：_____</p> <p>委托代理人：_____</p> <p>电话：<u>0755-22188036</u></p> <p>传真：<u>0755-22188138</u></p> <p>电子信箱：<u>13686428906@163.com</u></p> <p>开户银行：<u>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营业 部</u></p> <p>账号：<u>990204012101011801</u></p>
---	--

5. 安居盘龙苑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施工合同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在安居盘龙苑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项目编号:241QA1029374)

项目招标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安居盘龙苑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工程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		
计划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 2024 年 6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计划施工总工期：不超过 6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按照国家验收标准达到合格，达到使用单位交付要求并完成交付，且通过相关主管部门验收合格。		
中标金额	大写：人民币贰佰贰拾玖万贰仟壹佰陆拾玖元贰角柒分		
	小写：¥2,292,169.27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赖工；联系方式：0755-89666903。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采购人（盖章）：

日期：2024 年 6 月 28 日

深圳阳光采购交易平台

查验网址：<https://www.szycgpt.com/>

SZATSPN7-0224-00232

合同编号: T-G-2024-001

安居盘龙苑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电箱工程有限公司



安居盘龙苑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坪山人材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就安居盘龙苑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施工承包给乙方的有关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施工地点：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规划老坑路以南，松子坑路以北。

1.2 工程规模：本项目用地面积3.1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5.05万平方米，三层地下室，3层裙房商业、部分2层商铺及配套，1栋3层幼儿园、塔楼住宅六栋，六栋均为150米超高层建筑。

1.3 工程范围：本次招标范围为：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设计、施工，包括并不限于：项目手机信号覆盖所需的桥架、馈线、天线、功分器、耦合器等相关材料设备的供货及安装，施工方案编制、施工图纸设计、图纸报通管局审核通过、报批报建手续办理、手机信号覆盖系统施工调试及信号开通、完成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施工完成后通过市通管局的验收及相关移交手续办理。

本项目精装已完工，所有楼道和电梯间均采用石膏天花吊顶封闭。弱电井分别位于电梯出口的左右过道靠近内侧的区域，中间存在防火门隔断（天花平横梁），未预留管道，设备、管线需要暗装，若需损坏天花吊块需进行修复。

1.4 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第二条 工程承包方式

2.1工程承包，采取下列第(1)种方式：

- (1) 乙方包设计、包施工、包全部材料、包验收移交。
- (2)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供应其余部分材料。
- (3) 乙方只包工。

2.2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以深圳通管局审批的迁改方案及设计图纸为依据。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以及施工图纸确定具体内容及做法。对甲方的要求，双方应制作相应的书面记录并签字确认。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约定的做法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配备，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乙方的报价中。

第三条 工程期限

3.1计划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暂定 2024 年 7 月 12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2024年9月10日，以实际竣工为准。

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60日。

3.2因甲方原因或其他不可控因素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3.3因乙方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4工程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第十三条约定的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甲方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乙方向甲方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第四条 工程价款

4.1 本工程采用下列方式计取价款：

本项目为固定单价合同：本工程的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玖万贰仟壹佰陆拾玖元贰角柒分（¥：2,292,169.27元）；不含税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万贰仟玖佰零柒元伍角玖分（¥：2,102,907.59元）；增值税率为：9%暂列金¥：250,000元。若乙方税率发生变化或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不含税价及变化后的税率换算后执行。

4.2 本项目《工程报价单》中所列的量均为暂定量，最终由双方根据实际通过的施工图及过程发生的工程变更进行结算。计算工程量时除双方书面明确的外，均按照完成后的净值计算，不包括任何损耗。

《工程报价单》中单价为乙方根据列明材料规格、档次、施工做法以及有关标准、规定完成单位工程内容的全部费用。

4.3 本项目可能涉及设计费、所有相关审批许可手续费、材料费、安装费、材料运输及保管费、搬运费、测试费、安全保障设施费、保险费、税费、规费、竣工资料编制费等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再另计。



4.4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本项目固定单价合同，为承包人在实施期间内所发生的所有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合同期内不因任何情况而调整。

承包人按合同约定的承包范围，以包设计、人工、材料、机械、工期、质量、安全、税费、保险，包办政府有关施工手续、包竣工验收、包施工全部风险的方式完成承包工程及合同文件中规定的相关工作。承包人对总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文明施

6. 2024 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标段二）通信工程建设项目 施工框架协议

6.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GDGDS2400482BGY00	 
[2024 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标段二）] 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框架协议	
协议签订地：[广州]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崔占伟]	
承包人：[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 10 号邮电大院 12 栋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程思远]	
双方现就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施工事宜达成一致，签订本框架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本框架协议标的及业务安排	
1.1 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作为发包人[2024 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标段二）项目（建设地点：东莞（常平镇、大朗镇、樟木头镇、清溪镇、桥头镇、松山湖管委会、谢岗镇、大岭山镇、黄江镇、塘厦镇、凤岗镇）、惠州（惠阳区、惠东县、大亚湾）、汕尾（海丰县、陆丰市、汕尾城区）、深圳（深圳合作区、福田区、坪山大鹏区、南山区、盐田区、蛇口区、罗湖区、龙岗区）、珠海（金湾区、香洲区、斗门区）]项目的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12 日]期限内按照本框架协议约定的条件和订单，承担具体项目的工程建设施工工作。	
1.2 就承包人承担具体项目施工事宜，承包人须按照本框架协议约定以及发包人或其下属机构要求，与具体项目业主另行签订订单（订单样本见附件九）。	
1.3 承包人承担具体项目施工建设工作时，应当同时履行本框架协议及订单。其中：	
1.3.1 就具体项目的工期和进度以订单约定为准。	
1.3.2 就工期和进度外的其他条款，除本框架协议另有约定外，如订单与本框架协议就同一事项有冲突的，以本框架协议为准。	
1.4 双方约定按第 1.4.1 条的方式对订单的法律效力进行确认并由承包人传回具体项目业主，以确认订单信息。如承包人在订单发出后[48]小时内未传回订单，则视为承包人已确认订单并同意接受订单约束，除非具体项目业主撤销订单；如果承包人对传回的订单进行了任何修改，具体项目业主有权不同意修改内容、拒绝确认订单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1.4.1 订单确认方式为以下第（1）种方式：	
第 1 页共 49 页	

中。

21. 乙方委派胡成旭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代表乙方履行合同。
项目经理的权限为：乙方在施工期间所有事宜。

乙方更换项目经理的，应提前 5 日通知甲方并同时委派新的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的联系方式为：189 2378 1166。

第六条 施工图纸

6.1 乙方应提供设计方案图、施工图纸、竣工图各一式五份。

6.2 乙方不得将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等资料擅自复制或转让给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第七条 工程变更

7.1 施工期间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对变更内容、变更的费用以及工期进行书面确认。工程变更的书面确认资料，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依据。

施工期间甲方需要对工程内容进行变更，应提前3日通知乙方。施工中乙方不得对工程进行变更。

7.2 确认变更费用时采取下列原则即：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如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首先按照编制招标控制价时同期的《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计取费用，再按照中标下浮率下浮后确定为综合单价；

工程变更新增材料设备，原则上应选用《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

18.5本合同一式陆份，其中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九条 合同组成文件

19.1 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

19.2 投标文件

19.3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项)

甲方：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2007号创新广场A21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丁翔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乙方：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合同编号: GDGDS2400482BGY00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2024年04月26日

承包人: [深圳市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 []年[]月[]日 2024年04月26日

GDGDS2400482BGY00

合同编号：



- 附件六：机械设备、仪器、车辆要求清单
- 附件七：中国电信广东公司_工程服务(施工)_单项验收考核评分表
- 附件八：不转包不违法分包承诺书
- 附件九：通信项目施工框架协议订单
- 附件十：供应商网络信息安全承诺书
- 附件十一：合同价格清单
- 附件十二：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表
- 附件十三：工程物资管理中對施工单位的要求
- 附件十四：工程服务框架合同终止条款
- 附件十五：云网故障等级划分汇总表
- 附件十六：工作量清单说明
- 附件十七：物流服务项目质量考核表
- 附件十八：无线基站主设备仓储物流服务需求书
- 附件十九：乙供材料清单
- 附件二十：通信工程资源录入服务相关要求

补充附页

经友好协商，对本合同条款补充、修改如下，本补充附页为合同正文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冲突时，以本补充附页为准：[

一、修改合同正文条款：

(一) 修改“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中的“三、合同费用”

本协议项下具体项目业主向承包人支付的金额以订单进行结算，具体金额以订单费用金额为准。具体项目的签约合同价(含税价)可按照下述方式之一确定，具体详见订单相关约定

1、本合同总价(含税价)：人民币大写[柒仟陆佰捌拾玖万零捌拾玖元伍角捌分]，小写[76,890,089.58]元；其中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仟零柒拾柒万贰仟伍佰贰拾元柒角陆分]，小写[70,772,520.76]元，增值税款为人民币大写[陆佰壹拾壹万柒仟伍佰陆拾捌元捌角贰分]，小写[6,117,568.82]元。

(1) 施工服务部分

施工服务部分以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按工作量清单目录价乘以双方约定的折扣[24]%进行结算。结算价格=Σ((Σ(工作量清单目录价(不含增值税)×单站中施工工作量清单条目实际完成数量)-单站对应的规费)×中标折扣+单站对应的安全生产费+单站对应的规费)×(1+增值税税率)-考核扣款×(1+增值税税率)。

该部分合同总价(含税价)：人民币大写[陆仟柒佰玖拾捌万柒仟伍佰柒拾壹元捌角肆分]，小写[67,987,571.84]元；其中价款为人民币大写[陆仟贰佰叁拾柒万叁仟玖佰壹拾玖元壹角贰分]，小写[62,373,919.12]元，增值税款为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壹万叁仟陆佰伍拾贰元柒角贰分]，小写[5,613,652.72]元。

附件十一：合同价格清单

2024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标段一、标段二、标段三）-标段二																											
乙方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工作清单										施工服务部分																	
序号	项目名称	专业	工作清单	单位	最高限价 (不含增值税) 【A】	投标折扣报 价	投标折扣计算 基数位 【B】	折扣后单价 (不含增值税) 【C】	增值税率 【D】	增值税款 (元) 【E】	折扣后价格 (含税) 【F】	施工服务预估费用 (不含增值税) 【G】	安全生产费、规费 (不含增值税) 【H】	折扣后施工服务费用 (不含增值税) 【I】	折扣后施工服务费用价 税合计 (含税) 【J】												
						直接填写		C=A*B	直接填写	B=C*D	F=C+E			I=G+H	J=I*D	K=I+J											
1	2024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标段一、标段二、标段三）-标段二	室外站	BBU设备及相关配套设施安装与开通所有工程	元/组	145.92	24.00%	24%	145.92	9.00%	13.13	159.05	142,972,838.00	28,060,438.00	62,373,919.12	5,613,662.72	67,987,571.84											
2			RRU设备/CA-RRU/直放站/宏基站及相关配套设施安装与开通所有工程	元/组	2,462.00			2,462.00		590.88	53.18						644.06										
3			AAU设备及相关配套设施安装与开通所有工程	元/组	3,354.00			3,354.00		936.96	84.33						1,021.29										
4			微站、其他小基站一体化基站及相关配套设施安装与开通所有工程	元/套	2,459.00			2,459.00		590.16	53.11						643.27										
5			直放站（近端机+远端机）及相关配套设施安装与开通所有工程	元/套	3,931.00			3,931.00		943.44	84.91						1,028.35										
6			天线及相关配套设施安装与开通所有工程	元/副	2,563.00			2,563.00		615.12	55.36						670.48										
7			天线网优塔工	元/副	781.00			781.00		187.44	16.87						204.31										
8			GPS天线及相关配套设施安装所有工程	元/副	909.00			909.00		218.16	19.63						237.79										
9			无线设备拆除所有工程	元/扇区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10			天线/GPS天线及相关配套设施拆除（4G/5G）所有工程	元/扇区	按天线/GPS天线安装的50%计取			按天线/GPS天线安装的50%计取		按天线/GPS天线安装的50%计取	按天线/GPS天线安装的50%计取						按天线/GPS天线安装的50%计取	按天线/GPS天线安装的50%计取	按天线/GPS天线安装的50%计取	按天线/GPS天线安装的50%计取	按天线/GPS天线安装的50%计取	按天线/GPS天线安装的50%计取	按天线/GPS天线安装的50%计取	按天线/GPS天线安装的50%计取	按天线/GPS天线安装的50%计取	按天线/GPS天线安装的50%计取	
11			蓄电池及相关配套设施安装与开通所有工程	元/组	1,464.00			1,464.00		351.36	31.62						382.98										
12			安装室内外一体化机柜（>800mm）所有工程	元/台	1,900.00			1,900.00		456.00	41.04						497.04										
13			安装室内外一体化机柜（≤800mm）所有工程	元/台	1,601.00			1,601.00		384.24	34.58						418.82										
14			抱杆安装（含基础及搭接接地）所有工程（所有类型抱杆）	元/根	2,360.00			2,360.00		566.40	50.98						617.38										
15			配电箱安装调试所有工程	元/个	499.00			499.00		119.76	10.78						130.54										
16			外电引入（380V）所有工程	元/米	222.00			222.00		53.28	4.80						58.08										
17			外电引入（220V）所有工程	元/米	165.00			165.00		39.60	3.56						43.16										
无线基站主设备合槽物流服务部分																											
		物流类型	单位	最高限价 (不含增值税) 【L】	投标折扣报 价	投标折扣计算 基数位 【M】	折扣后单价 (不含增值税) 【N】	增值税率 【O】	增值税款 (元) 【P】	折扣后价格 (含税) 【Q】	物流服务预估费用 (不含增值税) 【R】	折扣后物流服务费用 (不含增值税) 【S】	折扣后物流服务费用价 税合计 (含税) 【T】	折扣后物流服务费用价 税合计 (含税) 【U】													
报价计算公式					直接填写		N=L*M	直接填写	P=N*O	Q=N+P		S=R*T	T=S*O	U=S+T													
1	2024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标段一、标段二、标段三）-标段二	物流费	BBU/RRU设备物流费（4G）	元/台	110.00	99.00%	99%	108.90	6.00%	6.53	8,485,436.00	8,398,601.64	505,916.10	8,902,517.74													
2			BBU/AAU/RMU设备物流费（5G）	元/台	314.29			311.15		18.67					329.82												
3			BBU/pRRU设备物流费（有源室分）	元/台	44.40			44.45		2.67					47.12												
价款（不含增值税）（元）											70,772,520.76																
投标报价（含税）（元）											76,890,089.58																

6.2. 订单合同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246C5RHT-7D-2014-00750



GDGDS2400482BGY00-GD00065

关于2024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标段二）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框架协议（深圳工程）订单

框架协议编号: GDGDS2400482BGY00		订单号: GDDD202405230054									
具体项目业主: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 地址: 联系人: 倪雄 电话/传真: 13376608082											
乙方（受托方）信息 服务商代码: G000000613 服务商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 联系人: 电话/传真: 设计/施工/监理负责人或工程师或现场代表:		乙方（受托方）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行: 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地址: 户名: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 990204012101011801									
序号	标的	单项工程名称	内容或范围	进度计划或期限	技术要求	建设单位信息	价款(元)	增值税税率	税款(元)	合计(元)	
1	工程施工服务	24GD000726001/2024年汕尾5802工程主干道协同覆盖第一批项目	进行5802室外站建设, 新建室外站23个, 共计RRU 69个, 硬升级室外站15个, 共计RRU 45个, 投资323.57万元, 其中主设备投资228万元, 无线配套投资95.57万元, 含主设备、基础配套、相关工程服务费用等	2024-05-23至2025-05-21		汕尾	247623.17	9%	22286.09	269909.26	
							价款		税款	价税合计	
订单总金额(人民币小写):							247623.17		22286.09	269909.26	
订单总金额(人民币大写):							价款: 贰拾肆万柒仟陆佰贰拾叁元壹角柒分 税款: 贰万贰仟贰佰捌拾陆元零玖分 价税合计: 贰拾陆万玖仟玖佰零玖元贰角陆分				
备注: 1、双方确认: 本订单受框架协议的约束。与本订单有关的争议将按照框架协议的约定解决。											
具体项目业主(盖章):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已确认上述内容。 乙方(受托方)(盖章):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SZGC-SRMT-DD-2024-01339

采购订单		GDDD202409120087		法律合同号		GDGDS2400482BGY00-GD00225										
订单编号	GDDD202409120087	创建单位/订单日期	东莞分公司/2024-09-12													
订单名称	关于2024年东莞移动网络政企楼宇拆闲补盲及优化调整第3批项目的施工委托(24GDGSGWT000795)		采购收货单位/约定到货日期	东莞分公司												
公司主体	股份		申请单位/申请人	东莞分公司/张沛林076923191632												
采购员/联系电话	张沛林/13377691700		订单类型/sap订单号	工程服务框架采购/4601007717												
项目名称/编码	2024年东莞移动网络政企楼宇拆闲补盲及优化调整第3批项目/24GD002742001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编码	G00000613									
供应商信息	联系人	程锦华		联系电话	13302966389											
	签字			盖章												
	物料明细列表															
物料编码	物料名称	规格型号	下单配置编码/配置名称	计量单位	原厂商/原厂商产品描述	原厂商产品型号	原厂商产品名称	综合单价(含税)(元)	数量	价税合计(元)	税率	税款(元)	价税合计(元)	采购数量	价税合计(元)	
J14010100064	工程施工服务	-	/	个				1.09	1	9.0000	0.00%	0.00	1.09	397438.23	433207.67	
送货地址及收货人信息										东莞分公司III		项目编码				24GD002742001
订单费用列表																
费用类型	框架合同号	供应商名称	价税总额(元)	税率	税款总额(元)	价税合计总额(元)										
设备费	GDGDS2400482BGY00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397438.23	9.0000%	35769.44	433207.67										
备注																
验收签字																



2024.9.28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字)号 SZGC-SRMT-D)-2024-00774



G0DD202406190397

采购订单



订单编号	GDDD202406190397		法律合同号/集团合同号	GDGDS2400482BGY00-GD00082								
订单名称	关于2023年珠海5801工程政企保障协同覆盖第2批项目的施工委托(24GDZHSJWT000137)		采购订单创建单位/订单日期	珠海分公司 / 2024-06-19								
公司主体	股份		采购收货单位/约定到货日期	珠海分公司 / 备注: 供应商开发票抬头以收货单位为准								
采购员	曾冬梅		采购申请单位/申请人	珠海分公司 / 曾冬梅								
项目名称/编码/项目经理	2023年珠海5801工程政企保障协同覆盖第2批项目/23GD005053001/曾冬梅		订单类型/SAP订单号	工程服务框架采购/4600976682								
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编码	G00000613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字			盖章								
物料明细信息												
物料编码	物料名称	规格型号	下单配置/名称	计量单位	原厂商/产品型号	综合单价	设备价(元)	税率	设备税率(元)	设备价合计(元)	采购数量	采购合计金额(元)
J14010100064	工程施工	-	/	每一个	/	1.09	1.000000	0.0900	0.09	1.09	318291.8800	348938.15
送货地址及收货人信息											项目	23GD005053001
J14060200034	配送服务-搬运装卸	-	/	套	/	1.06	1.000000	0.0600	0.06	1.06	49669.0500	52638.59
送货地址及收货人信息											项目	23GD005053001
J14010100125	工程施工-安全生产费	-	/		/	1.09	1.000000	0.0900	0.09	1.09	20062.6600	22522.30
送货地址及收货人信息											项目	23GD005053001
订单费用列表												
费用类型	框架合同号	供应商名称	价款总额(元)	税率	税款总额(元)	价税总计总额(元)						
设备费	GDGDS2400482BGY00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388613.590000000	0.0900	33485.450000000	422099.040000000						
备注												
验收签字:			盖章: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字)号 SZGC-SRAT-DD-2024-00995

采购订单



GDDD202405300247





订单编号	GDDD202405300247		法律合同号/集团合同号	GDGDS2400482BGY00-GD00073								
订单名称	关于2023年珠海5801工程主干道协同覆盖第2批项目的施工委托(24GDZHSWT000113)		采购订单创建单位/订单日期	珠海分公司 / 2024-05-30								
公司主体	股份		采购收货单位/约定到货日期	珠海分公司 / 备注: 供应商开发票抬头以收货单位为准								
采购员	曾冬梅		采购申请单位申请人	珠海分公司 曾冬梅								
项目名称/编码/项目经理	2023年珠海5801工程主干道协同覆盖第2批项目/曾冬梅		订单类型/SAP订单号	工程服务框架采购 / 4600970630								
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编码	G000000613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字			盖章								
物料明细信息												
物料编码	物料名称	规格型号	下单配置编码/名称	计量单位	原厂商/原产品型号	综合单价	设备价(元)	税率	设备税(元)	设备价税合计(元)	采购数量	采购合计金额(元)
J14010100064	工程施工服务	-	/	每一个	/	1.09	1,000.00	0.0900	0.09	1,090.00	302312.3800	329520.49
送货地址及收货人信息										项目	23GD005047001	
J14060200034	配送服务-搬运装卸	-	/	套	/	1.06	1,000.00	0.0600	0.06	1,060.00	51339.2700	54419.63
送货地址及收货人信息										项目	23GD005047001	
J14010100125	工程施工服务-安全生产费	-	/		/	1.09	1,000.00	0.0900	0.09	1,090.00	19055.4700	20770.46
送货地址及收货人信息										项目	23GD005047001	
订单费用列表												
费用类型	框架合同号	供应商名称	价款总额(元)	税率	税款总额(元)	价税总计总额(元)						
设备费	GDGDS2400482BG Y00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372707.1200000000	0.0900	32003.4600000000	404710.5800000000						
备注												
验收签字:						盖章:						

7. [2024 年和 2025 年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标段四）]通信工程建设

项目施工框架协议

7.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GDGDS2402072BGY00
[2024 年和 2025 年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标段四）]通信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框架协议
协议签订地：[广州]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涛]
承包人：[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 10 号邮电大院 12 栋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詹晓林]
双方现就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施工事宜达成一致，签订本框架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本框架协议标的及业务安排
1.1 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作为发包人[2024 年和 2025 年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标段四）]（建设地点：汕尾（海丰县、陆丰市、汕尾城区）、惠州（惠阳区、惠东县、大亚湾），深圳（宝安区、光明区、龙岗区、蛇口区））项目的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限内按照本框架协议约定的条件和订单，承担具体项目的工程建设施工工作。
1.2 就承包人承担具体项目施工事宜，承包人须按照本框架协议约定以及发包人或其下属机构要求，与具体项目业主另行签订订单（订单样本见附件一）。
1.3 承包人承担具体项目施工建设工作时，应当同时履行本框架协议及订单。其中：
1.3.1 就具体项目的工期和进度以订单约定为准。
1.3.2 就工期和进度外的其他条款，除本框架协议另有约定外，如订单与本框架协议就同一事项有冲突的，以本框架协议为准。
1.4 双方约定按第 1.4.1 条的方式对订单的法律效力进行确认并由承包人传回具体项目业主，以确认订单信息。如承包人在订单发出后[48]小时内未传回订单，则视为承包人已确认订单并同意接受订单约束，除非具体项目业主撤销订单；如果承包人对传回的订单进行了任何修改，具体项目业主有权不同意修改内容、拒绝确认订单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1.4.1 订单确认方式为以下第（1）种方式： (1) 具体项目业主与承包人签字盖章。 (2) 其他方式：[/]。
1.4.2 除双方加盖电子印章的订单外，承包人应当将订单原件在[10]日内

合同编号:

GDGDS2402072BGY00



- 附件六：机械设备、仪器、车辆要求清单
- 附件七：中国电信广东公司_工程服务(施工)_单项验收考核评分表
- 附件八：不转包不违法分包承诺书
- 附件九：通信项目施工框架协议订单
- 附件十：供应商网络信息安全承诺书
- 附件十一：合同价格清单
- 附件十二：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表
- 附件十三：工程物资管理中对各施工单位的要求
- 附件十四：工程服务框架合同终止条款
- 附件十五：云网故障等级划分汇总表
- 附件十六：工作量清单说明
- 附件十七：物流服务项目质量考核表
- 附件十八：无线基站主设备仓储物流服务需求书
- 附件十九：乙供材料清单
- 附件二十：通信工程资源录入服务相关要求
- 附件二十一：工程数字化要求（施工）附件二十二：农民工维权宣传承诺书
- 附件二十三：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开立承诺函

补充附页

经友好协商，对本合同条款补充、修改如下，本补充附页为合同正文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冲突时，以本补充附页为准：[

一、修改合同正文条款：

（一）修改“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中的“三、合同费用”

本协议项下具体项目业主向承包人支付的金额以订单进行结算，具体金额以订单费用金额为准。

本项目框架合同金额（含税价）为¥[18155424.49]，（大写：[人民币 壹仟捌佰壹拾伍万伍仟肆佰贰拾肆元肆角玖分]）；其中价款为¥[16762736.53]，（大写：[人民币 壹仟陆佰柒拾陆万贰仟柒佰叁拾陆元伍角叁分]）；增值税款为¥[1392687.96]，（大写：[人民币 壹佰叁拾玖万贰仟陆佰捌拾柒元玖角陆分]）。

（1）施工服务部分

施工服务部分以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按工作量清单目录价乘以双方约定的折扣[23]%进行结算。结算价格=Σ((Σ(工作量清单目录价（不含增值税）×单站中施工工作量清单条目实际完成数量)-单站对应的规费)×中标折扣+单站对应的安全生产费+单站对应的规费)×(1+增值税税率)-考核扣款×(1+增值税税率)。

该部分合同总价（含税价）为¥[14058230.04]，（大写：[人民币 壹仟

合同编号：

GDGDS2402072BGY00



肆佰零伍万捌仟贰佰叁拾元零肆分]); 其中价款为¥[12897458.75], (大写: [人民币 壹仟贰佰捌拾玖万柒仟肆佰伍拾捌元柒角伍分]); 增值税款为¥[1160771.29], (大写: [人民币 壹佰壹拾陆万零柒佰柒拾壹元贰角玖分])

工作量清单单价包括且不限于所有的人工费、机械费、仪器仪表费、利润、保险费、相关材料费用及到施工现场的运保费和运杂费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 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因不可抗力因素的变化而调整, 如出现不可抗力因素, 按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执行。

安全生产费、规费执行《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信息通信建设工程预算定额、工程费用定额及工程概预算编制规程的通知》(工信部通信[2016]451号)及财政部、应急部财资(2022)136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 按预算定额足额计取。

(2) 无线基站主设备仓储物流服务部分

无线基站主设备仓储物流服务费实际结算金额(含税)= \sum (各物流类型单价报价(不含增值税)×实际发生数量-考核扣款)×(1+增值税税率)。

该部分中标折扣: 98%, 合同总价(含税价)为¥[4097194.45], (大写: [人民币 肆佰零玖万柒仟壹佰玖拾肆元肆角伍分]); 其中价款为¥[3865277.78], (大写: [人民币 叁佰捌拾陆万伍仟贰佰柒拾柒元柒角捌分]); 增值税款为¥[23196.67], (大写: [人民币 贰拾叁万壹仟玖佰壹拾陆元陆角柒分])

签约合同价为预算价, 合同价格以发包人审计机构或发包人委托的审计单位、监理单位(如有)审定或审核确认的金额为准。如合同价格超出签约合同价[]%的, 则双方应就超出部分签订补充合同, 否则发包人对超出部分无需承担付款义务。相关费用明细在具体合同/订单中约定。如果审计金额少于签约合同价, 对于差额部分, 承包人应当于审计结果做出后[30]日内予以退还。

(二) 修改“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中的“10. 费用及支付”第 10.2.1、10.2.2、10.2.3 条款

(1) 农民工工资支付

承包人应在施工订单签订前3个工作日内, 根据项目参与农民工数量确定农民工工资金额, 并与《项目使用农民工人员及人员工资金额明细清单》(模板自拟)同期报发包人和/或具体项目业主。发包人和/或具体项目业主或监理单位(如有)根据《项目使用农民工人员及人员工资金额明细清单》, 审核支付金额的合理性, 审核无误后在施工订单备注栏中约定付款金额和付款时限, 并按照约定时间将农民工工资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户。账户信息如下:

专用账户户名: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专用账户账号: [990304012101011801]

开户机构: [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合同编号: GDGDS2402072BGY00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2024年12月12日

承包人: [深圳市通信工程有限公司]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 []年[]月[]日 2024年12月12日

GDGDS2402072BGY00

附件十一：合同价格清单

项目名称：2024年和2025年移动通信网络工程集中采购（标段一、标段二、标段三、标段四、标段五）-标段四																
乙方名称：深圳市电禧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工作清单										施工服务部分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最高限价 (不含增值税) 【A】	投标折扣报 价	投标折扣计算 基数位 【B】	折扣后单价 (不含增值税) 【C】	增值税税率 【D】	增值税税款 (元) 【E】	折扣后价格 (含税) 【F】	施工服务预估费用 (不含增值税) (元) 【G】	安全生产费、规费 (不含增值税) (元) 【H】	折扣后施工服务费用 (不含增值税) (元) 【I】	增值税税款 (元) 【J】	折扣后施工服务费用价 值合计 (含税) (元) 【K】		
				直接填写		$C=A*B$	直接填写	$D=C*D$	$F=C+E$			$I=G+H$	$J=I*D$	$K=I+J$		
1	2024年和2025年移动通信网络工程集中采购（标段一、标段二、标段三、标段四、标段五）-标段四	室外站	元/台			139.84		12.59	152.43	32,081,222.40	6,518,777.60	12,897,468.75	1,160,771.29	14,068,230.04		
2		基站(C-1)基站/直放站/中继机及相关配	元/台			566.26		50.96	617.22							
3		AAU设备及相关配套(含)开通所有工程	元/台			897.92		80.81	978.73							
4		基站/直放站/一体化基站及相关配套安	元/台			565.57		50.90	616.47							
5		基站/直放站/一体化基站及相关配套安	元/台			904.13		81.37	985.50							
6		天线及相关配套安装(4G/5G)所有工程	元/副			589.49		53.05	642.54							
7		天线网优塔工	元/副			179.63		16.17	195.80							
8		GPS天线及相关配套安装所有工程	元/副			209.07		18.82	227.89							
9		无线设备拆除所有工程	元/扇区	23.00%	23%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9.00%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按无线设备安装的50%计取							
10		天线/GPS天线及相关配套拆除(4G/5G)所	元/扇区			按天线/GPS天线安装的50%计取		按天线/GPS天线安装的50%计取	按天线/GPS天线安装的50%计取							
11		蓄电池及相关配套安装与开通所有工程	元/组			336.72		30.30	367.02							
12		安装室内外一体化机柜(>800mm)所有工	元/台			437.00		39.33	476.33							
13		安装室内外一体化机柜(≤800mm)所有工	元/台			368.23		33.14	401.37							
14		抱杆安装(含基础及搭接地网)所有工程	元/根			542.80		48.85	591.65							
15		配电箱安装调试所有工程	元/个			114.77		10.33	125.10							
16		外电引入(380V)所有工程	元/米			51.06		4.60	55.66							
17		外电引入(220V)所有工程	元/米			37.95		3.42	41.37							
无线基站主设备仓储物流服务部分																
序号	项目名称	专业	物流类型	单位	最高限价 (不含增值税) 【L】	投标折扣报 价	投标折扣计算 基数位 【M】	折扣后单价 (不含增值税) 【N】	增值税税率 【O】	增值税税款 【P】	折扣后价格 (含税) 【Q】	物流服务预估费用 (不含增值税) (元) 【R】	折扣后物流服务费用 (不含增值税) (元) 【S】	增值税税款 (元) 【T】	折扣后物流服务费用价 值合计 (含税) (元) 【U】	
						直接填写		$N=L*M$	直接填写	$P=N*O$	$Q=N+P$			$S=M*R$	$T=S*O$	$U=S+T$
1	2024年和2025年移动通信网络工程集中采购（标段一、标段二、标段三、标段四、标段五）-标段四	物流费	BH/RRU设备物流费(4G)	元/台	110.00			107.80		6.47	114.27	3,944,161.00	3,866,277.78	231,916.67	4,097,194.45	
2			BH/AMU/RRU设备物流费(5G)	元/台	314.29	98.00%	98%	308.00	6.00%	18.48	326.48					
3			BH/RRU设备物流费(有源室分)	元/台	44.90			44.00		2.64	46.64					
价款(不含增值税)(元)											16,762,736.53					
投标报价(含税)(元)											18,155,424.49					

7.2 订单合同

SZAC-SKH7-DN-2025-0011



采购订单



订单编号	GDD0202412240462		法律合同号/集团合同号	GDGDS24020728GY00-GD00016								
订单名称	关于2024年深圳移动网络政企楼宇拆网补盲及优化调整第6批项目的施工委托(24GDSZSGWT003137)		采购订单创建单位/订单日期	深圳分公司/2024-12-24								
公司主体	股份		采购收货单位/约定到货日期	深圳分公司/ 备注: 供应商开发票抬头以收货单位为准								
采购员	李劲		需求单位需求人	深圳分公司 李劲								
项目名称/编码/项目经理	2024年深圳移动网络政企楼宇拆网补盲及优化调整第6批项目/24GDD03893001/李劲		订单类型/SAP订单号	工程服务框架采购/4601061202								
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编码	G000000918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3713713713							
	签字			盖章								
物料明细信息												
物料编码	物料名称	规格型号	下单配置编码/名称	计量单位	原厂商/原厂商产品型号	综合单价	设备价款(元)	税率	设备税率(元)	设备价格合计(元)	采购数量	采购合计金额(元)
J14010100064	工程施工服务	-	/	每一个	/	1.09	1.000000	0.0900	0.09	1.09	369781.3600	403061.68
送货地址及收货人信息										项目编号	24GD003893001	
订单费用列表												
费用类型	框架合同号	供应商名称	价款总额(元)	税率	税款总额(元)	价税总计总额(元)						
设备费	GDGDS24020728GY00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369781.360000000	0.0900	33280.3200000000	403061.6800000000						
备注												
验收签字:			盖章:									

2025.2.14

2024-02465

SZAC-SKH7-00-2025-03113



采购订单



订单编号	GDD0202412240430		法律合同号/集团合同号	GDGDS2402072BGY00-GD00008								
订单名称	关于2024年深圳移动网络商务楼宇拆网补盲及优化调整第6批项目的施工委托 (24GDS2SGWT003134)		采购订单创建单位/订单日期	深圳分公司 / 2024-12-24								
公司主体	股份		采购收货单位/约定到货日期	深圳分公司 / 备注: 供应商开发票抬头以收货单位为准								
采购员	李劲		需求单位需求人	深圳分公司 李劲								
项目名称/编码/项目经理	2024年深圳移动网络商务楼宇拆网补盲及优化调整第6批项目 / 24GD003894001 / 李劲		订单类型 / SAP订单号	工程服务框架采购 / 4601051261								
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编码	6000000613072012							
	联系人	李劲		联系电话	74211018283072012							
	签字			盖章								
物料明细信息												
物料编码	物料名称	规格型号	下单配置编码/名称	计量单位	原厂商/原厂商产品型号	综合单价	设备价款(元)	税率	设备税金(元)	设备价税合计(元)	采购数量	采购合计金额(元)
J14010100064	工程施工服务	-	/	每一个	/	1.09	1.000000	0.0900	0.09	1.09	369781.3600	403061.68
送货地址及收货人信息										项目编号	24GD003894001	
订单费用列表												
费用类型	框架合同号	供应商名称	价款总额(元)	税率	税款总额(元)	价税总计总额(元)						
设备费	GDGDS2402072BGY00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369781.36000000	0.0900	33280.3200000000	403061.6800000000						
备注												
验收签字:						盖章:						

2025.2.14

2024-02463

SZGL-SRH1-DD-2025-0016



采购订单



订单编号	GDD202412260070		法律合同号/集团合同号	GDGDS24020728GY00-GD00047								
订单名称	关于2024年深圳5G网络工业园区载波聚合第2批项目的施工委托(24GDSZSGWT003200)		采购订单创建单位/订单日期	深圳分公司 / 2024-12-26								
公司主体	股份		采购收货单位/约定到货日期	深圳分公司 / 备注: 供应商开发票抬头以收货单位为准								
采购员	陈康瑞		需求单位需求人	深圳分公司 陈康瑞								
项目名称/编码/项目经理	2024年深圳5G网络工业园区载波聚合第2批项目 / 24GD005035001 / 陈康瑞		订单类型/SAP订单号	工程服务框架采购 / 4901030914								
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编码	G000000613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3923811111							
	签字			盖章								
物料明细信息												
物料编码	物料名称	规格号	下单配置编码/名称	计量单位	原厂商/原产品型号	综合单价	设备价款(元)	税率	设备税金(元)	设备价税合计(元)	采购数量	采购合计金额(元)
J14010100064	工程施工服务	-	/	每一个	/	1.09	1,000.00	0.0900	0.09	1,09.8500	595444.89	649034.89
送货地址及收货人信息										项目	24GD005035001	
订单费用列表												
费用类型	框架合同号	供应商名称	价款总额(元)	税率	税款总额(元)	价税总计总额(元)						
设备费	GDGDS24020728GY00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595444.850000000	0.0900	53590.0400000000	649034.8900000000						
备注												
验收签字:						盖章:						

2025.2.14

2024-02458

8. 2023 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框架采购(标段三)技术服务框架协议

8.1 合同关键页





[2023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框架采购(标段三)]
技术服务框架协议

协议签订地: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5号联通大厦

委托方(甲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5号联通大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周剑明]

项目联系人:[张正年]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5号联通大厦]

电话:[18682251715]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邮电大院12栋]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程思远]

项目联系人:[陈文金]

通讯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邮电大院12栋]

电话:[18923736692] 传真:[/]

电子邮箱:[395841917@qq.com]

甲方、乙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委托项目

乙方作为甲方的该标段边缘定制网服务提供商(负责[罗湖区、龙华区、光明区]区分边缘定制网服务),根据甲方和/或采购方要求在[自收到招标人具体订单/项目开工通知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完成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节假日、雨天等均已包括在内,如有特殊情况,则由招标人与中标人在具体订单/项目实施前确定具体服务时间),项目验收合格后提供一年免费维保服务(具体维保时间以订单签约情况而定,不得低于一年免费维保)本框架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或合同金额执行完毕止,以最先达到的为准]期限或阶段和[/]范围内、按照本协议和本协议项下的订单约定的条件为甲方和/或采购方的提供技术服务,技术服务内容和范围等见附件[/]和/或订单(订单样本见附件三)。根据不同情况,向乙方下达订单的采购单位(“采购方”)可以甲方。

第二条 技术服务具体要求

2.1 乙方为甲方和/或采购方提供技术服务的地点、服务期限、服务进度、质量要求、质量期限要求见订单。

2.2 未经甲方和/或采购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协议和/或订单项下的委托事项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乙方如征得甲方和/或采购方书面同意将部分工作交由第三方办理的,应当负责审核该第三方的资质,保证该第三方具备完成委托事项的资质和能力,并就该第三方的工作向甲方和/或采购方承担全部责任。



4.3 其他配合协作事项: [/]。

4.4 提供上述技术资料、工作条件和配合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

第五条 费用及支付

5.1 本协议项下采购方向乙方支付的金额按照订单进行结算,具体金额以订单费用金额为准。本协议项下订单的费用均为含税价。

除另有约定外,甲方和/或采购方无需就本协议项下委托事项向乙方支付上述费用之外的任何其他费用及税费。如因国家税收政策导致增值税率变化,订单价款(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税款和订单金额(含税价)相应变更。

5.2 本框架合同费用:

本框架合同总价(含税价):大写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大写人民币[肆仟柒佰壹拾陆万玖仟捌佰壹拾壹元叁角贰分],¥[47169811.32]元。增值税款为大写人民币[贰佰捌拾叁万零壹佰捌拾捌元陆角捌分],¥[2830188.68]。

采购方凭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按以下方式向乙方支付当期订单费用:

5.2.1 本项目合同签订金额=预算金额。

5.2.2 具体订单/项目付款方式(以下付款方式为参考,具体付款方式以实际订单签订为准,但不可超过下述付款进度):

1、进度款

项目实施期间,甲方收到最终用户款项及下列单据后,根据具体订单/项目实际进度支付进度款,在具体订单/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前,进度款的累计支付金额不超过具体订单/项目金额的80%:

- (1) 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2) 甲乙双方签署的进度确认报告。
- (3) 付款通知书。

2、验收款

具体订单/项目完成验收合格,甲方收到最终用户款项且收到乙方提供的下列单据后,向乙方支付具体订单/项目验收款,支付至具体订单/项目金额的90%:

- (1) 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2) 甲乙双方签署的具体订单/项目验收报告。
- (3) 付款通知书。

3、尾款

免费维保期满后,甲方收到最终用户款项及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以结算金额为基础、并扣除上述已支付款项后,向乙方支付具体订单/项目剩余的合同款项。

4、如最终用户进行结算审计,则最终结算金额以最终用户结算审计意见为准。

5.3 乙方向采购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应当派专人或使用挂号信件



合同项下的发票开具、款项支付及结算方式。

2、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乙方的投标文件视为合同的一部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与本合同内容约定不一致，则以招标文件及乙方的投标文件内容为准。]

甲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乙方：[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年[]月[]日



8.2 订单合同

S26c-SRHT-DD-2024-02071

合同编号: CU12-4404-2024-008398

附件三 [] 订单

框架协议编号: CU12-4404-2024-001341		订单编号:									
采购方信息: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联系人: 彭德奇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5 号联通大厦 电话/ 传真: 18676659273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54961D 开户行: 招商银行深圳市福田支行 银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 5 号南光大厦 1 层 户名: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账号: 813581938310004							
乙方信息: 服务商编码: 服务商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詹晓林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邮电大院 12 栋 电话/ 传真: 13380326821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3984Y 开户行: 中信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银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 9-7 号 户名: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 7442110182600072312							
序号	标的/物料	项目	范围	时间/期限	内容	单价含税 价款(元)	数量	含税价款 合计(元)	税率	税款合 计(元)	不含税价款 合计 (元)
1	边缘定制网	得润 电子 股份 有限 公司 边汉		30 天	边缘定制 网	145750.0 0	1	145750.0 0	6	8250.00	137500.00

第 1 页共 3 页

合同编号: CU12-4404-2024-008398

			不含税价合计			税款			含税价合计		
订单总金额(人民币小写):			137500.00			8250.00			145750.00		
订单总金额(人民币大写):			价款: 拾叁万柒仟伍佰元整 税款: 捌仟贰佰伍拾元整 价税合计: 拾肆万伍仟柒佰伍拾元整								
付款方式			进度付款: 项目实施期间, 甲方收到最终用户款项及下列单据后, 根据具体订单/项目实际进度支付进度款, 在具体订单/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前, 进度款的累计支付金额不超过具体订单/项目金额的 80%: (1) 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 甲乙双方签署的进度确认报告。 (3) 付款通知书。 验收款: 具体订单/项目完成验收合格, 甲方收到最终用户款项且收到乙方提供的下列								

第 2 页共 3 页

(内部使用附件)



	<p>单据后, 向乙方支付具体订单/项目验收款, 支付至具体订单/项目金额的 90%:</p> <p>(1) 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p> <p>(2) 甲乙双方签署的具体订单/项目验收报告。</p> <p>(3) 付款通知书。</p> <p>尾款:</p> <p>免费维保期满后, 甲方收到最终用户款项及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以结算金额为基础、并扣除上述已支付款项后, 向乙方支付具体订单/项目剩余的合同款项。</p>
<p>备注: 双方确认: 本订单受框架协议的约束; 与本订单有关的争议将按照框架协议的约定解决。框架协议名:【2023 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框架采购(标段三)】技术服务框架协议, 协议编码: CU12-4404-2024-001341</p>	
<p>采购方(盖章):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p>	<p>乙方已确认上述内容。 乙方(盖章):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p>
<p>签署日期: 2024.12.12</p>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SZ-2024-0174



附件三 [恒地尊悦花园边缘定制网服务项目] 订单

框架协议编号: CU12-4404-2024-001341		订单编号:									
<p>采购方信息: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联系人: 何维展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05 号 电话/ 传真: 18682251318 电子邮箱: gd-hews@chinaunicom.cn</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54961D 开户行: 招商银行福田支行 银行地址: 深圳市华富路 5 号南光大厦 户名: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账号: 813581938310004</p>							
<p>乙方信息: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服务商编码: SZ-17-04A-2023-D-A16183 服务商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沈洁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 10 号邮电大院 12 栋 电话/ 传真: 13530433836 电子邮箱: 79615013@qq.com</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3984Y 开户行: 中信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银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 9-7 号 户名: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 7442 1101 8260 0072 238</p>							
序号	标的/物料	项目	范围	时间/期限	内容	单价含税 价款(元)	数量	含税价款 合计(元)	税率	税款合 计(元)	不含税价款 合计 (元)
1	边缘定制网	恒地尊悦花园边缘定制网	恒地尊悦花园楼层、电梯、地下室	三个月内	提供边缘定制网覆盖服务	5.5	11000 m ²	60500	6%	3424.53	57075.47



项目	不含税价合计	税款	含税价合计
订单总金额 (人民币小写):	57075.47 元	3424.53 元	60500 元
订单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	价款: 伍万柒仟零柒拾伍元肆角柒分 税款: 叁仟肆佰贰拾肆元伍角叁分 价税合计: 陆万零伍佰元整		
付款方式	进度付款: 项目实施期间, 甲方收到最终用户款项及下列单据后, 根据具体订单/项目实际进度支付进度款, 在具体订单/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前, 进度款的累计支付金额不超过具体订单/项目金额的 50%: (1) 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 甲乙双方签署的进度确认报告。 (3) 付款通知书。 验收款: 具体订单/项目完成验收合格, 甲方收到最终用户款项且收到乙方提供的下列单据后, 向乙方支付具体订单/项目验收款, 支付至具体订单/项目金额的 90%: (1) 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 甲乙双方签署的具体订单/项目验收报告。 (3) 付款通知书。 尾款: 免费维保期满后, 甲方收到最终用户款项及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以结算金额为基础, 并扣除上述已支付款项后, 向		

有限公司章

有限公司
(1)
招商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44210102900077
3155-22188
罗湖区洪湖
10号大厦12
1303027160



	乙方支付具体订单/项目剩余的合同款项。
备注: 双方确认: 本订单受框架协议的约束; 与本订单有关的争议将按照框架协议的约定解决。	
采购方 (盖章):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乙方已确认上述内容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 2024.11.25	2024.11.25

有限公司 75)

有限公司
99
街
茶



附件三 [] 订单

框架协议编号: CU12-4404-2024-001341		订单编号:									
采购方信息: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联系人: 肖军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大道展滔科技大厦A座1001 电话/ 传真: 18682251097 电子邮箱: xiaoj37@chinunicom.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54961D 开户行: 招商银行 银行地址: 福田支行 户名: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账号: 813581938310004									
乙方信息: 服务商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文全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邮电大院12栋 电话/ 传真: 18923736692 电子邮箱: 395841917@qq9.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3984Y 开户行: 中信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银行地址: 皇岗支行 户名: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 7442110182600072312									
序号	标的/物料	项目	范围	时间/期限	内容	单价含税价(元)	数量	含税价合计(元)	税率	税款合计(元)	不含税价合计(元)
	边缘定制网	观澜富士康边缘定制网	观澜富士康C50栋4F	15天	边缘定制网	14559	1	14559	6	824.09	13734.91
不含税价合计						税款			含税价合计		



订单总金额 (人民币小写):	13734.91	824.09	14559
订单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	价款: 壹万叁仟柒佰叁拾肆元玖角壹分 税款: 捌佰贰拾肆元玖分 价税合计: 壹万肆仟伍佰伍拾玖元		
付款方式	进度付款: 项目实施期间, 收到乙方提供的下列单据后, 根据具体订单/项目实际进度支付进度款, 在具体订单/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前, 进度款的累计支付金额不超过具体订单/项目金额的100%: (1) 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 甲乙双方签署的进度确认报告。 (3) 付款通知书。 验收款: 具体订单/项目完成验收合格, 收到乙方提供的下列单据后, 向乙方支付具体订单/项目验收款, 支付至具体订单/项目金额的100%: (1) 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 甲乙双方签署的具体订单/项目验收报告。 (3) 付款通知书。 尾款: 免费维保期满后, 收到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以结算金额为基础, 并扣除上述已支付款项后, 向乙方支付具体订单/项目剩余的合同款项。		
备注: 双方确认: 本订单受框架协议的约束; 与本订单有关的争议将按照框架协议的约定解决; 原框架的合同编号 CU12-4404-2024-001341。			
	乙方已确认上述内容。		



采购方 (盖章): 中国联通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乙方 (盖章):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 2024.10.15	



中国联通
深圳市分公司
章(23)

五、企业认证情况

序号	管理体系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认证机构
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02123Q11228R6M	2026-08-30	华夏认证中心
2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123E10865R3M	2026-08-30	华夏认证中心
3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02123S10853R6M	2026-08-30	华夏认证中心
	ISO20000-1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	0352025ITSM342R1ACDLMNVW	2028-07-09	兴原认证中心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03501251S30535R1M	2028-07-09	兴原认证中心

1.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3Q11228R6M

兹证明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3984Y

注册/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 10 号大院 12 栋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认证范围如下:

通信工程施工; 通信设备(或通信基站设备)维护服务; 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 计算机软件开发及信息系统集成

注: GB/T 50430-2017 仅适用于施工范围。

多现场组织认证概况见附件(1)

本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8 月 30 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 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 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11 号太极大厦

<http://www.ccc.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3 年 8 月 2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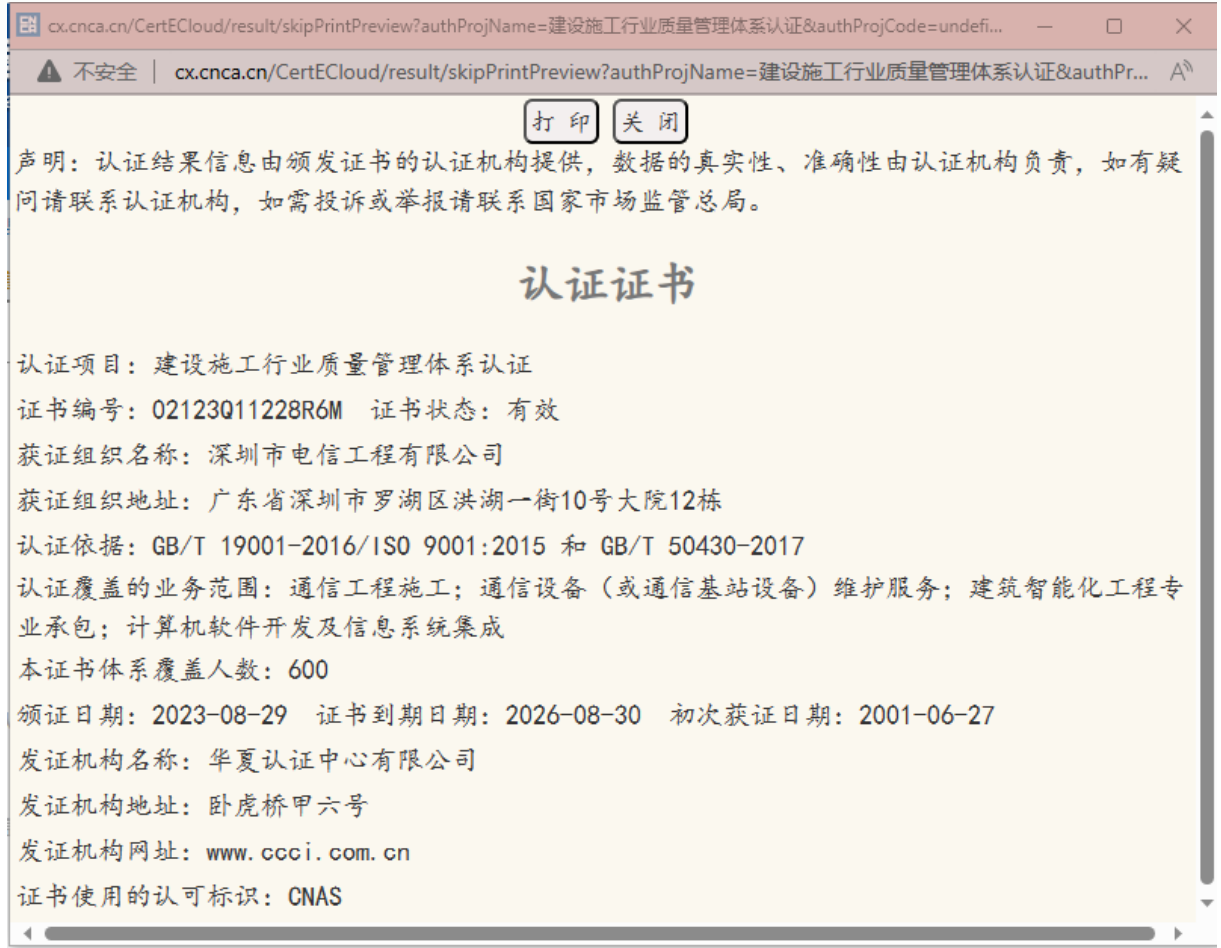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证书查询网址:

<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certItemOne=A¤tPosition=>

证书查询截图：



2.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3E10865R3M

兹证明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3984Y

注册/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范围如下:

通信工程施工, 通信设备(或通信基站设备)维护服务, 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 计算机软件开发及信息系统集成及相关管理活动

多现场组织认证概况见附件(1)

本证书有效期至2026年8月30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 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 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211号太极大厦

<http://www.s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3年8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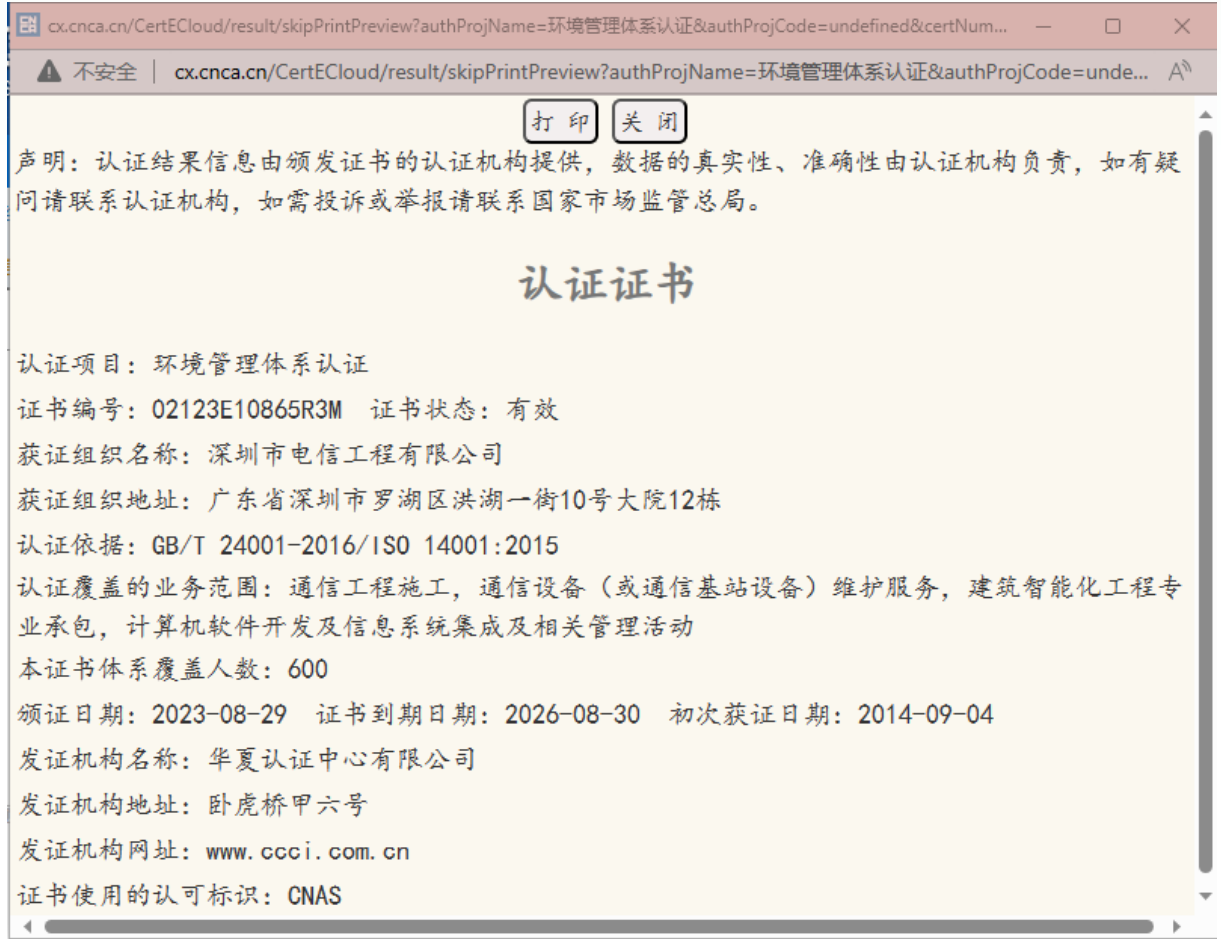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证书查询网址:

<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certItemOne=A¤tPosition=>

证书查询截图：



3.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2123S10853R6M

兹证明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3984Y

注册/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范围如下:

通信工程施工, 通信设备(或通信基站设备)维护服务, 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 计算机软件开发及信息系统集成及相关管理活动

多现场组织认证概况见附件(1)

本证书有效期至2026年8月30日

认证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要求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强制性认证的, 证书与资质共同使用有效。
在正常接受年度审核的情况下, 与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一并使用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211号太极大厦
<http://www.ccci.com.cn>

总经理:

颁证日期:

2023年8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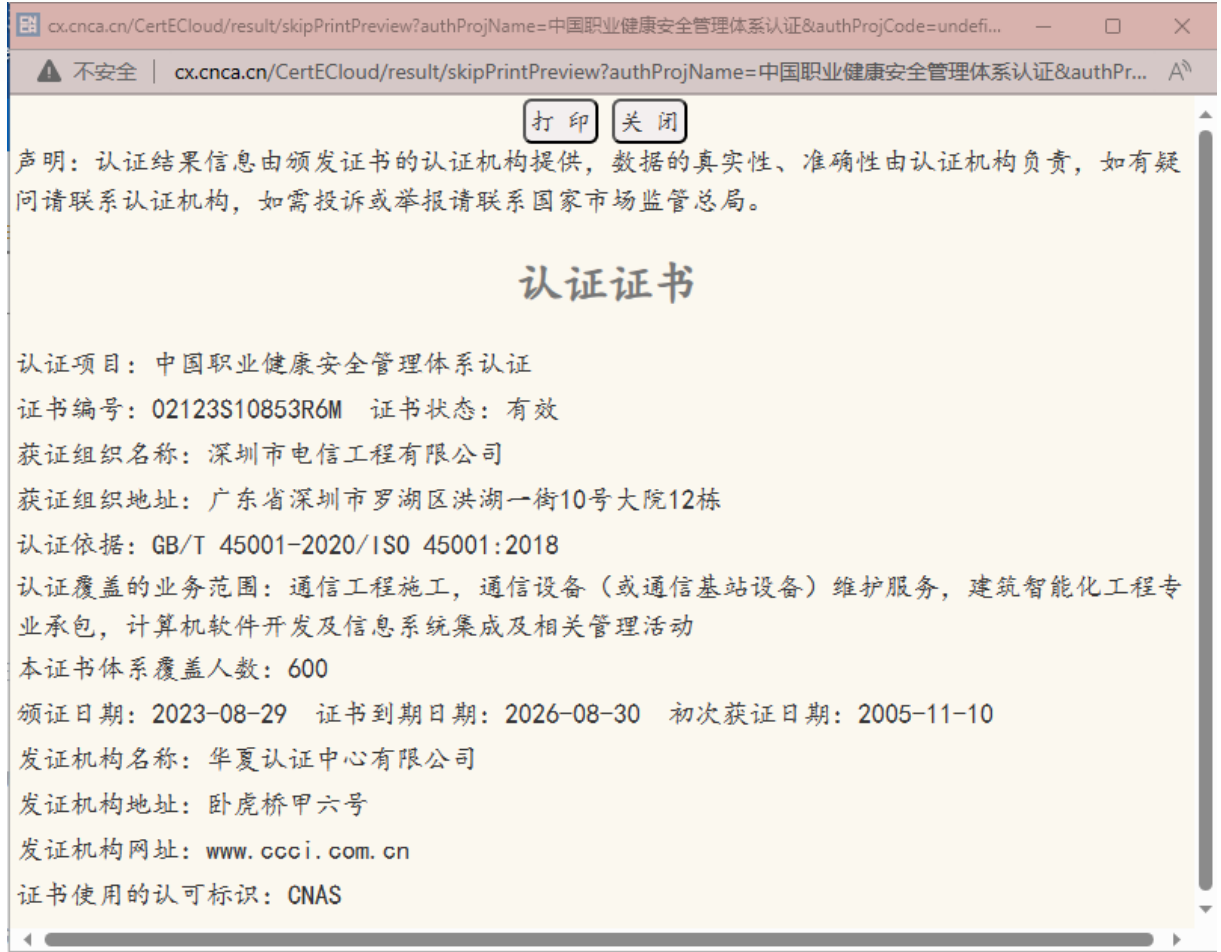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1-M

证书查询网址:

<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certItemOne=A¤tPosition=>

证书查询截图：



4.ISOIEC 20000-1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认证证书

认证项目：
 证书编号：039202511SM342R1ACDLMNVW 证书状态：有效
 获证组织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获证组织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
 认证依据：ISO/IEC 20000-1:2018《信息技术 服务管理 第1部分 服务管理体系要求》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向外部客户提供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规划，计算机软硬件基础设施、软硬件运行维护相关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活动（涉及场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G7区高新奇厂房3层G08、09房）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377
 颁证日期：2025-07-10 证书到期日期：2028-07-09 初次获证日期：2022-07-18
 发证机构名称：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发证机构地址：上海三街9号金隅嘉华大厦0座711室
 发证机构网址：www.xycq.com.cn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CNAS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认证云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府采购](#)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 认证结果综合查询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请输入准确的证书编号	获证组织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认证项目	-	发证机构	-
国家地区	中国境内	证书状态	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具有CNAS标识

查询
重置

组织列表(由注册证证书组织)

序号	组织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1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192173984Y

证书列表(由注册证证书组织)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0350125H30535R1M 有效 CNAS 发证机构：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2028-07-09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039202511SM342R1ACDLMNVW 有效 CNAS 发证机构：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2028-07-09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02123810653R8M 有效 CNAS 发证机构：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2026-08-30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02123Q11228R6M 有效 CNAS 发证机构：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建设施工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2026-08-30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02123E10665R3M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2026-08-30

5.ISOIEC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3501251S30535R1M

兹 证 明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3984Y

管理体系符合

ISO/IEC 27001:2022 标准

证书覆盖的范围

与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含智能化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信息
系统软硬件运维，通信系统网络优化，资质范围内的通信工程总承包相关的信息安全管
理活动；《适用性声明》（版本号：B/0）（边界：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
大院12栋；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7区高新奇厂房3层C08、09房）

颁证日期：2025年7月10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2028年7月9日^注



MEMBER OF MULTILATERAL
IAF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35-M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签发人：**陆彩霞**



注：在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保持认证资格。通过扫描二维码可获知证书的有效状态。该证书信息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和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xqcc.com.cn）上查询。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金隅嘉华大厦C座7层
www.xqcc.com.cn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认证证书

认证项目：

证书编号：03501251S30535R1M 证书状态：有效

获证组织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获证组织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

认证依据：ISO/IEC 27001:2022《信息安全、网络安全和隐私保护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要求》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与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含智能化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信息系统软硬件运维，通信系统网络优化，资质范围内的通信工程总承包相关的信息安全管理活动；《适用性声明》（版本号：B/O）（边界：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东兴社区67区高新奇厂房3层C08、09房）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377

颁证日期：2025-07-10 证书到期日期：2028-07-09 初次获证日期：2022-07-18

发证机构名称：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发证机构地址：上海三街9号金隅嘉华大厦0座711室

发证机构网址：www.xycoc.com.cn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CNAS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国家地区：中国境内 证书状态：有效 具有CNAS标识

序号	组织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1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192173984Y

证书编号	证书状态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证书到期日期
03501251S30535R1M	有效	CNAS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2028-07-09
03502025T9M342R1ACDLMNWW	有效	CNAS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	2028-07-09
02123510653R8M	有效	CNAS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2026-08-30
02123Q11228R6M	有效	CNAS	建设施工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026-08-30
02123E10665R3M	有效	CNAS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026-08-30

6.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证书查询网址:

<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certItemOne=A¤tPosition=>

证书查询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browser window with the URL <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certItemOne=A¤tPosition=>. The page features search filters for '国家地区' (Country/Region), '证书状态' (Certificate Status), and a checkbox for '具有CNAS标识' (Has CNAS Mark). Below the filters is a table with columns for '序号' (Serial Number), '组织名称' (Organization Name), an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Organization Code). The table lists one organization: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Shenzhen Telecom Engineering Co., Ltd.) with code 91440300192173984Y. Below the table is a section titled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Certificate List) which displays five certificates for the same organization, each with its certificate number, status (有效/有效), CNAS logo, and issue date.

序号	组织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1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192173984Y

证书编号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	证书到期日期
0352025ITSM342R1ACDLMNVW	有效	CNAS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	2028-07-09
0350125IS30535R1M	有效	CNAS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2028-07-09
02123S10853R6M	有效	CNAS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2026-08-30
02123Q11228R6M	有效	CNAS	建设施工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026-08-30
02123E10865R3M	有效	CNAS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026-08-30

六、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其他人员配备情况

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胡成旭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25 年,在 2024 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 (标段二) 通信工程建设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职务
技术负责人	汪丰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21 年,在 2024 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 (标段二) 通信工程建设项目中担任技术负责人职务
质量负责人	吴柳焰	质量主任	中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19 年,在 2024 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 (标段二) 通信工程建设项目中担任质量主任职务
安全负责人	李绪靖	安全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14 年,在 2024 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 (标段二) 通信工程建设项目中担任安全负责人职务
商务经理	陈梓扬	商务经理	中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19 年,在 2024 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 (标段二) 通信工程建设项目中担任商务经理职务
安全员	朱海山	安全员	高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26 年,在 2024 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 (标段二) 通信工程建设项目中担任安全员职务
安全员	李建	安全员	高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21 年,在安居中龙苑项目手机无线信号覆盖工程施工合同中担任安全员职务
安全员	叶小雄	安全员	高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21 年,在 2024 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 (标段二) 通信工程建设项目中担任安全员职务
安全员	程锦华	安全员	高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26 年,在 2024 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 (标段二) 通信工程建设项目中担任安全员职务
施工经理	李建兴	施工经理	高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18 年,在 2024 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 (标段二) 通信工程建设项目中担任施工经理职务
机电工程师	肖亮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15 年,在 2024 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 (标段二) 通信工程建设项目中担任机电工程师职务

机电工程师	周海霞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20 年,在 2024 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标段二)通信工程建设项目中担任机电工程师职务
机电工程师	何杰	机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9 年,在安居中龙苑项目手机无线信号覆盖工程施工合同中担任机电工程师职务
施工员	叶丹娜	施工员	中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20 年,在 2024 年第一批移动无线网施工服务集中采购(标段二)通信工程建设项目中担任施工员职务
施工员	李光	施工员	中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14 年,在 2023 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框架采购(标段三)技术服务中担任施工员职务
施工员	韦世威	施工员	中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11 年,在 2023 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框架采购(标段三)技术服务中担任施工员职务
材料员	谢彦苏	材料员	初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17 年,在 2023 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框架采购(标段三)技术服务中担任材料员职务
劳资专员	罗媛	劳资专员	中级工程师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8 年,在 2023 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框架采购(标段三)技术服务中担任劳资专员职务
高空作业人员	陈明练	施工员	/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22 年,在 2023 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框架采购(标段三)技术服务中担任施工员职务
高空作业人员	刘建兴	施工员	/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21 年,在 2023 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框架采购(标段三)技术服务中担任施工员职务
高空作业人员	彭昭程	施工员	/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18 年,在 2023 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框架采购(标段三)技术服务中担任施工员职务
高空作业人员	邓深朋	施工员	/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15 年,在 2023 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框架采购(标段三)技术服务中担任施工员职务
施工员	张志聪	施工员	/	在本公司从事同类项目管理 18 年,在 2023 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框架采购(标段三)技术服务中担任施工员职务

提示:项目主要参与人员主要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主要设计生产技术人员、项目计划负责人和项目质量负责人、安装督导负责人等。

1. 项目负责人：胡成旭

1.1 身份证



1.2 毕业证书



1.3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胡成旭

身份证号：44010519800203003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25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信息通信工程技术人才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49477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4 PMP 证书



The image shows a PMP certificate from the Project Management Institute. It is enclosed in a blue border. The top left features a decorative pattern of grey circles. The top right has a grey envelope icon. The center contains the recipient's name, the certification text, and the PMP logo. The bottom section includes signatures of Jennifer Tharp and Pierre Le Manh, the corporate seal, and certification details like the PMP number and expiration date. A QR code is located in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Project Management Institut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ChengXu Hu

HAS BEEN FORMALLY EVALUATED FOR DEMONSTRATED EXPERIENCE, KNOWLEDGE AND PERFORMANCE IN ACHIEVING AN ORGANIZATIONAL OBJECTIVE THROUGH DEFINING AND OVERSEEING PROJECTS AND RESOURCES AND IS HEREBY BESTOWED THE GLOBAL CREDENTIAL

Project Management Professional (PMP)[®]

IN TESTIMONY WHEREOF, WE HAVE SUBSCRIBED OUR SIGNATURES UNDER THE SEAL OF THE INSTITUTE

Jennifer Tharp
Jennifer Tharp | Chair, Board of Directors



Pierre Le Manh
Pierre Le Manh | President & CEO

PMP[®] Number: 1202897 PMP[®] Original Grant Date: 28 June 2008 PMP[®] Expiration Date: 28 June 2026



1.5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通信与广电工程)

 使用有效期至: 2026年01月26日
2026年07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胡成旭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02月03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9201220598

聘用企业: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 2024-07-24至2027-07-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胡成旭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1.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6年10月17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23583721> 查询

截图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profile of a registered engineer on the National Building Market Supervision and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The page header includes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and the platform name. The profile information is as follows: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105*****3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粤 1442009201220598

注册专业: 通信与广电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7月23日

注册记录:

- 2024-07-24 - 延续注册 - 通信与广电工程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 2021-08-30 - 延续注册 - 通信与广电工程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 2012-10-17 - 初始注册 - 通信与广电工程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3) ^

1.6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h3>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h3> <p>编号:粤建安B(2013)0001818</p>	
姓 名:	胡成旭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0年02月03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3年05月17日
有 效 期:	2025年03月11日 至 2028年05月16日
	<p>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p> <p>发证日期:2025年03月11日</p>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1.7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成旭

社保电脑号：600509024

身份证号码：4401051980020300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129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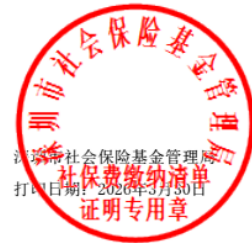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00129	18690.0	3177.3	1495.2	1	18690	934.5	373.8	1	18690	93.45	18690	168.21	18690	149.52	37.38
2025	03	60000129	18690.0	3177.3	1495.2	1	18690	934.5	373.8	1	18690	93.45	18690	168.21	18690	149.52	37.38
2025	04	60000129	18690.0	3177.3	1495.2	1	18690	934.5	373.8	1	18690	93.45	18690	168.21	18690	149.52	37.38
2025	05	60000129	18690.0	3177.3	1495.2	1	18690	934.5	373.8	1	18690	93.45	18690	168.21	18690	149.52	37.38
2025	06	60000129	18690.0	3177.3	1495.2	1	18690	934.5	373.8	1	18690	93.45	18690	168.21	18690	149.52	37.38
2025	07	60000129	18690.0	3177.3	1495.2	1	18690	934.5	373.8	1	18690	93.45	18690	168.21	18690	149.52	37.38
2025	08	60000129	18690.0	3177.3	1495.2	1	18690	934.5	373.8	1	18690	93.45	18690	168.21	18690	149.52	37.38
2025	09	60000129	18690.0	3177.3	1495.2	1	18690	934.5	373.8	1	18690	93.45	18690	168.21	18690	149.52	37.38
2025	10	60000129	18690.0	3177.3	1495.2	1	18690	934.5	373.8	1	18690	93.45	18690	168.21	18690	149.52	37.38
2025	11	60000129	18690.0	3177.3	1495.2	1	18690	934.5	373.8	1	18690	93.45	18690	168.21	18690	149.52	37.38
2025	12	60000129	18690.0	3177.3	1495.2	1	18690	934.5	373.8	1	18690	93.45	18690	168.21	18690	149.52	37.38
2026	01	60000129	18690.0	3177.3	1495.2	1	18690	1121.4	373.8	1	18690	93.45	18690	168.21	18690	149.52	37.38
2026	02	60000129	18690.0	3177.3	1495.2	1	18690	1121.4	373.8	1	18690	93.45	18690	168.21	18690	149.52	37.38
2026	03	60000129	18690.0	3177.3	1495.2	1	18690	1121.4	373.8	1	18690	93.45	18690	168.21	18690	149.52	37.38
合计			44482.2	20932.8			13643.7	5233.2			1308.3				2093.28		523.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a37606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129

单位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2. 技术负责人：汪丰

2.1 身份证



2.2 学历证书



2.3 职称证书



2.4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29日
- 2026年06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汪丰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08月2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7200810715

聘用企业: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 2024-07-24至2027-07-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08年08月06日

2.5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8）0008774	
姓 名：	汪丰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2年08月27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8年10月01日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10日 至 2026年09月3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6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汪丰

社保电脑号：2787792

身份证号码：440622197208271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12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03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04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05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06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07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08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09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10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11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12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6	01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502.64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6	02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502.64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6	03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502.64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合计			59604.72	28049.28			18282.12	7012.32			1753.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9e150e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129

单位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3. 质量负责人：吴柳焰

3.1 身份证



3.2 毕业证书



3.3 职称证书



3.4 质量检查员证

	吴柳焰 同志于二〇一五年 四月十一日至二〇一五年 五月二十七日参加 质量检查员 培训班学习，成绩合格，准予 结业。
姓名 <u>吴柳焰</u> 性别 <u>男</u>	发证单位： 
身份证号 <u>441423197907150711</u>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证书编号 <u>1535B1605</u>	
培训单位 (盖章) <u>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u>	

4. 安全负责人：李绪靖

4.1 身份证



4.2 学历证书



4.3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绪靖

身份证号：44050819881124231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电子技术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0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电子信息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电子技术）

证书编号：200300304560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4 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 (CISP)



4.5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建筑工程）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9日
2026年09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李绪靖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1月24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8201901381


聘用企业: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3-22至2027-03-21)
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 2025-05-15至2028-05-1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5月15日

4.6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证)

<h3>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h3>	
编号: 粤建安B(2019) 0008707	
姓 名:	李绪靖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8年11月24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10月25日
有 效 期:	2025年08月21日 至 2028年10月2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7 社保证明材料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绪靖

社保电脑号：633256439

身份证号码：4405081988112423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12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00129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76.5	8500	68.0	17.0
2025	02	60000129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76.5	8500	68.0	17.0
2025	03	60000129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76.5	8500	68.0	17.0
2025	04	60000129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76.5	8500	68.0	17.0
2025	05	60000129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76.5	8500	68.0	17.0
2025	06	60000129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76.5	8500	68.0	17.0
2025	07	60000129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76.5	8500	68.0	17.0
2025	08	60000129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76.5	8500	68.0	17.0
2025	09	60000129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76.5	8500	68.0	17.0
2025	10	60000129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76.5	8500	68.0	17.0
2025	11	60000129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76.5	8500	68.0	17.0
2025	12	60000129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425.0	170.0	1	8500	42.5	8500	76.5	8500	68.0	17.0
2026	01	60000129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510.0	170.0	1	8500	42.5	8500	76.5	8500	68.0	17.0
2026	02	60000129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510.0	170.0	1	8500	42.5	8500	76.5	8500	68.0	17.0
2026	03	60000129	8500.0	1445.0	680.0	1	8500	510.0	170.0	1	8500	42.5	8500	76.5	8500	68.0	17.0
合计			21675.0	10200.0			6630.0	2550.0			637.5						255.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76368cb8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129

单位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5. 造价工程师-陈梓扬

5.1 身份证



5.2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5.3 职称证书



5.4 一级造价师注册证书

	姓名:	陈梓扬
	身份证号码:	440507198601130610
	性别:	男
	专业:	安装工程
	聘用单位: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244400030176		颁发机关盖章:
初始注册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发证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6. 安全员：朱海山

6.1 身份证



6.2 毕业证书



6.3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朱海山	
身份证号：44030119761005131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信息通信工程技术人才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0101254299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4年8月6日	

6.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11925

姓 名:	朱海山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6年10月05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8月22日	
有 效 期:	2023年06月06日 至 2026年08月2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6.5 社保明细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海山

社保电脑号：600070927

身份证号码：4403011976100513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12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00129	8966.0	1524.22	717.28	1	8966	448.3	179.32	1	8966	44.83	8966	80.69	8966	71.73	17.93
2025	03	60000129	8966.0	1524.22	717.28	1	8966	448.3	179.32	1	8966	44.83	8966	80.69	8966	71.73	17.93
2025	04	60000129	8966.0	1524.22	717.28	1	8966	448.3	179.32	1	8966	44.83	8966	80.69	8966	71.73	17.93
2025	05	60000129	8966.0	1524.22	717.28	1	8966	448.3	179.32	1	8966	44.83	8966	80.69	8966	71.73	17.93
2025	06	60000129	8966.0	1524.22	717.28	1	8966	448.3	179.32	1	8966	44.83	8966	80.69	8966	71.73	17.93
2025	07	60000129	8966.0	1524.22	717.28	1	8966	448.3	179.32	1	8966	44.83	8966	80.69	8966	71.73	17.93
2025	08	60000129	8966.0	1524.22	717.28	1	8966	448.3	179.32	1	8966	44.83	8966	80.69	8966	71.73	17.93
2025	09	60000129	8966.0	1524.22	717.28	1	8966	448.3	179.32	1	8966	44.83	8966	80.69	8966	71.73	17.93
2025	10	60000129	8966.0	1524.22	717.28	1	8966	448.3	179.32	1	8966	44.83	8966	80.69	8966	71.73	17.93
2025	11	60000129	8966.0	1524.22	717.28	1	8966	448.3	179.32	1	8966	44.83	8966	80.69	8966	71.73	17.93
2025	12	60000129	8966.0	1524.22	717.28	1	8966	448.3	179.32	1	8966	44.83	8966	80.69	8966	71.73	17.93
2026	01	60000129	8966.0	1524.22	717.28	1	8966	537.96	179.32	1	8966	44.83	8966	80.69	8966	71.73	7.93
2026	02	60000129	8966.0	1524.22	717.28	1	8966	537.96	179.32	1	8966	44.83	8966	80.69	8966	71.73	7.93
2026	03	60000129	8966.0	1524.22	717.28	1	8966	537.96	179.32	1	8966	44.83	8966	80.69	8966	71.73	7.93
合计				21339.08	10041.92			6545.18	2510.48			627.62				1129.66	251.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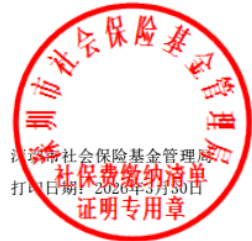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a4b575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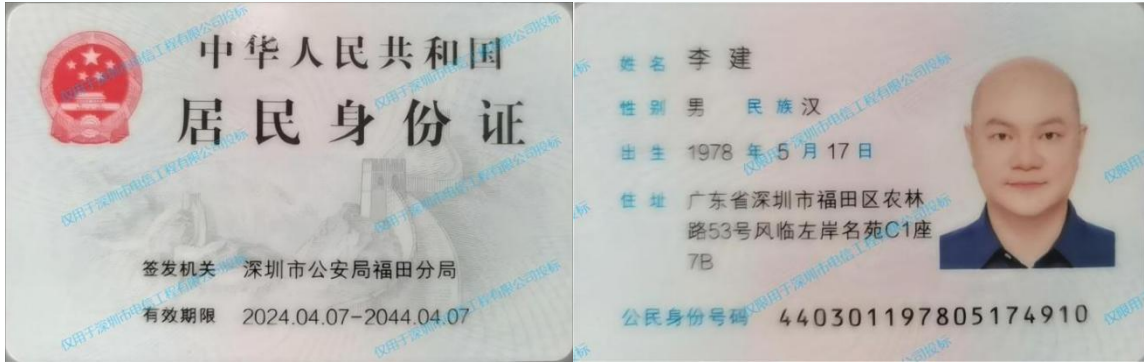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60000129

单位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7. 安全员：李建

7.1 身份证



7.2 毕业证书



7.3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建

身份证号：44030119780517491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信息通信工程技术人才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0101254261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4年8月6日



7.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9) 0006830	
姓 名: 李建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8年05月17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7月02日	
有 效 期: 2025年04月03日	至 2028年07月0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7.5 社保明细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建

社保电脑号：600423889

身份证号码：4403011978051749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12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00129	9116.0	1549.72	729.28	1	9116	455.8	182.32	1	9116	45.58	9116	82.04	9116	72.93	18.23
2025	03	60000129	9116.0	1549.72	729.28	1	9116	455.8	182.32	1	9116	45.58	9116	82.04	9116	72.93	18.23
2025	04	60000129	9116.0	1549.72	729.28	1	9116	455.8	182.32	1	9116	45.58	9116	82.04	9116	72.93	18.23
2025	05	60000129	9116.0	1549.72	729.28	1	9116	455.8	182.32	1	9116	45.58	9116	82.04	9116	72.93	18.23
2025	06	60000129	9116.0	1549.72	729.28	1	9116	455.8	182.32	1	9116	45.58	9116	82.04	9116	72.93	18.23
2025	07	60000129	9116.0	1549.72	729.28	1	9116	455.8	182.32	1	9116	45.58	9116	82.04	9116	72.93	18.23
2025	08	60000129	9116.0	1549.72	729.28	1	9116	455.8	182.32	1	9116	45.58	9116	82.04	9116	72.93	18.23
2025	09	60000129	9116.0	1549.72	729.28	1	9116	455.8	182.32	1	9116	45.58	9116	82.04	9116	72.93	18.23
2025	10	60000129	9116.0	1549.72	729.28	1	9116	455.8	182.32	1	9116	45.58	9116	82.04	9116	72.93	18.23
2025	11	60000129	9116.0	1549.72	729.28	1	9116	455.8	182.32	1	9116	45.58	9116	82.04	9116	72.93	18.23
2025	12	60000129	9116.0	1549.72	729.28	1	9116	455.8	182.32	1	9116	45.58	9116	82.04	9116	72.93	18.23
2026	01	60000129	9116.0	1549.72	729.28	1	9116	546.96	182.32	1	9116	45.58	9116	82.04	9116	72.93	8.23
2026	02	60000129	9116.0	1549.72	729.28	1	9116	546.96	182.32	1	9116	45.58	9116	82.04	9116	72.93	8.23
2026	03	60000129	9116.0	1549.72	729.28	1	9116	546.96	182.32	1	9116	45.58	9116	82.04	9116	72.93	18.23
合计			21696.08	10209.92			6654.68	2552.48			638.12		1148.56	1021.00		255.2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9f4a2b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129

单位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8. 安全员：叶小雄

8.1 身份证



8.2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8.3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叶小雄

身份证号：44022319840826225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8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信息通信工程技术人才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1186729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3年05月2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8.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11924	
姓 名：	叶小雄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4年08月26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8月22日
有 效 期：	2023年06月06日 至 2026年08月2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8.5 社保明细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小雄

社保电脑号：609414940

身份证号码：44022319840826225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12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00129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3	60000129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4	60000129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5	60000129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6	60000129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7	60000129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8	60000129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9	60000129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10	60000129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11	60000129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12	60000129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6	01	60000129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4.0
2026	02	60000129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4.0
2026	03	60000129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4.0
合计			16660.0	7840.0			5110.0	1960.0			490.0						19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a7a1c7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129

单位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9. 安全员：程锦华

9.1 身份证



9.2 毕业证书



9.3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程锦华

身份证号：44128119781119331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信息通信工程技术人才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0101254312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4年8月6日



9.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11914

姓 名:	程锦华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8年11月19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8月22日	
有 效 期:	2023年06月06日 至 2026年08月2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9.5 社保明细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程锦华

社保电脑号：600509023

身份证号码：4412811978111933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129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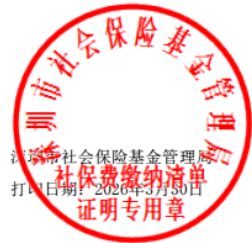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03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04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05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06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07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08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09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10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11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5	12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252.2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6	01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502.64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6	02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502.64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2026	03	60000129	25044.0	4257.48	2003.52	1	25044	1502.64	500.88	1	25044	125.22	25044	225.4	25044	200.35	50.09
合计			59604.72	28049.28			18282.12	7012.32			1753.08				3153.6	2804.9	701.2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9e1081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129

单位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10. 施工经理：李建兴

10.1 身份证



10.2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10.3 职称证书


<h1>广东省职称证书</h1>	
姓名：李建兴	
身份证号：43102419870121361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信息通信网络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25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信息通信工程技术人才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49521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25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0.4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27日
2026年04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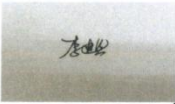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李建兴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年01月21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8201901377	
聘用企业: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 2025-05-12至2028-05-1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10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5月15日

10.5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9) 0008709

姓 名: 李建兴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7年01月21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10月25日

有 效 期: 2025年08月08日 至 2028年10月2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11. 机电工程师：肖亮

11.1 身份证



11.2 毕业证书



11.3 职称证书



11.4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7日
2026年07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肖亮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09月18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1202202510

聘用企业: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05-14至2026-05-13)
公路工程(有效期: 2024-01-11至2027-01-10)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12-30至2027-12-29)
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 2025-02-07至2028-02-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肖亮

签名日期: 2026.1.2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03月21日

11.5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2) 0115608

姓 名: 肖亮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3年09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10月14日

有 效 期: 2025年08月21日 至 2028年10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11.6 社保明细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亮

社保电脑号：800514181

身份证号码：4325031983091850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12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001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3	600001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4	600001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5	600001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6	6000012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7	6000012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8	6000012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9	6000012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0	6000012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1	6000012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2	60000129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1	60000129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
2026	02	60000129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
2026	03	60000129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2.0
合计			13254.56	6237.44			4914.01	1884.88			471.29		684.00	608.0		15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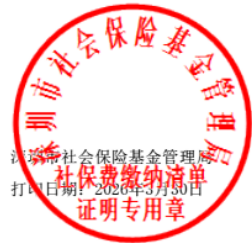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a29a115f2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129

单位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12. 机电工程师：周海霞

12.1 身份证



12.2 毕业证书



12.3 职称证书



12.4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7日
- 2026年07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周海霞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09月21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8201901289

聘用企业: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02-20至2028-02-19)
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 2025-02-07至2028-02-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年01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5月08日

12.5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h3>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h3> <p>编号: 粤建安B(2019) 0008710</p>		
姓 名:	周海霞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3年09月21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10月25日	
有 效 期:	2025年08月08日	至 2028年10月2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12.6 社保明细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海霞

社保电脑号：3181637

身份证号码：4325011973092110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12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0012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3	6000012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4	6000012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5	6000012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6	6000012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7	6000012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8	6000012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9	6000012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10	6000012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11	6000012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12	6000012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6	01	6000012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6	02	6000012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6	03	60000129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合计			19040.0	8960.0			5840.0	2240.0			560.0			10680.0	896.0		224.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9f4bb6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129

单位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13. 机电工程师：何杰

13.1 身份证



13.2 毕业证书



13.3 职称证书



13.4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
13日-2026年09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何杰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2-08-19

注册编号：粤2442020202105375

聘用企业：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3-10-10至2026-10-09）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7-02至2027-07-01）





个人签名：何杰

签名日期：2026.3.13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4年07月02日

13.5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1) 0112452

姓 名: 何杰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2年08月19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9月28日

有 效 期: 2024年07月04日 至 2027年09月2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13.6 社保明细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杰

社保电脑号：638866595

身份证号号码：4301021992081930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12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001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3	600001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4	600001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5	600001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600001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600001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600001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600001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600001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1	600001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2	600001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1	6000012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6000012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6000012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10469.6	5234.8			1413.73	471.29			471.29					392.0	9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a89286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129

单位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14. 施工员：叶丹娜

14.1 身份证



14.2 毕业证



14.3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丹娜
身份证号：44050819830427174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电子技术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0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电子信息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电子技术）

证书编号：200300304560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4.4 施工员证

证书编码：044231020001300001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叶丹娜

身份证号：440508198304271747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3年 03月 1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15. 施工员：李光

15.1 身份证



15.2 学历证书



15.3 职称证书



15.4 施工员证

证书编码：044231040001300000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李光

身份证号： 433123198609146931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 2023年 03月 17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15.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光

社保电脑号：619450273

身份证号号码：4331231986091469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12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00129	5376.0	860.16	430.0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76	48.38	5376	43.01	10.75
2025	03	60000129	5376.0	860.16	430.0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76	48.38	5376	43.01	10.75
2025	04	60000129	5376.0	860.16	430.0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76	48.38	5376	43.01	10.75
2025	05	60000129	5376.0	860.16	430.0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76	48.38	5376	43.01	10.75
2025	06	60000129	5376.0	860.16	430.0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76	48.38	5376	43.01	10.75
2025	07	60000129	5376.0	860.16	430.0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76	48.38	5376	43.01	10.75
2025	08	60000129	5376.0	860.16	430.0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76	48.38	5376	43.01	10.75
2025	09	60000129	5376.0	860.16	430.0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76	48.38	5376	43.01	10.75
2025	10	60000129	5376.0	860.16	430.0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76	48.38	5376	43.01	10.75
2025	11	60000129	5376.0	860.16	430.0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76	48.38	5376	43.01	10.75
2025	12	60000129	5376.0	860.16	430.08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376	48.38	5376	43.01	10.75
2026	01	60000129	5376.0	860.16	430.0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376	48.38	5376	43.01	0.75
2026	02	60000129	5376.0	860.16	430.0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376	48.38	5376	43.01	0.75
2026	03	60000129	5376.0	860.16	430.0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376	48.38	5376	43.01	0.75
合计			12042.24	6021.12			1413.73	471.29			471.29				602.14		150.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a7a354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129

单位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16. 施工员：韦世威

16.1 身份证



16.2 学历证书



16.3 职称证书

 证书
19940212

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Qualification of Telecommunication Profession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姓名： 韦世威
证件号码： 46000319880703721X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07月
级别： 中级
专业： 传输与接入
批准日期： 2021年10月17日
管理号： 31320211044002501329



16.4 施工员证

证书编码：044231010001300001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韦世威

身份证号：46000319880703721X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3年 03月 1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16.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韦世威

社保电脑号：639830627

身份证号号码：4600031988070372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12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00129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60000129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60000129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60000129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60000129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60000129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60000129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60000129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60000129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60000129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60000129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1	60000129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0.0
2026	02	60000129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0.0
2026	03	60000129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0.0
合计			11200.0	5600.0			1413.73	471.29			471.29			560.0		1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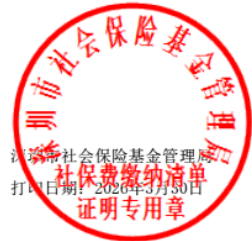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a29a24ffa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129

单位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17. 材料员：谢彦苏

17.1 身份证



17.2 毕业证书



17.3 职称证书



17.4 材料员证

证书编码：044231110001300001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谢彦苏

身份证号：441721198608091019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3年 03月 1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18. 劳资专管员：罗媛

18.1 身份证



18.2 学历证书



13200743

No.01- 1302811439



18.4 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W09885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

Economics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姓名：罗媛
证件号码：430124199211298001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2年11月
级别：中级
专业：人力资源管理
批准日期：2019年11月03日
管理号：2019110014400043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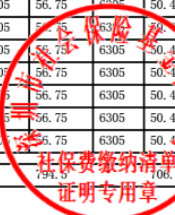
20. 登高人员：刘建兴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建兴 社保电脑号：601482215 身份证号码：4402031978062567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12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00129	6305.0	1071.85	504.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5	56.75	6305	50.44	12.61
2025	03	60000129	6305.0	1071.85	504.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5	56.75	6305	50.44	12.61
2025	04	60000129	6305.0	1071.85	504.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5	56.75	6305	50.44	12.61
2025	05	60000129	6305.0	1071.85	504.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5	56.75	6305	50.44	12.61
2025	06	60000129	6305.0	1071.85	504.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5	56.75	6305	50.44	12.61
2025	07	60000129	6305.0	1071.85	504.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5	56.75	6305	50.44	12.61
2025	08	60000129	6305.0	1071.85	504.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5	56.75	6305	50.44	12.61
2025	09	60000129	6305.0	1071.85	504.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5	56.75	6305	50.44	12.61
2025	10	60000129	6305.0	1071.85	504.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5	56.75	6305	50.44	12.61
2025	11	60000129	6305.0	1071.85	504.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5	56.75	6305	50.44	12.61
2025	12	60000129	6305.0	1071.85	504.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305	56.75	6305	50.44	12.61
2026	01	60000129	6305.0	1071.85	504.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305	56.75	6305	50.44	12.61
2026	02	60000129	6305.0	1071.85	504.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305	56.75	6305	50.44	12.61
2026	03	60000129	6305.0	1071.85	504.4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305	56.75	6305	50.44	12.61
合计			15005.9	7061.6			4914.01	1884.88			471.29					176.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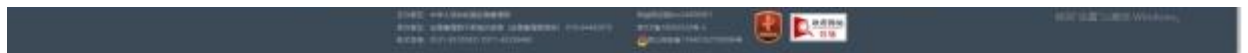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a29a11538j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00129
 单位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应急管理部 <https://cx.mem.gov.cn/special?index=0> 查询截图:





应急管理部 <https://cx.mem.gov.cn/special?index=0> 查询截图：



22. 登高人员：邓深朋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9.10.19-2039.10.19

姓名 邓深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年12月1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岭南路1号香林世纪华府6栋2单元07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48119901218567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深朋 社保电脑号：627267673 身份证号码：44148119901218567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12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001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3	600001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4	600001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5	600001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6	600001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7	600001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0001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0001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0001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0001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0001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000129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000129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000129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1123.95	5234.8			4914.01	1884.88			471.29			420.89	473.62		93.4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a29a710c7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129 单位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应急管理部 <https://cx.mem.gov.cn/special?index=0> 查询截图:



23. 电工人员：张志聪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张志聪 社保电脑号: 611342597 身份证号码: 44132219840827007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00129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00129	5949.0	951.84	475.92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949	53.54	5949	47.59	11.9
2025	03	60000129	5949.0	951.84	475.92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949	53.54	5949	47.59	11.9
2025	04	60000129	5949.0	951.84	475.92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949	53.54	5949	47.59	11.9
2025	05	60000129	5949.0	951.84	475.92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949	53.54	5949	47.59	11.9
2025	06	60000129	5949.0	951.84	475.92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949	53.54	5949	47.59	11.9
2025	07	60000129	5949.0	951.84	475.92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949	53.54	5949	47.59	11.9
2025	08	60000129	5949.0	951.84	475.92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949	53.54	5949	47.59	11.9
2025	09	60000129	5949.0	951.84	475.92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949	53.54	5949	47.59	11.9
2025	10	60000129	5949.0	951.84	475.92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949	53.54	5949	47.59	11.9
2025	11	60000129	5949.0	951.84	475.92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949	53.54	5949	47.59	11.9
2025	12	60000129	5949.0	951.84	475.92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949	53.54	5949	47.59	11.9
2026	01	60000129	5949.0	951.84	475.92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949	53.54	5949	47.59	11.9
2026	02	60000129	5949.0	951.84	475.92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949	53.54	5949	47.59	11.9
2026	03	60000129	5949.0	951.84	475.92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949	53.54	5949	47.59	11.9
合计			13325.76	6662.88				1413.73	471.29			471.29			666.26	16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8a299e0d69e）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00129 单位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

档案编码: A44030044321046473



备注: 本证书已于2024-10-21在深圳市应急管理局完成复审。请于2027-10-26前进行延期换证。

本电子证书和实体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应急管理部 <https://cx.mem.gov.cn/special?index=0> 查询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Ministry of Emergency Manage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page displays search results for special certificates, organized into several sections. Each section contains a table with the following columns: Name (名称), Type (类别), Start Date (起始日期), and End Date (结束日期). The results are grouped by date ranges, such as 2018-12-17, 2024-11-08, 2021-11-09, 2027-11-08, 2024-10-21, 2024-11-11, 2024-10-26, 2021-10-27, 2027-10-26, 2024-10-21, 2018-11-11, 2024-10-26, 2021-10-27, 2027-10-26, 2024-10-21, 2018-12-17, 2021-11-17, 2018-12-17, 2024-12-17, 2018-11-11, 2021-11-11, 2018-11-11, and 2024-11-11.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there is a footer with contact information and logos of the Ministry of Emergency Management and the State Administration of Market Regulation.

七、企业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创新、设计）情况

公司自主产权产品情况

知识产权清单

序号	申请年份	软件名称	业务领域	登记日	登记号	证书编号	颁证单位
1	2011	本地城域网技术改造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1-6-15	2011SR037623	软著登字第0301297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2	2011	工程项目管理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1-6-15	2011SR037625	软著登字第0301299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3	2011	电信工程技改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1-6-15	2011SR037627	软著登字第0301301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4	2011	数据挖掘技术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1-6-15	2011SR037629	软著登字第030130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5	2011	CDMA 基站升级技术改造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1-6-15	2011SR037631	软著登字第0301305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6	2011	本地市话网软交换技术改造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1-6-15	2011SR037633	软著登字第0301307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序号	申请年份	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名称	规格	检测时间	项目编号	检测单位	
1	2013	电信本地城域网技术改造软件 V1.0	一证二报告	2013-1-24	HTPD3RD1301512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2	2013	电信工程项目管理软件 V1.0	一证二报告	2013-1-24	HTPD3RD1301510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3	2013	电信工程技改软件 V1.0	一证二报告	2013-1-24	HTPD3RD1301514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4	2013	电信数据挖掘技术软件 V1.0	一证二报告	2013-1-24	HTPD3RD1301509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5	2013	电信 CDMA 基站升级技术改造软件 V1.0	一证二报告	2013-1-24	HTPD3RD1301513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6	2013	电信本地市话网 软交换技术改造 软件 V1.0	一证二 报告	2013- 1-24	HTPD3RD1301511		中国软件评 测中心
序号	申请 年份	软件名称	业务领 域	登记日	登记号	证书编号	颁证单位
1	2013	深圳电信工程智 能家居控制系统 软件 V1.0	通信系 系统集成	2013- 11-15	2013SR 126523	软著登字第 0632285 号	中华人民共 和国 国家版权局
2	2013	深圳电信工程综 合视频聚合服务 平台软件 V1.0	通信系 系统集成	2013- 11-15	2013SR 126526	软著登字第 0632288 号	中华人民共 和国 国家版权局
3	2013	深圳电信工程机 房动力环境监控 系统软件 V1.0	通信系 系统集成	2013- 11-15	2013SR 126546	软著登字第 0632308 号	中华人民共 和国 国家版权局
4	2013	深圳电信工程 IDC 机房技术改 造软件 V1.0	通信系 系统集成	2013- 11-15	2013SR 126802	软著登字第 0632564 号	中华人民共 和国 国家版权局
5	2013	深圳电信工程光 进铜退技术改造 软件 V1.0	通信系 系统集成	2013- 11-15	2013SR 126807	软著登字第 0632569 号	中华人民共 和国 国家版权局
6	2013	深圳电信工程信 用风险评估系统 软件 V1.0	通信系 系统集成	2013- 11-15	2013SR 126815	软著登字第 0632577 号	中华人民共 和国 国家版权局
7	2013	深圳电信工程智 慧社区家园网平 台系统软件 V1.0	通信系 系统集成	2013- 11-18	2013SR 127595	软著登字第 0633357 号	中华人民共 和国 国家版权局
8	2013	深圳电信工程地 铁工程通信管线 迁移技术软件 V1.0	通信系 系统集成	2013- 11-18	2013SR 128128	软著登字第 0633890 号	中华人民共 和国 国家版权局
序号	申请 年份	软件产品登记测 试报告名称	规格	检测时 间	项目编号		检测单位
1	2013	深圳电信工程智 能家居控制系统 软件 V1.0	一证二 报告	2013- 10-20	HTPD3RD1311194		中国软件评 测中心

2	2013	深圳电信工程综合视频聚合服务平台软件 V1.0	一证二报告	2013-10-20	HTPD3RD1311193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3	2013	深圳电信工程机房动力环境监控系统软件 V1.0	一证二报告	2013-10-20	HTPD3RD1311196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4	2013	深圳电信工程 IDC 机房技术改造软件 V1.0	一证二报告	2013-10-20	HTPD3RD1311199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5	2013	深圳电信工程光进铜退技术改造软件 V1.0	一证二报告	2013-10-20	HTPD3RD1311197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6	2013	深圳电信工程信用风险评估系统软件 V1.0	一证二报告	2013-10-20	HTPD3RD1311200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7	2013	深圳电信工程智慧社区家园网平台系统软件 V1.0	一证二报告	2013-10-20	HTPD3RD1311195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8	2013	深圳电信工程地铁工程通信管线迁移技术软件 V1.0	一证二报告	2013-10-20	HTPD3RD1311198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序号	申请年份	软件名称	业务领域	登记日	登记号	证书编号	颁证单位
1	2015	城市电子防控视频聚合移动平台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5-4-8	2015SR060614	软著登字第0947700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2	2015	智慧园区大数据平台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5-4-8	2015SR060616	软著登字第0947702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序号	申请年份	软件名称	业务领域	登记日	登记号	证书编号	颁证单位
1	2016	本地 FTTX 光纤接入网技术改造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6-11-29	2016SR344779	软著登字第1523395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2	2016	4G 网络室内信号优化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6-11-29	2016SR344883	软著登字第 1523499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3	2016	光驻地网光纤测试技术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6-11-29	2016SR345336	软著登字第 1523952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4	2016	本地网设备技改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6-11-29	2016SR345339	软著登字第 1523955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5	2016	本地网管线技改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6-11-29	2016SR345340	软著登字第 1523956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6	2016	地铁无线 WIFI 覆盖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6-11-29	2016SR345359	软著登字第 1523975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7	2016	4G 无线基站技改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6-11-29	2016SR345360	软著登字第 1523976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8	2016	宽带网智能管道技术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6-11-29	2016SR345525	软著登字第 1524141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9	2016	数据中心配套 UPS 项目节能技术改造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6-11-29	2016SR345888	软著登字第 1524504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10	2016	4G 网络信令风暴预警体系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6-11-29	2016SR345963	软著登字第 1524579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11	2016	数据中心 IDC 电源改造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6-11-29	2016SR345987	软著登字第 1524603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12	2016	智能酒店管理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6-11-29	2016SR345991	软著登字第 1524607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13	2016	数据中心安全监控平台改造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6-11-30	2016SR346275	软著登字第 1524891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1	2016	光驻地网智能光网络技术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6-11-30	2016SR347339	软著登字第1525955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1	2016	无线网络站址价值评估体系软件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16-12-1	2016SR348822	软著登字第1527438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序号	申请年份	软件名称	业务领域	登记日	登记号	证书编号	颁证单位
1	2017	光网融合技术研究软件 V1.0	系统集成	2017-12-22	2017SR720468	软著登字第2305752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2	2017	视频监控检测软件技术加密软件 V1.0	系统集成	2017-12-22	2017SR720482	软著登字第2305766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3	2017	数据中心模块化监控技术掌控平台 V1.0	系统集成	2017-12-22	2017SR720537	软著登字第2305821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4	2017	校园信息化技术存储系统 V1.0	系统集成	2017-12-22	2017SR720462	软著登字第2305746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5	2017	智能光衰检测技术研发系统 V1.0	系统集成	2017-12-22	2017SR720473	软著登字第2305757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6	2017	智能化安防门禁技术学习系统 V1.0	系统集成	2017-12-22	2017SR720568	软著登字第2305852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序号	申请年份	软件名称	业务领域	登记日	登记号	证书编号	颁证单位
1	2018	城市综合执法云平台 V15.0.0.1	系统集成	2018-9-14	2018SR746438	软著登字第307553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2	2018	液化气罐便民服务 APP 平台 V1.0	系统集成	2018-9-14	2018SR747131	软著登字第3076226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3	2018	液化气罐监测站管理平台 V1.0	系统集成	2018-9-14	2018SR747124	软著登字第3076219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4	2018	液化气罐特种设备监管平台 V8.0	系统集成	2018-9-14	2018SR746672	软著登字第3075767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5	2018	智慧城市危险品运输管理平台 V7.0.0.1	系统集成	2018-9-14	2018SR746645	软著登字第3075740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序号	申请年份	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名称	规格	检测时间	项目编号		检测单位
1	2018	光网融合技术研究软件 V1.0	报告二份	2018-12-6	HTPD3RD1816999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2	2018	视频监控检测软件技术加密软件 V1.0	报告二份	2018-12-6	HTPD3RD1817000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3	2018	数据中心模块化监控技术掌控平台 V1.0	报告二份	2018-12-6	HTPD3RD1817001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4	2018	校园信息化技术存储系统 V1.0	报告二份	2018-12-6	HTPD3RD1817002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5	2018	智能化安防门禁技术学习系统 V1.0	报告二份	2018-12-6	HTPD3RD1817003		中国软件评测中心
序号	申请年份	软件名称	业务领域	登记日	登记号	证书编号	颁证单位
1	2019	安防消防集中监控系统 V1.0	系统集成	2019-12-3	2019SR1269546	软著登字第469030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2	2019	5G 无线室外基站建设监管平台 V1.0	系统集成	2019-12-3	2019SR1270564	软著登字第4691321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3	2019	LTE 室分覆盖优化软件 V1.0	系统集成	2019-12-3	2019SR1270027	软著登字第469078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4	2019	城中村智慧视频门禁软件 V1.0	系统集成	2019-12-3	2019SR1269947	软著登字第469070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5	2019	灯塔基站通信配套基础建设软件 V1.0	系统集成	2019-12-3	2019SR1271607	软著登字第469236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6	2019	海洋渔业通信系统 V1.0	系统集成	2019-12-3	2019SR1271597	软著登字第469235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7	2019	生活垃圾转运站综合监管平台 V1.0	系统集成	2019-12-3	2019SR1268566	软著登字第468932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8	2019	龙华城市建设智能监管平台 V1.0	系统集成	2019-12-3	2019SR1268716	软著登字第468947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9	2019	光纤维护智慧机械手系统 V1.0	系统集成	2019-12-3	2019SR1268292	软著登字第4689049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10	2019	智慧城市指挥中心建设软件 V1.0	系统集成	2019-12-3	2019SR1270544	软著登记第4691301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11	2019	视频门禁系统运维管理平台 V1.0	系统集成	2019-12-3	2019SR1270555	软著登记第4691312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12	2019	平安城市高空瞭望视频监控管理平台 V1.0	系统集成	2019-12-3	2019SR1272078	软著登记第4692835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序号	申请年份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授权公告日	授权公告号	证书编号	颁证单位
1	2019	声光及语音近电漏电有害气体一体化检测棒	实用新型	2019-12-24	CN209841083U	9815332	国家知识产权局
序号	申请年份	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名称	规格	检测时间	报告编号		检测单位
1	2019	LTE 室分覆盖优化软件 V1.0	报告一份	2019-12-24	CTC(S)-2019-11624		信息处理产品标准符合性检测中心
2	2019	安防消防集中监控系统 V1.0	报告一份	2019-12-24	CTC(S)-2019-11625		信息处理产品标准符合性检测中心
3	2019	城中村智慧视频门禁软件 V1.0	报告一份	2019-12-24	CTC(S)-2019-11626		信息处理产品标准符合性检测中心

4	2019	灯塔基站通信配套基础建设软件 V1.0	报告一份	2019-12-24	CTC(S)-2019-11627		信息处理产品标准符合性检测中心
5	2019	海洋渔业通信系统 V1.0	报告一份	2019-12-24	CTC(S)-2019-11628		信息处理产品标准符合性检测中心
序号	申请年份	软件名称	业务领域	登记日	登记号	证书编号	颁证单位
1	2020	智慧应急融合通信软件 V1.0	系统集成	2020-6-16	2020SR0633964	软著登字第5512660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2	2020	智慧水务物联网监测平台 V1.0	系统集成	2020-6-16	2020SR0635146	软著登字第5513842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3	2020	智慧工厂感知大数据分析平台软件 V1.0	系统集成	2020-6-16	2020SR0635049	软著登字第5513745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4	2020	智慧公共安防视频融合控制系统 V1.0	系统集成	2020-6-16	2020SR0635149	软著登字第5513845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5	2020	智慧灯杆通信软件 V1.0	系统集成	2020-6-16	2020SR0635053	软著登字第5513749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序号	申请年份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授权公告日	授权公告号	证书编号	颁证单位
1	2021	一种近电预警智能手环	实用新型	2021-12-14	CN215182351U	证书号第15108177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
序号	申请年份	软件名称	业务领域	登记日	登记号	证书编号	颁证单位
1	2021	博物馆观众管理系统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21-2-4	2021SR0195183	软著登字第6919500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2	2021	馆藏文物保存环境监测评估系统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21-2-4	2021SR0195309	软著登字第6919626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3	2021	博物馆馆藏文物管理系统 V1.0	通信系统集成	2021-2-4	2021SR0195184	软著登字第6919501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序号	申请年份	软件名称	业务领域	登记日	登记号	证书编号	颁证单位
1	2022	点云全景建模软件 V1.0	系统集成	2022-1-6	2022SR0035650	软著登字第8989849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2	2022	三维精细化建模软件 V1.0	系统集成	2022-1-6	2022SR0024209	软著登字第8978408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序号	申请年份	软件名称	业务领域	登记日	登记号	证书编号	颁证单位
1	2023	水务管理检测信息系统	系统集成	2023-3-14	2023SR0336506	软著登字第10923676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2	2023	企业级 IT 运维可视化监控软件	系统集成	2023-3-14	2023SR0340028	软著登字第10927199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3	2023	智慧手环技术软件	系统集成	2023-3-16	2023SR0345903	软著登字第1093307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4	2023	政务综合服务平台	系统集成	2023-3-16	2023SR0349783	软著登字第1093695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5	2023	无线室外基站节能控制系统	系统集成	2023-3-17	2023SR0354726	软著登字第10941897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6	2023	5G 通信设备远程控制软件	系统集成	2023-3-17	2023SR0355601	软著登字第10942772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7	2023	智慧测电宝技术软件	系统集成	2023-3-13	2023SR0323554	软著登字第10910725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8	2023	智慧应急智慧中心业务应用系统	系统集成	2023-3-13	2023SR0326562	软著登字第1091373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9	2023	智能运维巡检系统	系统集成	2023-3-13	2023SR0323555	软著登字第10910726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10	2023	智慧运维综合管理平台	系统集成	2023-3-13	2023SR0326564	软著登字第10913735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序号	申请年份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授权公告日	授权公告号	证书编号	颁证单位
1	2021	一种5GAAU设备远程监控节能控制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2023-12-1	CN114460874B	证书号第6530190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
1	2023	一种5G基站配电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23-12-22	CN220234267U	证书号第20210918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

八、项目经理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1. 2024-2025 年深圳电信 5G 移动网室内覆盖项目（标段一）施工框架协议

1.1 合同关键页

SZGCL-SRHT-KJ-2024-00009

合同编号:  GDGSZ2402277BGY00 

**2024-2025 年深圳电信 5G 移动网室内覆盖项目（标段一）
施工框架协议**

协议签订地: [深圳市]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48 号信息枢纽大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胡志良

承包人: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 10 号邮电大院 12 栋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程思远

双方现就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施工事宜达成一致, 签订本框架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本框架协议标的及业务安排

1.1 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作为发包人[2024-2025 年深圳电信 5G 移动网室内覆盖项目（标段一）施工框架协议]项目的供应商, 在[具体订单工期在施工委托书下达之日起 80 个日历日内完成。如有特殊情况, 则由建设单位与承包人在工程实施前确定具体工程工期。本框架协议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期限内按照本框架协议约定的条件和订单, 承担具体项目的工程建设施工工作。

1.2 就承包人承担具体项目施工事宜, 承包人须按照本框架协议约定以及发包人或其下属机构要求, 与具体项目业主另行签订订单(订单样本见附件四)。

1.3 承包人承担具体项目施工建设工作时, 应当同时履行本框架协议及订单。其中:

1.3.1 就具体项目的工期和进度以订单约定为准。

1.3.2 就工期和进度外的其他条款, 除本框架协议另有约定外, 如订单与本框架协议就同一事项有冲突的, 以本框架协议为准。

1.4 双方约定按第 1.4.1 条的方式对订单的法律效力进行确认并由承包人传回具体项目业主, 以确认订单信息。如承包人在订单发出后[/]小时内未传回订单, 则视为承包人已确认订单并同意接受订单约束, 除非具体项目业主撤销订单; 如果承包人对传回的订单进行了任何修改, 具体项目业主有权不同意修改内容、拒绝确认订单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1.4.1 订单确认方式为以下第 (1) 种方式:

(1) 具体项目业主与承包人签字盖章。

(2) 其他方式: [/]。

1.4.2 除双方加盖电子印章的订单外, 承包人应当将订单原件在[/]日内送达具体项目业主, 否则具体项目业主有权拒绝付款。

第 1 页共 49 页



合同编号:

GDGSZ2402277BGY00



1.4.3 确认的订单对承包人具有约束力。未经具体项目业主同意, 承包人不得再对确认的订单进行变更或撤销。

1.5 承包人以任何方式违反本框架协议约定, 包括但不限于下述情形之一的, 发包人有权采取包括终止相应订单直至终止本框架协议、取消其份额、取消其供应商资格等措施:

1.5.1 承包人在本框架协议签订时及履行过程中不具备相应的施工资质。

1.5.2 承包人擅自将本框架协议或订单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的。

1.5.3 未按照本框架协议约定确认订单, 或不按照本框架协议约定的时限传回订单。

1.5.4 [/]。

1.5.5 本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1.6 本合同协议书第 1.1 条约定的期限届满或发包人取消承包人供应商资格后, 发包人及其下属机构不再向承包下达新的订单, 但双方仍应当按照本框架协议的其他规定和已签署或确认的订单继续履行, 直至该订单项下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订单终止、解除的, 不影响本框架协议效力。

二、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按照本框架协议约定的验收标准执行]。

三、合同费用

本协议项下具体项目业主向承包人支付的金额以订单进行结算, 具体金额以订单费用金额为准。具体项目的签约合同价(含税价)可按照下述方式(3.1)确定, 具体详见订单相关约定:

3.1 工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信息通信建设工程预算定额、工程费用定额及工程概预算编制规程的通知》(工信部通信[2016]451号)文件要求、中国电信集团制定的相关费用计列规定, 以及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的相关费用定额标准文件计算。按照上述标准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为大写人民币[壹仟肆佰伍拾叁万肆仟叁佰捌拾肆元壹角贰分], ¥[14534384.12]元。本合同签约金额为下浮后金额, 施工部分下浮费率为 0.52%, 材料部分下浮费率为 0.20%, 末梢物流部分下浮费率为 0.15%, 其中安全生产费不下浮。

施工部分的总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陆拾伍万贰仟捌佰贰拾叁元玖角伍分], ¥[10652823.95]元, 价款为人民币大写[玖佰柒拾柒万叁仟贰佰叁拾贰元玖角捌分], ¥[9773232.98]元, 增值税率[9]%, 增值税款为人民币大写[捌拾柒万玖仟伍佰玖拾元玖角柒分], ¥[879590.97]元。

安全生产费为: 人民币大写[柒拾贰万陆仟元伍角陆分], ¥[726000.56]元, 价款为人民币大写[陆拾陆万陆仟零伍拾伍元伍角陆分], ¥[666055.56]元, 增值税率[9]%, 增值税款为人民币大写[伍万玖仟玖佰肆拾伍元整], ¥[59945.00]元。

材料部分的总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伍万柒仟陆佰零叁元捌角柒分], ¥[2957603.87]元, 其中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壹万柒仟叁佰肆拾捌元伍角陆分], ¥[2617348.56]元, 增值税率[13]%, 增值税款为人民币大写[叁拾肆万零



合同编号: GDGSZ2402277BGY00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4年02月29日

承包人: 深圳市电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 [

2024年02月29日

GDGSZ2402277BGY00

1.2 订单合同

526-9217-00-274-0190

采购订单				GDDD202407030289		GDD202407030289								
订单编号	GDDD202407030289			法律合同号	GDGSZ2402277BG Y00-G D00206									
订单名称	关于2022年深圳5G网络办公楼宇2.1G优化补盲四期第三批项目的施工委托(市工程安全生产费)(24GDSZSG W T001489)			创建单位/订单日期	福田分公司/2024-07-03									
公司主体	股份			采购收货单位/约定到货日期	深圳分公司									
采购员/联系电话	陈子斌/18038061288			申请单位/申请人	福田分公司/陈子斌075582532046									
项目名称/编码	2022年深圳5G网络办公楼宇2.1G优化补盲四期第三批项目/22GD004555001			订单类型/sap订单号	工程服务框架采购/4600981773									
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编码	G000000613									
	联系人	徐秋兰		联系电话	13509683883									
	签字			盖章										
物料明细列表														
物料编码	物料名称	规格型号	下单配置编码/配置名称	计量单位	原厂商/原产品描述	原厂商产品型号	原厂商产品名称	综合单价(含税)(元)	价款(元)	税率	税款(元)	价税合计(元)	采购数量	价税合总额(元)
J14010100125	工程施工服务-安全生产费	-	/	元				1.09	1	9.0000%	0.09	1.09	4250.57	4633.12
送货地址及收货人信息				深圳分公司				项目编码	22GD004555001					
订单费用列表														
费用类型	框架合同号	供应商名称	价款总额(元)	税率	税款总额(元)	价税合计总额(元)								
设备费	GDGSZ2402277BG Y00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4250.57	9.0000%	382.55	4633.12								
备注														
验收签字				盖章										

2-24-00452

①

1.3 验收报告

工程验收证书

表二

验收日期： 2024年6月20日

工程名称	2022年深圳5G网络办公楼宇2.1G优化补盲四期第三批项目		WBS号	22GD004555001	
单项工程名称	2022年深圳5G网络办公楼宇2.1G优化补盲四期第三批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				
施工日期	2023年12月1日 开工		2024年5月1日 完工		
验收检查项目	验收检查结果记录			优良工程指标（参见“评定指引”）	
	检查品种或指标项数量	合格品种或指标项数量	合格率		
原材料	-	10	10	100%	优
施工工艺	关键指标	5	5	100%	优
	非关键指标	6	6	100%	优
性能指标	主要性能指标	8	8	100%	优
	非主要性能指标	6	6	100%	优
竣工资料	-	完整		内容齐全、详实准确、清楚规范，无重大缺陷	
验收意见及工程验收质量评定： 本工程按照设计施工完毕，施工质量、工艺等符合国家通信规范已通过环评检测，经验收小组一致通过项目验收，本工程质量评定为 <u>优</u> ，通过验收。					
验收人员签字：					
建设	集成商	监理	优化	区综维	无线维护
陈心武	胡成想	陈志元	廖东朕 杓云	刘敦华	宋选超
					


填写说明：

- 1、关键工艺指标”及“主要性能指标”的判定应以国家、企业和相关验收规范为准，若规范中没有明确说明的，可参照《工程项目验收质量评定指引》第十七条。
- 2、对原材料的合格率是指使用原材料品种的合格比率；对施工工艺、合格率是指本工程各项指标类别合格数的比率，天馈安装质量由设备厂家上站检查并完成确认。
- 3、由建设单位评定工程验收质量等级为优良、合格、不合格三级。（本表一式四份）

2. 2023 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标段三）技术服务框架协议

2.1 合同关键页

SZ-GC-SH7-KJ-2023-00738

合同编号： GDGSZ2317140EGY00

[2023 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标段三）] 技术服
务框架协议

项目名称：[2023 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框架采购
（标段三）]

委托方（甲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签订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第 1 页共 20 页



合同编号: GDGSZ2317140EGY00

[2023 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 (标段三)] 技术服务框架协议

协议签订地: 深圳市

委托方 (甲方): 中国电信 [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 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48 号信息枢纽大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胡志良]

项目联系人: [张浩锐]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48 号信息枢纽大厦]

电话: [13332994040] 传真: [/]

电子邮箱: [/]

受托方 (乙方):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 10 号大院 12 栋]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程思远]

项目联系人: [王力勤]

通讯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 10 号大院 12 栋]

电话: [13316909669] 传真: [/]

电子邮箱: [/]

甲方、乙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委托项目

乙方作为甲方的服务提供商,根据甲方和/或采购方要求在[自收到甲方具体订单/项目开工通知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完成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节假日、雨天等均已包括在内,如有特殊情况,则由甲方与乙方在具体订单/项目实施前确定具体服务时间),项目验收合格后提供一年免费维保服务。本框架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或合同金额执行完毕止,以最先达到的为准]期限或阶段和[/]范围内、按照本协议和本协议项下的订单约定的条件为甲方和/或采购方提供技术服务,技术服务内容和范围等见附件[/]和/或订单(订单样本见附件三)。根据不同情况,向乙方下达订单的采购单位(“采购方”)可以是甲方,也可以是甲方的分公司、子公司。本协议的双方指乙方以及甲方和/或采购方。

第二条 技术服务具体要求

2.1 乙方为甲方和/或采购方提供技术服务的地点、服务期限、服务进度、质量要求、质量期限要求见订单。

2.2 未经甲方和/或采购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协议和/或订单项下的委托事项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乙方如征得甲方和/或采购方书面同意将部分工作交由第三方办理的,应当负责审核该第三方的资质,保证该第三方具备完成

合同编号：



GDGSZ2317140EGY00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和/或采购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4.1 提供技术资料：[与履行本协议有关的技术背景资料、可行性论证报告、技术评价报告、技术标准和规范、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等技术文件，经甲方和/或采购方以及乙方以书面方式确认后，作为订单的组成部分]。

4.2 提供工作条件：[/]。

4.3 其他配合协作事项：[/]。

4.4 提供上述技术资料、工作条件和配合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第五条 费用及支付

5.1 本协议项下采购方向乙方支付的金额按照订单进行结算，具体金额以订单费用金额为准。本协议项下订单的费用均为含税价。

除另有约定外，甲方和/或采购方无需就本协议项下委托事项向乙方支付上述费用之外的任何其他费用及税费。如因国家税收政策导致增值税率变化，订单价款（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税款和订单金额（含税价）相应变更。

5.2 本框架合同费用：

本框架合同总价（含税价）：大写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00]元；其中价款为大写人民币[肆仟柒佰壹拾陆万玖仟捌佰壹拾壹元叁角贰分]，¥[47169811.32]元。增值税款为大写人民币[贰佰捌拾叁万零壹佰捌拾捌元陆角捌分]，¥[2830188.68]。

采购方凭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按以下方式向乙方支付当期订单费用：

5.2.1 本项目合同签订金额=预算金额。

5.2.2 具体订单/项目付款方式：

1、进度款

项目实施期间，甲方收到最终用户款项及下列单据后，根据具体订单/项目实际进度支付进度款，在具体订单/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前，进度款的累计支付金额不超过具体订单/项目金额的80%：

(1) 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 甲方签署的进度确认报告。

(3) 收款通知书。

2、验收款

具体订单/项目完成验收合格，甲方收到最终用户款项且收到乙方提供的下列单据后，向乙方支付具体订单/项目验收款，支付至具体订单/项目金额的95%：

(1) 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 甲方签署的具体订单/项目验收报告。

(3) 收款通知书。

3、尾款

合同编号: GDGSZ2317140EGY00



信有权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管理规则版本号:【V20220120】),对【卖方/乙方/服务方】和/或其代表的制造商(如有)、软件著作权人。

5、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乙方的投标文件视为合同的一部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与本合同内容约定不一致,则以招标文件及乙方的投标文件内容为准。]

甲方: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乙方: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 2025年[11]月[13]日



GDGSZ2317140EGY00

2.2 订单合同

合同编号:  GDGSZ2317140EGY00-GD00009 

2023年关于深圳全市边缘定制网覆盖集成服务(标段三)技术服务框架协议订单											
框架协议编号: GDGSZ2317140EGY00						订单号: GDD202405240025					
采购方信息: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联系人: 杨玉君 地址: 电话/传真: 0755-27108222 邮箱: szyangy.j8.gd@chinatelecom.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行: 银行地址: 户名: 账号:					
乙方信息 服务商代码: G000000613 服务商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徐秋兰 地址: 电话/传真: 13509683883/0755-22188100 邮箱: 26337217@qq.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3984Y 开户行: 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地址: 010北京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户名: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 990204012101011801					
序号	标的/物料	项目	范围	时间期限	内容	单价/价款(元)	数量	价款小计(元)	税率	税款小计(元)	价税合计(元)
1	ICT技术服务	美信达二期边缘定制网覆盖服务项目合同				1.000000	62603.774	62603.77	6.0%	3756.23	66360.00
价款								税款		价税合计	
订单总金额(人民币小写):						62603.77		3756.23		66360.00	
订单总金额(人民币大写):						价款: 陆万贰仟陆佰零叁元柒角柒分 税款: 叁仟柒佰伍拾陆元贰角叁分 价税合计: 陆万陆仟叁佰陆拾元整					
备注: 双方确认: 本订单受框架协议的约束; 与本订单有关的争议将按照框架协议的约定解决。											



合同编号:  GDGSZ2317140EGY00-GD00009 

采购方(盖章):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乙方已确认上述内容。 乙方(盖章):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	---

2024年05月25日

2.3 验收报告

ICT 项目验收报告

工程（项目）名称：美信达二期边缘定制网覆盖服务项目			
建设单位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区分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p>项目简介： 为合同约定范围提供边缘定制网覆盖服务，包括信号优化升级，网络覆盖与信号增强保障服务等，保障合同范围内所有区域具备良好的基础网络信号和网络接入服务，为智慧物业等管理手段提供 5G 基础网络支持。</p>			
竣工项目分项审查情况			
序号	审查分项	审查情况	质量评定
1	进度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2	工程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备注及意见反馈	验收合格		
验收人员签字	<div style="display: flex; align-items: center; gap: 20px;">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2px;">胡成飞</div> <div style="font-family: cursive;">[Signature]</div> <div style="font-family: cursive;">[Signature]</div> </div>		
建设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签章	
 2024年10月23日		 2024年10月23日	

九、企业财务状况

近三年财务数据汇总表

年份	资产总额 (元)	负债总额 (元)	净利润 (元)	营业收入 (元)	备注
2023 年	1960541123.04	1674339996.04	13442851.89	1545570539.55	
2024 年	1849040126.66	1562088180.55	2790819.11	1223764207.96	
2025 年	1587686933.82	1147530296.38	3204691.33	1235174578.14	
平均值	1799089394.51	1461319490.99	6479454.11	1334836441.88	

1. 2025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SS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6PK0DBBTT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6070 号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51 页的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工程”）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工程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我们独立于深圳工程，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第 1 页，共 3 页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s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是与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组织中的成员。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6070 号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续)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工程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深圳工程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工程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606070 号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工程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工程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庆宏
(签名并盖章)



中国 北京

黄潇
(签名并盖章)



2026 年 3 月 31 日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3,117,945.28	62,574,529.59
应收票据		-	7,365,031.18
应收账款	五(2)	264,304,147.58	170,696,145.03
预付款项	五(3)	51,363,206.72	8,653,941.12
其他应收款	五(4)	368,706,296.02	526,783,231.52
存货		3,409.80	551,384.15
合同资产	五(5)	842,213,255.04	1,036,815,343.30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14,994,932.86	9,929,448.22
流动资产合计		1,574,703,193.30	1,823,369,054.1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五(7)	3,613,657.91	4,065,125.75
使用权资产	五(8)	1,729,381.82	2,207,310.46
无形资产	五(9)	1,952,502.86	2,446,176.86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1,527,698.95	2,174,320.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3,537,834.53	3,359,312.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2)	622,664.45	11,418,825.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83,740.52	25,671,072.55
资产总计		1,587,686,933.82	1,849,040,126.66

刊载于第9页至第5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五(14)	-	190,805,166.63
应付账款	五(15)	1,043,733,927.66	1,286,365,179.51
合同负债	五(16)	14,893,725.49	14,095,499.62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1,920,393.62	3,263,361.97
应交税费	五(18)	749,146.61	759,761.44
其他应付款	五(19)	29,698,501.65	26,926,661.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0)	2,057,023.34	1,490,661.69
其他流动负债	五(21)	53,866,854.47	36,732,660.32
流动负债合计		1,146,919,572.84	1,560,438,952.55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五(22)	233,782.43	764,882.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76,941.11	884,345.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0,723.54	1,649,228.00
负债合计		1,147,530,296.38	1,562,088,180.55

刊载于第9页至第5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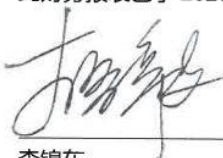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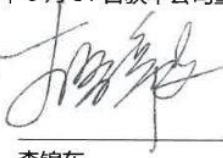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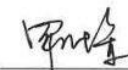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续)		
实收资本	五(23) 350,000,000.00	200,000,000.00
盈余公积	五(24) 39,179,708.72	38,859,239.59
未分配利润	五(25) 50,976,928.72	48,092,706.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0,156,637.44	286,951,946.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7,686,933.82	1,849,040,126.66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获本公司董事批准。

李锦东

李锦东



罗晓军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26)	1,235,174,578.14	1,223,764,207.96
减：营业成本	五(26)、五(29)	1,168,928,747.87	1,134,447,336.60
税金及附加	五(27)	1,365,241.52	1,227,790.47
销售费用	五(29)	201,373.93	584,701.68
管理费用	五(29)	21,285,756.14	40,005,105.73
研发费用	五(29)	39,335,690.39	42,900,402.36
财务费用	五(29)	(1,247,276.02)	(1,522,113.08)
其中：利息费用		58,258.74	101,186.82
利息收入		1,849,952.34	2,664,578.37
加：其他收益		113,720.26	144,670.63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65.08	0.14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3,109,239.36)	(916,509.34)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569,726.58	(1,043,030.61)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879,316.87	4,306,115.02
加：营业外收入		287,664.06	4.60
减：营业外支出		26,028.33	715,593.11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40,952.60	3,590,526.51
减：所得税费用	五(28)	936,261.27	799,707.40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204,691.33	2,790,819.1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04,691.33	2,790,819.11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6,058,152.96	1,471,550,372.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82,639.42	11,780,68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496,540,792.38</u>	<u>1,483,331,060.69</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2,123,916.20)	(1,308,019,246.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968,300.51)	(93,163,885.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21,427.05)	(3,435,247.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0)(c) <u>(46,061,641.36)</u>	<u>(48,928,743.71)</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829,775,285.12)</u>	<u>(1,453,547,123.01)</u>
经营活动 (使用)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30)(a) <u>(333,234,492.74)</u>	<u>29,783,937.68</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3.22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98	0.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	32,500.9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091,785.74	1,8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62,093,397.94</u>	<u>1,882,501.10</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820,473.28)	(3,547,210.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543.2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0)(d) <u>-</u>	<u>(44,875,901.60)</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820,473.28)</u>	<u>(48,424,655.21)</u>
投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u>161,272,924.66</u>	<u>(46,542,154.11)</u>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40,000.00)	(7,53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0)(e)	(1,417,380.96)	(2,523,112.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7,380.96)	(10,053,112.61)
筹资活动产生 / (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42,619.04	(10,053,112.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五(30)(b)	(25,418,949.04)	(26,811,329.04)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28,318.68	57,239,647.7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0)(f)	5,009,369.64	30,428,318.68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8,859,239.59	48,092,706.52	286,951,946.11
2025 年度增减变动额		150,000,000.00	-	-	-	320,469.13	2,884,222.20	153,204,691.33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204,691.33	3,204,691.33
净利润		-	-	-	-	-	3,204,691.33	3,204,691.33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0	-	-	-	-	-	150,00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0,000,000.00	-	-	-	-	-	150,000,000.00
专项储备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16,322,157.94	-	-	16,322,157.94
使用专项储备		-	-	-	(16,322,157.94)	-	-	(16,322,157.94)
利润分配	五(25)	-	-	-	-	320,469.13	(320,469.13)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20,469.13	(320,469.13)	-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50,000,000.00	-	-	-	39,179,708.72	50,976,928.72	440,156,637.44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8,580,157.68	47,620,969.32	286,201,127.00
2024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279,081.91	471,737.20	750,819.11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790,819.11	2,790,819.11
净利润	-	-	-	-	-	2,790,819.11	2,790,819.11
专项储备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17,274,554.12	-	-	17,274,554.12
使用专项储备	-	-	-	(17,274,554.12)	-	-	(17,274,554.12)
利润分配	-	-	-	-	279,081.91	(2,319,081.91)	(2,04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79,081.91	(279,081.91)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2,040,000.00)	(2,040,0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8,859,239.59	48,092,706.52	286,951,946.11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深圳市邮电局和深大电话有限公司于1988年1月28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0,000,000.00元。于2009年5月，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通服”）成为本公司的唯一股东。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通服，最终母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甲级；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壹级；通信网络代维（外包）通信基站专业甲级；通信网络代维（外包）通信线路专业甲级；建筑工程、机电工程、电力工程；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工程设计安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可承接登记范围内的境外承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综合布线、通信、网络系统集成）；弱电系统设计和施工；通信网络、通信设备、通信线路、通信电源动力设备和通信机房内电气设备维护与优化；各种电气工程安装与维护；机电设备安装与维护；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改造技术与服务；提供环境保护服务、设备检测服务及其他维护服务；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房屋租赁；工程机械设备租赁；通信器材、通信设备、家用电器的购销及相关的技术服务；从事广告业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池销售；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停车场服务等。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 应收账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 应收账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 合同资产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 合同资产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 合同资产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运营商组合包含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各成员单位（以下简称“中通服集团”））（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通集团”）、中国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广电集团”）、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集团”）形成的资产。非运营商组合包含与除上述运营商及中通服集团以外的客户形成的资产。低风险组合为中通服集团之间形成的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押金保证金、出口退税款、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低风险组合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对于信用期内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存货

存货包括库存材料，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3%	4.85%
机器设备及其他	5 - 10年	3%	9.70% - 19.40%
运输工具	5 - 8年	3%	12.13% - 19.4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以成本计量。

(a)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预计使用寿命5年平均摊销。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9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1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13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5 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施工；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
-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等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四（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公司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公司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三（5）。



四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6%、9%、13%	应纳税增值额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注 (a): 2023 年 11 月 15 日, 本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4205655), 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 2025 年度和 2024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15%。

五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23,136,348.44	12,794,736.98
存放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款项	5,009,369.64	30,00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	4,971,527.25	19,777,678.58
应收利息	699.95	2,114.03
合计	<u>33,117,945.28</u>	<u>62,574,529.59</u>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履约保证金	107,332.55	4,967,965.94
第三方监管账户	1,820,950.98	-
诉讼冻结资金	12,366,418.30	12,366,418.3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8,841,646.61	14,809,712.64
保函保证金	4,971,527.25	-
合计	<u>28,107,875.69</u>	<u>32,144,096.88</u>

2 应收账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	280,860,006.86	184,159,864.78
减：坏账准备	<u>(16,555,859.28)</u>	<u>(13,463,719.75)</u>
净额	<u>264,304,147.58</u>	<u>170,696,145.03</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39,854,999.51	(1,389,909.91)	151,857,506.89	(717,360.27)
1-2年	26,256,289.45	(4,794,053.51)	18,329,355.09	(2,808,350.69)
2-3年	3,711,487.32	(1,046,673.08)	1,527,264.62	(677,585.81)
3-4年	1,474,382.99	(1,072,864.61)	5,272,716.17	(3,568,594.49)
4-5年	5,038,774.30	(4,068,234.83)	5,662,285.14	(4,241,053.31)
5年以上	4,524,073.29	(4,184,123.34)	1,510,736.87	(1,450,775.18)
合计	<u>280,860,006.86</u>	<u>(16,555,859.28)</u>	<u>184,159,864.78</u>	<u>(13,463,719.75)</u>

(b)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5年度及2024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其他	12月31日
应收账款	13,463,719.75	3,196,143.48	(104,003.95)	-	-	16,555,859.28

(i) 于2025年12月31日, 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24年12月31日: 无)。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运营商组合: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金额	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损失率(%)	金额
1年以内	74,023,698.17	0.20	(148,047.40)	74,938,308.83	0.20	(149,876.62)
1-2年	3,528,327.86	5.10	(179,944.72)	2,885,827.66	5.10	(147,177.21)
2-3年	680,389.38	15.40	(104,779.97)	57,540.16	15.40	(8,861.18)
3-4年	5,716.02	38.60	(2,206.38)	341,018.43	38.60	(131,633.11)
4-5年	124,587.03	66.50	(82,850.37)	444,768.21	66.50	(295,770.86)
5年以上	684,525.54	100.00	(684,525.54)	547,599.77	100.00	(547,599.77)
合计	79,047,244.00		(1,202,354.38)	79,215,063.06		(1,280,918.75)

非运营商组合: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金额	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损失率(%)	金额
1年以内	155,232,813.18	0.80	(1,241,862.51)	70,935,454.99	0.80	(567,483.65)
1-2年	22,507,847.78	20.50	(4,614,108.79)	12,981,334.05	20.50	(2,661,173.48)
2-3年	2,070,094.75	45.50	(941,893.11)	1,469,724.46	45.50	(668,724.63)
3-4年	1,468,666.97	72.90	(1,070,658.23)	4,714,624.66	72.90	(3,436,961.38)
4-5年	4,699,745.82	84.80	(3,985,384.46)	4,652,455.72	84.80	(3,945,282.45)
5年以上	3,499,597.80	100.00	(3,499,597.80)	903,175.41	100.00	(903,175.41)
合计	189,478,766.30		(15,353,504.90)	95,656,769.29		(12,182,801.00)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组合3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2,333,996.56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9,288,032.43元)，未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12月31日：无)。

- (d) 2025年度及2024年度，本公司不存在核销的应收账款。
- (e)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银行借款担保的应收账款(2024年12月31日：无)。

3 预付款项

- (a)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51,363,206.72	100.00	8,653,941.12	100.00
小计	51,363,206.72	100.00	8,653,941.12	100.00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51,363,206.72		8,653,941.12	

4 其他应收款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350,198,963.30	510,131,694.25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4,413,180.46	14,226,849.75
应收代垫款	1,342,816.90	61,528.33
资金池委托贷款	-	1,543.22
其他	2,836,301.50	2,429,482.28
小计	368,791,262.16	526,851,097.83
减：坏账准备	(84,966.14)	(67,866.31)
净额	368,706,296.02	526,783,231.52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68,791,262.16	(84,966.14)	526,851,097.83	(67,866.31)
合计	368,791,262.16	(84,966.14)	526,851,097.83	(67,866.31)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4年12月31日	526,851,097.83	(67,866.31)	-	-	(67,866.31)
2025年12月31日	368,791,262.16	(84,966.14)	-	-	(84,966.14)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2024年12月31日：无）。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4年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其他	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67,866.31	17,099.83	-	-	-	84,966.14

5 合同资产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合同资产	847,375,027.45	1,054,343,003.79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539,107.96)	(6,108,834.54)
小计	842,835,919.49	1,048,234,169.25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622,664.45)	(11,418,825.95)
合计	842,213,255.04	1,036,815,343.30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54,343,003.79	(6,108,834.54)	-	-	(6,108,834.5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847,375,027.45	(4,539,107.96)	-	-	(4,539,107.96)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4 年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 核销	其他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6,108,834.54	-	(1,569,726.58)	-	-	4,539,107.96

6 其他流动资产

	2025 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9,927,170.14	9,929,448.22
质保金	5,067,762.72	-
合计	14,994,932.86	9,929,448.22



7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495,400.00	19,409,666.49	10,077,274.67	39,982,341.16
本年增加				
购置	-	468,503.38	-	468,503.3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0,495,400.00	19,878,169.87	10,077,274.67	40,450,844.54
累计折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180,538.00)	(17,171,978.23)	(8,564,699.18)	(35,917,215.41)
本年增加				
计提	-	(649,264.65)	(270,706.57)	(919,971.2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0,180,538.00)	(17,821,242.88)	(8,835,405.75)	(36,837,186.63)
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14,862.00	2,237,688.26	1,512,575.49	4,065,125.7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14,862.00	2,056,926.99	1,241,868.92	3,613,657.91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固定资产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的情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2025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309,855.45 元、人民币 395,350.66 元及人民币 214,765.11 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335,834.07 元、人民币 382,636.19 元及人民币 275,944.59 元)。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签订的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的租赁合同未设置余值担保条款。

(a) 产权证书办理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权属证书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的物业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b)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2024年12月31日：无)。

8 使用权资产

	<u>房屋及建筑物</u>
原值	
2024年12月31日	<u>5,191,987.65</u>
本年增加	
新增租赁	1,394,383.82
本年减少	
租赁变更和其他	(1,209,379.85)
2025年12月31日	<u>5,376,991.62</u>
累计折旧	
2024年12月31日	<u>(2,984,677.19)</u>
计提	(1,872,312.46)
租赁变更及其他	1,209,379.85
2025年12月31日	<u>(3,647,609.80)</u>
减值准备	
2024年12月31日	<u>-</u>
2025年12月31日	<u>-</u>
账面价值	
2024年12月31日	<u>2,207,310.46</u>
2025年12月31日	<u>1,729,381.82</u>



9 无形资产

	<u>计算机软件及其他</u>
原价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6,173,509.13</u>
本年增加	213,094.34
本年减少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6,386,603.47</u>
累计摊销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3,727,332.27)</u>
本年增加	(706,768.34)
本年减少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4,434,100.61)</u>
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u>
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2,446,176.86</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u>1,952,502.86</u>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作为抵押物的无形资产 (2024 年度：无)。

2025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的摊销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21,567.08 元及人民币 585,201.26 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266,268.41 元及人民币 356,101.51 元)。

2025 年度研究开发支出共计人民币 39,335,690.39 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42,900,402.36 元)；其中人民币 39,335,690.39 元于当期计入研发费用 (2024 年度：人民币 42,900,402.36 元)，当期不存在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情况 (2024 年度：无)。



10 长期待摊费用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2025年 12月31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174,320.70	50,267.86	(696,889.61)	1,527,698.95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3,176,990.00	21,179,933.38	2,946,063.09	19,640,420.60
应付职工薪酬	276,630.93	1,844,206.14	406,014.68	2,706,764.44
租赁负债 (附注五(22))	343,620.87	2,290,805.77	338,331.63	2,255,544.17
合计	3,797,241.80	25,314,945.29	3,690,409.40	24,602,729.21

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主要于1年内(含1年)转回。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使用权资产 (附注五(8))	259,407.27	1,729,381.82	331,096.57	2,207,310.46

递延所得税负债预计主要于1年后(含1年)转回。

(c)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3,537,834.53	3,359,312.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	-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质保金	<u>622,664.45</u>	<u>11,418,825.95</u>

13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4年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本年计提	转回	核销	其他增减变动	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463,719.75	3,196,143.48	(104,003.95)	-	-	16,555,859.2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7,866.31	17,099.83	-	-	-	84,966.1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6,108,834.54	-	(1,569,726.58)	-	-	4,539,107.96
合计	<u>19,640,420.60</u>	<u>3,213,243.31</u>	<u>(1,673,730.53)</u>	<u>-</u>	<u>-</u>	<u>21,179,933.38</u>

	2023年		本年减少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计提	转回	核销	其他增减变动	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550,855.14	1,364,923.98	(452,059.37)	-	-	13,463,719.7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4,221.58	4,582.97	(938.24)	-	-	67,866.31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065,803.93	1,043,030.61	-	-	-	6,108,834.54
合计	<u>17,680,880.65</u>	<u>2,412,537.56</u>	<u>(452,997.61)</u>	<u>-</u>	<u>-</u>	<u>19,640,420.60</u>

14 应付票据

	2025年 12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u>-</u>	<u>190,805,166.63</u>



15 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u>2025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24 年</u> <u>12 月 31 日</u>
应付工程款	1,000,663,615.25	1,239,143,387.45
应付购货款	41,324,485.54	45,946,180.85
其他	<u>1,745,826.87</u>	<u>1,275,611.21</u>
合计	<u>1,043,733,927.66</u>	<u>1,286,365,179.51</u>

(b)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u>2025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24 年</u> <u>12 月 31 日</u>
1 年以内	<u>1,043,733,927.66</u>	<u>1,286,365,179.51</u>

16 合同负债

	<u>2025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24 年</u> <u>12 月 31 日</u>
电信基建服务	<u>14,893,725.49</u>	<u>14,095,499.62</u>

包括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14,095,499.62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5 年度转入电信基建服务营业收入 (2024 年度: 人民币 12,725,140.22 元)。

17 应付职工薪酬

	<u>2025 年</u> <u>12 月 31 日</u>	<u>2024 年</u> <u>12 月 31 日</u>
应付短期薪酬 (a)	1,373,447.07	2,620,441.33
应付辞退福利	<u>546,946.55</u>	<u>642,920.64</u>
合计	<u>1,920,393.62</u>	<u>3,263,361.97</u>



(a) 短期薪酬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40,943.05	42,573,828.97	(43,748,851.41)	265,920.61
职工福利费	-	1,677,131.28	(1,677,131.28)	-
社会保险费	-	3,016,677.18	(3,016,677.1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571,567.69	(2,571,567.69)	-
工伤保险费	-	415,619.22	(415,619.22)	-
其他	-	29,490.27	(29,490.27)	-
住房公积金	-	6,257,494.48	(6,257,494.4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79,498.28	1,531,209.80	(1,603,181.62)	1,107,526.46
劳务费	-	1,638,433.18	(1,638,433.18)	-
合计	2,620,441.33	56,694,774.89	(57,941,769.15)	1,373,447.07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4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7,780,752.44	(7,780,752.44)	-
失业保险费	-	375,159.59	(375,159.59)	-
年金缴费	-	1,326,000.40	(1,326,000.40)	-
合计	-	9,481,912.43	(9,481,912.43)	-

注：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16%、0.8%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4%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8 应交税费

	2025年 <u>12月31日</u>	2024年 <u>12月31日</u>
应交增值税	157,895.98	-
应交所得税	103,422.23	238,324.80
应交个人所得税	487,828.40	521,436.64
合计	<u>749,146.61</u>	<u>759,761.44</u>

19 其他应付款

	2025年 <u>12月31日</u>	2024年 <u>12月31日</u>
押金及保证金	12,050,409.23	13,251,722.09
应付代收费	7,000.00	7,000.00
应付股利	-	2,040,000.00
其他	17,641,092.42	11,627,939.28
合计	<u>29,698,501.65</u>	<u>26,926,661.37</u>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5年 <u>12月31日</u>	2024年 <u>12月31日</u>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五(22))	<u>2,057,023.34</u>	<u>1,490,661.69</u>

21 其他流动负债

	2025年 <u>12月31日</u>	2024年 <u>12月31日</u>
待转销项税额	<u>53,866,854.47</u>	<u>36,732,660.32</u>



22 租赁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2,290,805.77	2,255,544.17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附注五(20))	<u>(2,057,023.34)</u>	<u>(1,490,661.69)</u>
合计	<u>233,782.43</u>	<u>764,882.48</u>

(i)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负债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23 实收资本

	<u>2025 年 12 月 31 日</u>	<u>比例 (%)</u>	<u>2024 年 12 月 31 日</u>	<u>比例 (%)</u>
广通服	<u>350,000,000.00</u>	<u>100.00</u>	<u>200,000,000.00</u>	<u>100.00</u>

24 盈余公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38,859,239.59</u>	<u>320,469.13</u>	<u>-</u>	<u>39,179,708.72</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2025 年按本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320,469.13 元 (2024 年度：人民币 279,081.91 元)。



25 未分配利润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向股东分配利润 (2024 年度：人民币 2,040,000.00 元)。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年初未分配利润	48,092,706.52	47,620,969.32
本年增加额	3,204,691.33	2,790,819.11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3,204,691.33	2,790,819.11
本年减少额	(320,469.13)	(2,319,081.91)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320,469.13)	(279,081.91)
本年分配利润	-	(2,040,000.00)
本年年末余额	<u>50,976,928.72</u>	<u>48,092,706.52</u>

2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基建服务收入	816,117,372.26	770,561,531.55	863,023,136.41	795,725,653.06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收入	198,921,287.21	188,687,550.43	173,126,301.25	162,062,200.23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收入	220,135,918.67	209,679,665.89	187,614,770.30	176,659,483.31
合计	<u>1,235,174,578.14</u>	<u>1,168,928,747.87</u>	<u>1,223,764,207.96</u>	<u>1,134,447,336.60</u>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2025 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及下属中通服内部成员单位、中国移动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5.26 亿元和人民币 0.90 亿元 (2024 年：分别为人民币 4.15 亿元和人民币 0.79 亿元)，分别占本公司总经营收入 42.60%和 7.28% (2024 年：分别占 33.83%和 6.44%)。于 2025 年及 2024 年本公司均不存在从中国大陆以外地区获取的经营收入。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2,074,581,286.61 元，本公司预计上述收入将于 2026 年度及以后年度予以确认。



27 税金及附加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印花税	1,001,218.57	1,043,270.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8,955.70	43,315.70
教育费附加	55,408.93	17,399.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8,411.82	11,870.21
房产税	88,161.36	88,161.36
其他	43,085.14	23,772.78
合计	<u>1,365,241.52</u>	<u>1,227,790.47</u>

28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14,782.97	1,121,461.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u>(178,521.70)</u>	<u>(321,754.09)</u>
合计	<u>936,261.27</u>	<u>799,707.40</u>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利润总额	4,140,952.60	3,590,526.51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15%	1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21,142.89	538,578.98
永久性差异：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631,069.92	393,316.6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00,000.00)	(400,000.00)
汇算清缴差异	<u>(15,951.54)</u>	<u>267,811.73</u>
本年所得税费用	<u>936,261.27</u>	<u>799,707.40</u>



29 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净收益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分包费	883,249,126.84	878,225,803.33
材料成本	224,912,976.47	178,617,915.54
职工薪酬费用	67,228,911.04	92,926,074.63
折旧和摊销费用	4,195,941.63	4,630,645.36
支付的租金	16,009,420.81	11,939,706.72
财务净收益	(1,247,276.02)	(1,522,113.08)
其他费用	<u>34,155,191.54</u>	<u>51,597,400.79</u>
合计	<u>1,228,504,292.31</u>	<u>1,216,415,433.29</u>



3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净利润:	3,204,691.33	2,790,819.11
加: 资产减值损失的 (转回) / 计提	(1,569,726.58)	1,043,030.61
信用减值损失	3,109,239.36	916,509.34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792,283.68	3,416,173.27
无形资产摊销	706,768.34	622,369.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6,889.61	592,102.17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	-	44,737.03
财务费用 / (净收益)	97,659.71	(2,272,374.82)
投资收益	(65.08)	(0.1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106,832.40)	(65,707.2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	(71,689.30)	(256,046.87)
存货的减少	547,974.35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67,459,185.98	137,230,637.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u>(410,100,871.74)</u>	<u>(114,278,312.33)</u>
经营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33,234,492.74)</u>	<u>29,783,937.68</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5,009,369.64	30,428,318.68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30,428,318.68)</u>	<u>(57,239,647.72)</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25,418,949.04)</u>	<u>(26,811,329.04)</u>



(c)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安全生产费	16,322,157.94	17,274,554.12
租赁费用	15,994,549.75	11,939,706.72
业务费	4,095,594.31	7,964,984.88
其他	<u>9,649,339.36</u>	<u>11,749,497.99</u>
合计	<u>46,061,641.36</u>	<u>48,928,743.71</u>

(d)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支付广通服的资金集中款	<u>-</u>	<u>44,875,901.60</u>

(e)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1,417,380.96	3,821,480.87
偿还广通服的资金集中款	<u>-</u>	<u>28,956,320.14</u>
合计	<u>1,417,380.96</u>	<u>32,777,801.01</u>



(f)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u>2025 年度</u>	<u>2024 年度</u>
货币资金		
年末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余额	<u>5,009,369.64</u>	<u>30,428,318.68</u>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u>28,107,875.69</u>	<u>32,144,096.88</u>
应收利息	<u>699.95</u>	<u>2,114.03</u>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u>33,117,945.28</u>	<u>62,574,529.59</u>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及存款期限三个月以上的		
定期存款	<u>(28,107,875.69)</u>	<u>(32,144,096.88)</u>
减：应收利息	<u>(699.95)</u>	<u>(2,114.03)</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009,369.64</u>	<u>30,428,318.68</u>

六 承诺事项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承诺事项。

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作为出租人在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九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广通服	中国广东	其他电信服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广通服	2,687,716,142.87	-	-	2,687,716,142.87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通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通服集团除广通服外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铁塔集团	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
胜通和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273,822,286.76	184,946,039.28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98,705,885.91	100,102,891.55
提供未梢电信服务	(iii)	129,959,159.31	81,368,798.82
提供后勤服务	(iv)	23,667,387.54	48,410,849.07
物业租赁服务支出	(v)	887,624.51	1,985,643.31
IT 应用服务支出	(vi)	119,925.43	262,675.37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vii)	27,922,183.20	27,291,264.92
物资采购服务支出	(viii)	215,910.44	3,319,822.37
利息支出	(ix)	425.10	9,183.08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的净存款	(x)	(24,990,630.36)	(40,000,000.00)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收入	(xi)	24,806.30	7,397.29
资金拆出净额	(xii)	(159,932,730.95)	54,426,190.79
资金拆出利息收入	(xiii)	65.08	0.14



附注：

-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 (v)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业务场地的短期租赁费用。
- (v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
- (v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 (vi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费用。
- (ix)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取得贷款及确认租赁负债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的利息。
- (x) 主要指本公司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下的净存款。
- (xi)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 (xii) 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资金拆借净额。
- (xiii) 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资金拆借而取得的利息收入。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净值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5,010,069.59	30,002,114.03
应收账款	66,595,731.88	66,314,544.62
其他应收款	354,318,837.00	514,806,105.98
合同资产	<u>318,119,009.33</u>	<u>269,014,440.52</u>
合计	<u>744,043,647.80</u>	<u>880,137,205.15</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19,717,597.00	25,397,791.31
合同负债	4,388,204.00	318,432.92
其他应付款	222,408.00	2,114,703.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11.00	76,101.90
租赁负债	<u>8,933.00</u>	<u>-</u>
合计	<u>24,354,653.00</u>	<u>27,907,029.37</u>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900,095.45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98,549.58 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确认与中国电信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35,261.96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00 元)。

5 本公司与及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34,919,478.63	36,980,331.77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303,693.74	183,407.04
提供未梢电信服务	(iii)	7,073,837.30	6,448,692.07
提供后勤服务	(iv)	55,045.88	-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v)	214,938,248.12	224,463,646.96



附注：

-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 (v)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6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净值列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5,113,785.69	2,385,487.23
其他应收款	693,522.00	535,399.71
合同资产	<u>5,531,046.82</u>	<u>6,391,303.45</u>
合计	<u>11,338,354.51</u>	<u>9,312,190.39</u>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	18,315,166.63
应付账款	6,032,674.20	7,404,640.22
合同负债	1,426,025.18	63,577.98
其他应付款	<u>246,406.38</u>	<u>161,110.66</u>
合计	<u>7,705,105.76</u>	<u>25,944,495.49</u>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182,845.35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304,330.61元）。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确认无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2024年12月31日：无）。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主要产生于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利率风险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不存在短期或长期借款，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的风险不高。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形（2024年12月31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043,733,927.66	-	-	-	1,043,733,927.66
其他应付款	29,698,501.65	-	-	-	29,698,501.6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80,665.55	236,387.95	-	-	2,317,053.50
合计	1,075,513,094.86	236,387.95	-	-	1,075,749,482.81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0,805,166.63	-	-	-	190,805,166.63
应付账款	1,286,365,179.51	-	-	-	1,286,365,179.51
其他应付款	24,886,661.37	-	-	-	24,886,661.37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36,794.36	771,812.92	-	-	2,308,607.28
合计	1,503,593,801.87	771,812.92	-	-	1,504,365,614.79



十一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其他流动资产以及应付款项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二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使其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所有者的股利金额、向所有者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把贷款总额界定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总和，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本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0016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7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不得作为任何其他用途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6年01月0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证书序号: NO.000421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此复印件仅供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 其他用途无效



执业证书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广场

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刘旺宏
Full name 刘旺宏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03-14
Date of birth 1985-03-14
工作单位 中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中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230602198503143228
Identity card No. 230602198503143228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刘旺宏
证书编号：110002411245



证书编号：
110002411245

年度 Annual Year

本证年限 Validity Term

2017

2015

2016

2014

2013

注册注册会计师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Transfer-out Date


2012年8月30日
2012/8/30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Transfer-in Date

2012年8月30日
2012/8/30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黄潇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2-08-15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70611199208150320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请识 310000071971

证书编号: 310000071971
 No. of Certificate
 授权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10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2.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52VG07Y3G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7383 号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50 页的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深圳工程”) 财务报表, 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深圳工程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深圳工程,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第 1 页, 共 3 页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s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 是与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组织中的成员。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7383 号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工程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深圳工程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工程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7383 号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圳工程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工程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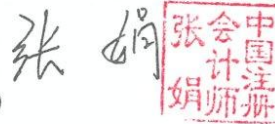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娟
(签名并盖章)



中国 北京

刘迎
(签名并盖章)



2025 年 3 月 27 日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62,574,529.59	91,598,541.98
应收票据		7,365,031.18	1,426,473.58
应收账款	五(2)	170,696,145.03	237,905,585.71
预付款项	五(3)	8,653,941.12	7,580,121.12
其他应收款	五(4)	526,783,231.52	489,104,404.71
存货		551,384.15	563,172.13
合同资产	五(5)	1,036,815,343.30	1,091,410,217.99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9,929,448.22	19,459,310.95
流动资产合计		<u>1,823,369,054.11</u>	<u>1,939,047,828.17</u>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五(7)	4,065,125.75	4,593,240.76
使用权资产	五(8)	2,207,310.46	3,914,289.61
无形资产	五(9)	2,446,176.86	1,851,629.71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2,174,320.70	1,387,753.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3,359,312.83	3,037,558.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2)	11,418,825.95	6,708,822.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u>25,671,072.55</u>	<u>21,493,294.87</u>
资产总计		<u>1,849,040,126.66</u>	<u>1,960,541,123.04</u>

刊载于第9页至第5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五(14)	190,805,166.63	141,716,309.19
应付账款	五(15)	1,286,365,179.51	1,415,337,687.82
合同负债	五(16)	14,095,499.62	12,725,140.22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3,263,361.97	3,285,525.48
应交税费	五(18)	759,761.44	1,774,767.11
其他应付款	五(19)	26,926,661.37	36,194,886.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0)	1,490,661.69	2,239,134.21
其他流动负债	五(21)	36,732,660.32	58,662,186.63
流动负债合计		1,560,438,952.55	1,671,935,637.13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五(22)	764,882.48	1,723,556.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84,345.52	680,802.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9,228.00	2,404,358.91
负债合计		1,562,088,180.55	1,674,339,996.04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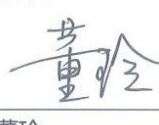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续)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五(23)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盈余公积	五(24)	38,859,239.59	38,580,157.68
未分配利润	五(25)	48,092,706.52	47,620,969.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951,946.11	286,201,127.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49,040,126.66	1,960,541,123.04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5年3月27日获企业负责人批准。


 詹晓林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詹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董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9页至第5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五(26)	1,223,764,207.96	1,545,570,539.55
减: 营业成本	五(26)、五(29)	1,134,447,336.60	1,428,011,375.98
税金及附加	五(27)	1,227,790.47	2,853,656.43
销售费用	五(29)	584,701.68	880,880.00
管理费用	五(29)	40,005,105.73	45,850,866.77
研发费用	五(29)	42,900,402.36	50,468,533.21
财务费用	五(29)	(1,522,113.08)	2,157,559.36
其中: 利息费用		101,186.82	125,747.29
利息收入		2,664,578.37	65,357.75
加: 其他收益		144,670.63	220,332.88
投资收益		0.14	-
信用减值损失		(916,509.34)	(1,031,928.29)
资产减值损失		(1,043,030.61)	(1,113,665.68)
资产处置收益		-	4,378.97
营业利润		4,306,115.02	13,426,785.68
加: 营业外收入		4.60	190,301.99
减: 营业外支出		715,593.11	69,159.80
利润总额		3,590,526.51	13,547,927.87
减: 所得税费用	五(28)	799,707.40	105,075.98
净利润		2,790,819.11	13,442,851.89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综合收益总额		2,790,819.11	13,442,851.89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71,550,372.43	1,568,289,640.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80,688.26	6,754,457.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3,331,060.69	1,575,044,098.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8,019,246.14)	(1,282,290,963.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163,885.99)	(100,248,507.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35,247.17)	(18,531,110.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0)(c)	(48,928,743.71)	(67,717,301.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3,547,123.01)	(1,468,787,88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30)(a)	29,783,937.68	106,256,216.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15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32,500.95	24,680.5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2,501.10	24,680.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3,547,210.39)	(2,236,875.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43.22)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0)(d)	(44,875,901.60)	(84,968,010.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24,655.21)	(87,204,885.74)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42,154.11)	(87,180,205.24)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30,000.00)	(10,42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0)(e)	(2,523,112.61)	(2,665,276.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0,053,112.61)</u>	<u>(13,085,276.73)</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053,112.61)</u>	<u>(13,085,276.73)</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减少) / 增加额	五(30)(b)	<u>(26,811,329.04)</u>	<u>5,990,734.56</u>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7,239,647.72</u>	<u>51,248,913.16</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0)(f)	<u>30,428,318.68</u>	<u>57,239,647.72</u>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8,580,157.68	47,620,969.32	286,201,127.00
2024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	279,081.91	471,737.20	750,819.11
净利润		-	-	-	-	-	2,790,819.11	2,790,819.11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790,819.11	2,790,819.11
专项储备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17,274,554.12	-	-	17,274,554.12
使用专项储备		-	-	-	(17,274,554.12)	-	-	(17,274,554.12)
利润分配		-	-	-	-	279,081.91	(2,319,081.91)	(2,04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79,081.91	(279,081.91)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2,040,000.00)	(2,040,000.00)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8,859,239.59	48,092,706.52	286,951,946.11

刊载于第9页至第5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7,235,872.49	43,052,402.62	280,288,275.11
2023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1,344,285.19	4,568,566.70	5,912,851.89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3,442,851.89	13,442,851.89
净利润		-	-	-	-	-	13,442,851.89	13,442,851.89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专项储备		-	-	-	-	-	-	-
计提专项储备		-	-	-	22,599,721.84	-	-	22,599,721.84
使用专项储备		-	-	-	(22,599,721.84)	-	-	(22,599,721.84)
利润分配		-	-	-	-	1,344,285.19	(8,874,285.19)	(7,53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344,285.19	(1,344,285.19)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7,530,000.00)	(7,530,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8,580,157.68	47,620,969.32	286,201,127.00

刊载于第 9 页至第 50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深圳市邮电局和深大电话有限公司于1988年1月28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于2009年5月,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通服”)成为本公司的唯一股东。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通服,最终母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通信设备、市长话交换设备、市长话传输设备、无线通信设备、电源动力设备、空调设备等安装工程;通信管道、通信电缆、光缆敷设安装工程;综合布线工程;数传系统工程、弱电电源系统设计和施工;各种电器安装;通信器材、通信设备、家用电器的购销和售后服务等业务。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运营商组合包含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各成员单位（以下简称“中通服集团”））（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通集团”）、中国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广电集团”）、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集团”）形成的资产。非运营商组合包含与除上述运营商及中通服集团以外的客户形成的资产。低风险组合为中通服集团之间形成的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押金保证金、出口退税款、员工借款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低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存货

存货包括库存材料，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3%	4.85%
机器设备及其他	5 - 10 年	3%	9.70% - 19.40%
运输工具	5 - 8 年	3%	12.13% - 19.4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以成本计量。

(a)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预计使用寿命 5 年平均摊销。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9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1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13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5 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施工；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
-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等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三(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公司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

2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于 2024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执行上述规定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6%、9%、13%	应纳税增值额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注 (a)：2023 年 11 月 15 日，本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4205655)，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4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023 年度：15%)。

五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2,794,736.98	11,640,388.72
存放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款项	3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	19,777,678.58	29,947,389.37
应收利息	2,114.03	10,763.89
合计	<u>62,574,529.59</u>	<u>91,598,541.98</u>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22,500,000.00
履约保证金	4,967,965.94	4,960,113.89
诉讼冻结资金	12,366,418.30	4,400,741.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4,809,712.64	2,487,275.48
	32,144,096.88	34,348,130.37

2 应收账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84,159,864.78	250,456,440.85
减：坏账准备	(13,463,719.75)	(12,550,855.14)
净额	170,696,145.03	237,905,585.71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51,857,506.89	(717,360.27)	221,367,850.28	(856,643.64)
1 - 2 年	18,329,355.09	(2,808,350.69)	12,739,742.41	(1,714,860.72)
2 - 3 年	1,527,264.62	(677,585.81)	5,532,675.89	(2,250,273.75)
3 - 4 年	5,272,716.17	(3,568,594.49)	8,462,299.83	(5,544,216.03)
4 - 5 年	5,662,285.14	(4,241,053.31)	597,889.33	(428,877.89)
5 年以上	1,510,736.87	(1,450,775.18)	1,755,983.11	(1,755,983.11)
合计	184,159,864.78	(13,463,719.75)	250,456,440.85	(12,550,855.14)

(b) 2024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2,550,855.14	1,364,923.98	(452,059.37)	-	13,463,719.75

(i)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运营商组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74,938,308.83	0.20	(149,876.62)	99,345,699.85	0.20	(198,691.40)
1 - 2 年	2,885,827.66	5.10	(147,177.21)	5,927,258.43	5.60	(331,926.47)
2 - 3 年	57,540.16	15.40	(8,861.18)	538,440.74	16.90	(90,996.49)
3 - 4 年	341,018.43	38.60	(131,633.11)	636,564.24	40.60	(258,445.08)
4 - 5 年	444,768.21	66.50	(295,770.86)	171,299.98	69.30	(118,710.89)
5 年以上	547,599.77	100.00	(547,599.77)	942,632.00	100.00	(942,632.00)
合计	79,215,063.06		(1,280,918.75)	107,561,895.24		(1,941,402.33)

非运营商组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70,935,454.99	0.80	(567,483.65)	109,658,707.08	0.60	(657,952.24)
1 - 2 年	12,981,334.05	20.50	(2,661,173.48)	6,812,483.98	20.30	(1,382,934.25)
2 - 3 年	1,469,724.46	45.50	(668,724.63)	4,777,162.07	45.20	(2,159,277.26)
3 - 4 年	4,714,624.66	72.90	(3,436,961.38)	7,260,674.38	72.80	(5,285,770.95)
4 - 5 年	4,652,455.72	84.80	(3,945,282.45)	366,627.66	84.60	(310,167.00)
5 年以上	903,175.41	100.00	(903,175.41)	813,351.11	100.00	(813,351.11)
合计	95,656,769.29		(12,182,801.00)	129,689,006.28		(10,609,452.81)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低风险组合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9,288,032.43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205,539.33 元)，未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 (d) 2024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核销的应收账款。
- (e)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银行借款的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3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8,653,941.12	100.00	7,580,121.12	100.00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8,653,941.12		7,580,121.12	

4 其他应收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510,131,694.25	465,255,792.65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4,226,849.75	15,483,394.81
应收代垫款	61,528.33	215,664.44
资金池委托贷款	1,543.22	-
其他	2,429,482.28	8,213,774.39
小计	526,851,097.83	489,168,626.29
减：坏账准备	(67,866.31)	(64,221.58)
净额	526,783,231.52	489,104,404.71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26,851,097.83	(67,866.31)	489,168,626.29	(64,221.58)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89,168,626.29	(64,221.58)	(64,221.5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26,851,097.83	(67,866.31)	(67,866.31)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无)。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64,221.58	4,582.97	(938.24)	-	67,866.31



5 合同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1,054,343,003.79	1,103,184,844.45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6,108,834.54)	(5,065,803.93)
小计	1,048,234,169.25	1,098,119,040.52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附注五(12))	(11,418,825.95)	(6,708,822.53)
合计	1,036,815,343.30	1,091,410,217.99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03,184,844.45	(5,065,803.93)	(5,065,803.9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54,343,003.79	(6,108,834.54)	(6,108,834.54)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5,065,803.93	1,043,030.61	-	6,108,834.54

6 其他流动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9,929,448.22	19,459,310.95



7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495,400.00	20,433,833.02	11,084,177.68	42,013,410.70
本年增加				
购置	-	543,537.82	-	543,537.82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1,567,704.35)	(1,006,903.01)	(2,574,607.3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495,400.00	19,409,666.49	10,077,274.67	39,982,341.16
累计折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180,538.00)	(17,977,930.06)	(9,261,701.88)	(37,420,169.94)
本年增加				
计提	-	(714,721.63)	(279,693.22)	(994,414.85)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1,520,673.46	976,695.92	2,497,369.3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180,538.00)	(17,171,978.23)	(8,564,699.18)	(35,917,215.41)
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14,862.00	2,455,902.96	1,822,475.80	4,593,240.7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14,862.00	2,237,688.26	1,512,575.49	4,065,125.75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固定资产用于债务抵押的情形（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2024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335,834.07 元、人民币 382,636.19 元及人民币 275,944.59 元（2023 年度：人民币 481,955.49 元、人民币 499,439.57 元及人民币 248,911.97 元）。

- (a)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 (b)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物业的权属证书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的情况（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c)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8 使用权资产

	<u>房屋及建筑物</u>
原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7,802,987.49</u>
本年增加	
新增租赁	714,779.27
本年减少	
租赁变更和其他	(3,325,779.1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5,191,987.65</u>
累计折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3,888,697.88)</u>
计提	(2,421,758.42)
租赁变更和其他	3,325,779.1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2,984,677.19)</u>
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u>
计提	-
租赁变更和其他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u>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u>3,914,289.61</u></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u><u>2,207,310.46</u></u>



9 无形资产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原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975,459.98
本年增加	1,216,917.07
本年减少	(18,867.9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173,509.13
累计摊销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123,830.27)
本年增加	(622,369.92)
本年减少	18,867.9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727,332.27)
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851,629.7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446,176.86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作为抵押物的无形资产 (2023 年度：无)。

2024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的摊销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66,268.41 元及人民币 356,101.51 元 (2023 年度：人民币 425,751.40 元及人民币 226,950.31 元)。

2024 年度研究开发支出共计 42,900,402.36 元 (2023 年度：50,468,533.21 元)：其中 42,900,402.36 元于当期计入研发费用 (2023 年度：50,468,533.21 元)，当期不存在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情况 (2023 年度：无)。

10 长期待摊费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387,753.52	1,378,669.35	(592,102.17)	2,174,320.70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946,063.09	19,640,420.60	2,652,132.10	17,680,880.65
应付职工薪酬	406,014.68	2,706,764.44	378,166.48	2,521,109.87
租赁负债	338,331.63	2,255,544.17	594,403.60	3,962,690.69
合计	3,690,409.40	24,602,729.21	3,624,702.18	24,164,681.21

除预计 1 年后转回的租赁负债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外，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主要于 1 年内 (含 1 年) 转回。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使用权资产	331,096.57	2,207,310.46	587,143.44	3,914,289.61

使用权资产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预计主要于 1 年后转回。

(c)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3,359,312.83	3,037,558.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	-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质保金	11,418,825.95	6,708,822.53



13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其他增减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550,855.14	1,364,923.98	(452,059.37)	-	-	13,463,719.7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4,221.58	4,582.97	(938.24)	-	-	67,866.31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065,803.93	1,043,030.61	-	-	-	6,108,834.54
合计	17,680,880.65	2,412,537.56	(452,997.61)	-	-	19,640,420.60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其他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转回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511,749.55	1,039,105.59	-	-	-	12,550,855.1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1,398.88	-	(7,177.30)	-	-	64,221.58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952,138.25	1,113,665.68	-	-	-	5,065,803.9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0.01	-	-	-	(0.01)	-
合计	15,535,286.69	2,152,771.27	(7,177.30)	-	(0.01)	17,680,880.65



14 应付票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90,805,166.63	141,716,309.19

15 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款	1,239,143,387.45	1,352,880,251.69
应付购货款	45,946,180.85	57,305,772.16
其他	1,275,611.21	5,151,663.97
合计	1,286,365,179.51	1,415,337,687.82

(b)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86,365,179.51	1,415,337,687.82

16 合同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电信基建服务	14,095,499.62	12,725,140.22

包括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12,725,140.22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4 年度转入电信基建服务营业收入 (2023 年度: 人民币 580,405.71 元)

17 应付职工薪酬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 (a)	2,620,441.33	2,818,827.39
应付辞退福利	642,920.64	466,698.09
合计	3,263,361.97	3,285,525.48



(a) 短期薪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45,218.09	64,889,136.35	(64,893,411.39)	1,440,943.05
职工福利费	-	1,891,938.24	(1,891,938.24)	-
社会保险费	-	2,992,113.39	(2,992,113.3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635,510.02	(2,635,510.02)	-
工伤保险费	-	356,603.37	(356,603.37)	-
住房公积金	-	6,525,179.34	(6,525,179.34)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73,609.30	2,271,269.40	(2,465,380.42)	1,179,498.28
劳务费	-	1,816,452.61	(1,816,452.61)	-
合计	<u>2,818,827.39</u>	<u>80,386,089.33</u>	<u>(80,584,475.39)</u>	<u>2,620,441.33</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7,392,670.28	(7,392,670.28)	-
失业保险费	-	373,793.14	(373,793.14)	-
年金缴费	-	3,540,966.90	(3,540,966.90)	-
合计	<u>-</u>	<u>11,307,430.32</u>	<u>(11,307,430.32)</u>	<u>-</u>

注：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14 ~ 16%、1%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5%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8 应交税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所得税	238,324.80	690,162.09
应交个人所得税	<u>521,436.64</u>	<u>1,084,605.02</u>
合计	<u><u>759,761.44</u></u>	<u><u>1,774,767.11</u></u>



19 其他应付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13,251,722.09	20,478,376.03
应付股利	2,040,000.00	7,530,000.00
应付代收费	7,000.00	519,017.50
其他	11,627,939.28	7,667,492.94
合计	26,926,661.37	36,194,886.47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五(22))	1,490,661.69	2,239,134.21

21 其他流动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36,732,660.32	58,662,186.63

22 租赁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2,255,544.17	3,962,690.69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附注五(20))	(1,490,661.69)	(2,239,134.21)
合计	764,882.48	1,723,556.48

(i)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相关的租赁负债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23 实收资本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
广通服	2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	100.00

24 盈余公积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38,580,157.68	279,081.91	-	38,859,239.5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2024 年按本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279,081.91 元 (2023 年度：人民币 1,344,285.19 元)。

25 未分配利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47,620,969.32	43,052,402.62
本年增加额	2,790,819.11	13,442,851.89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2,790,819.11	13,442,851.89
本年减少额	(2,319,081.91)	(8,874,285.19)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279,081.91)	(1,344,285.19)
本年分配利润	(2,040,000.00)	(7,530,000.00)
本年年末余额	48,092,706.52	47,620,969.32

根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利润分配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 2,040,000.00 元 (2023 年度：人民币 7,530,000.00 元)。



2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基建服务收入	863,023,136.41	795,725,653.06	1,129,986,092.16	1,042,779,856.57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收入	187,614,770.30	176,659,483.31	222,215,164.30	206,830,673.98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收入	173,126,301.25	162,062,200.23	193,369,283.09	178,400,845.43
合计	1,223,764,207.96	1,134,447,336.60	1,545,570,539.55	1,428,011,375.98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2024 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4.14 亿元和人民币 0.79 亿元（2023 年：分别为人民币 4.79 亿元和人民币 0.98 亿元），分别占本公司总经营收入 33.83%和 6.44%（2023 年：分别占 31.00%和 6.37%）。于 2024 年及 2023 年本公司均不存在从中国大陆以外地区获取的经营收入。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2,081,855,178.94 元，本公司预计上述收入将于 2025 年度及以后年度予以确认。

27 税金及附加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印花税	1,043,270.63	995,281.58
房产税	88,161.36	36,733.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315.70	1,042,196.34
教育费附加	17,399.79	447,304.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870.21	299,213.29
其他	23,772.78	32,926.57
合计	1,227,790.47	2,853,656.43



28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21,461.49	375,757.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u>(321,754.09)</u>	<u>(270,681.50)</u>
合计	<u>799,707.40</u>	<u>105,075.98</u>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3,590,526.51	13,547,927.87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15%	1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38,578.98	2,032,189.18
永久性差异：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393,316.69	346,129.97
汇算清缴差异	267,811.73	(813,243.1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u>(400,000.00)</u>	<u>(1,460,000.00)</u>
本年所得税费用	<u>799,707.40</u>	<u>105,075.98</u>

29 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净收益）/ 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分包费	878,225,803.33	1,025,670,498.93
材料成本	178,617,915.54	373,257,153.61
职工薪酬费用	92,907,699.77	99,381,784.41
支付的租金	11,939,706.72	8,410,863.05
折旧和摊销费用	4,630,645.36	4,916,677.24
财务（净收益）/费用	(1,522,113.08)	2,157,559.36
其他费用	<u>51,615,775.65</u>	<u>13,574,678.72</u>
合计	<u>1,216,415,433.29</u>	<u>1,527,369,215.32</u>



3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净利润:	2,790,819.11	13,442,851.89
加: 资产减值损失	1,043,030.61	1,113,665.68
信用减值损失	916,509.34	1,031,928.29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折旧	3,416,173.27	3,755,398.16
无形资产摊销	622,369.92	652,701.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92,102.17	508,577.37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损失	44,737.03	64,431.72
财务费用	(2,272,374.82)	125,747.29
投资收益	(0.14)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321,754.09)	(270,681.50)
存货的减少	11,787.98	29,244.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 (增加)	137,218,849.63	(179,712,526.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 (减少) / 增加	(114,278,312.33)	265,514,878.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9,783,937.68</u>	<u>106,256,216.53</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0,428,318.68	57,239,647.72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57,239,647.72)</u>	<u>(51,248,913.1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6,811,329.04)</u>	<u>5,990,734.56</u>



(c)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安全生产费	17,274,554.12	22,599,721.84
租赁费用	11,939,706.72	8,410,863.05
业务费	7,964,984.88	11,646,991.26
受限保证金	-	22,775,865.98
其他	11,749,497.99	2,283,859.01
合计	48,928,743.71	67,717,301.14

(d)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支付广通服资金集中净额	44,875,901.60	84,968,010.44

(e)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2,523,112.61	2,665,276.73



(f)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428,318.68	57,239,647.72
年末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余额小计	30,428,318.68	57,239,647.72
使用受限制的银行存款	12,366,418.30	4,400,741.00
使用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19,777,678.58	29,947,389.37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小计	32,144,096.88	34,348,130.37
应收利息	2,114.03	10,763.89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62,574,529.59	91,598,541.98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32,144,096.88)	(34,348,130.37)
减：应收利息	(2,114.03)	(10,763.89)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28,318.68	57,239,647.72

六 承诺事项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承诺事项。

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作为出租人在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九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广通服	中国广东	其他电信服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广通服	2,687,716,142.87	-	-	2,687,716,142.87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通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通服集团除广通服外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铁塔集团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广东胜通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184,946,039.28	243,723,611.15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100,102,891.55	117,241,576.51
提供未梢电信服务	(iii)	81,368,798.82	127,703,926.61
提供后勤服务	(iv)	48,410,849.07	-
物业租赁服务支出	(v)	1,985,643.31	1,939,849.70
IT 应用服务支出	(vi)	262,675.37	269,202.30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vii)	27,291,264.92	24,073,554.25
物资采购服务支出	(viii)	3,319,822.37	635,920.99
利息支出	(ix)	9,183.08	18,963.11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的净存款	(x)	(20,000,000.00)	21,027,451.33
存放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收入	(xi)	7,397.29	18,401.21
资金拆出净额	(xii)	44,875,901.60	84,968,010.44
资金拆出利息收入	(xiii)	0.14	-

附注：

-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 (iv)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设施管理服务、广告服务、会议服务、特约维修及设备租赁等服务。
- (v)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业务场地的短期租赁费用。
- (v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
- (v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 (vi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费用。
- (ix)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确认租赁负债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的利息。
- (x) 主要指本公司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下的净存款。
- (xi)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 (xii) 指本公司为广通服提供的资金拆借净额。
- (xiii) 指本公司为广通服提供资金拆借而取得的利息收入。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净值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30,002,114.03	50,010,763.89
应收账款	66,314,544.62	87,855,862.32
其他应收款	514,806,105.98	472,630,110.78
合同资产	269,014,440.52	254,848,302.35
合计	<u>880,137,205.15</u>	<u>865,345,039.34</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25,397,791.31	20,634,028.33
合同负债	318,432.92	813,003.57
其他应付款	2,114,703.24	7,610,363.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101.90	390,936.49
租赁负债	-	79,039.89
合计	<u>27,907,029.37</u>	<u>29,527,371.89</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798,549.58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11,594.14 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与中国电信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81,389.86 元)。

5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36,980,331.77	32,083,308.73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183,407.04	874,582.88
提供未梢电信服务	(iii)	6,448,692.07	5,581,477.58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iv)	<u>224,463,646.96</u>	<u>175,876,114.60</u>

附注：

-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 (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 (营销) 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 (iv)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6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净值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385,487.23	1,287,700.67
预付款项	-	3,021,645.99
其他应收款	535,399.71	1,003,581.47
合同资产	6,391,303.45	4,825,954.59
合计	<u>9,312,190.39</u>	<u>10,138,882.72</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18,315,166.63	13,410,627.95
应付账款	7,404,640.22	14,787,231.28
合同负债	63,577.98	1,261,498.22
其他应付款	161,110.66	228,469.36
合计	<u>25,944,495.49</u>	<u>29,687,826.81</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304,330.61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9,931.90 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 (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利率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短期或长期借款，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定期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及定期存款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的风险不高。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 2 年	2 -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0,805,166.63	-	-	-	190,805,166.63
应付账款	1,286,365,179.51	-	-	-	1,286,365,179.51
其他应付款	24,886,661.37	-	-	-	24,886,661.37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u>1,536,794.36</u>	<u>771,812.92</u>	-	-	<u>2,308,607.28</u>
合计	<u>1,503,593,801.87</u>	<u>771,812.92</u>	-	-	<u>1,504,365,614.79</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 2 年	2 -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1,716,309.19	-	-	-	141,716,309.19
应付账款	1,415,337,687.82	-	-	-	1,415,337,687.82
其他应付款	28,664,886.47	-	-	-	28,664,886.47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u>2,331,729.98</u>	<u>1,213,521.91</u>	<u>552,260.00</u>	-	<u>4,097,511.89</u>
合计	<u>1,588,050,613.46</u>	<u>1,213,521.91</u>	<u>552,260.00</u>	-	<u>1,589,816,395.37</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十一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二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所有者的股利金额、向所有者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把贷款总额界定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总和，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本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湾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元12129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7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2025年03月06日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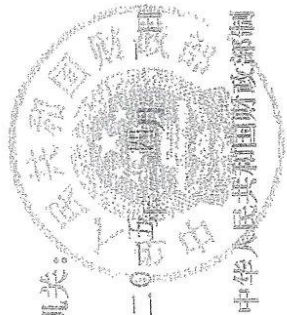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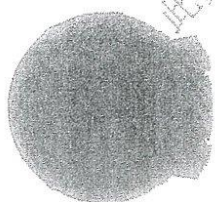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C.000421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复印件仅供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其他用途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广场
 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姓名 张娟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4-02-01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131024198402012225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has passed inspection and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ren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1447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 04 月 15 日



姓名: 张娟

证书编号: 110002414474



年 月 日



姓名 刘迎
Full name 刘迎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4-09-30
Date of birth 1994-09-30
工作单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特殊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1101111994093022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迎 11000241289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1289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4 年 03 月 22 日

年 /y 月 /m 日 /d



3. 2023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京24YRPMTXG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 6
财务报表附注	7 - 53





普华永道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20 号
(第一页, 共三页)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工程”)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深圳工程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深圳工程,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 A 座 26 楼 邮编 100020
总机: +86 (10) 6533 8888, 传真: +86 (10) 6533 8800, www.pwccn.com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20 号
(第二页, 共三页)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工程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工程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工程、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工程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20 号
(第三页, 共三页)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深圳工程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工程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中国·北京市
2024年3月27日

注册会计师

胡巍

注册会计师

威雪君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91,598,541.98	62,834,677.53
应收票据		1,426,473.58	2,133,538.23
应收账款	六(2)	237,905,585.71	249,921,316.00
预付款项	六(3)	7,580,121.12	585,123.63
其他应收款	六(4)	489,104,404.71	407,135,261.51
存货		563,172.13	592,416.18
合同资产	六(5)	1,091,410,217.99	976,239,595.43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19,459,310.95	3,881,705.52
流动资产合计		1,939,047,828.17	1,703,323,634.03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六(7)	4,593,240.76	4,394,966.59
使用权资产	六(8)	3,914,289.61	2,713,827.21
无形资产	六(9)	1,851,629.71	1,909,160.30
长期待摊费用	六(10)	1,387,753.52	1,461,837.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3,037,558.74	2,766,877.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2)	6,708,822.53	8,724,486.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493,294.87	21,971,154.57
资产总计		1,960,541,123.04	1,725,294,788.60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六(14)	141,716,309.19	31,341,917.80
应付账款	六(15)	1,415,337,687.82	1,296,426,014.42
合同负债	六(16)	12,725,140.22	584,478.11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3,285,525.48	3,595,715.64
应交税费	六(18)	1,774,767.11	2,723,677.29
其他应付款	六(19)	36,194,886.47	35,844,148.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0)	2,239,134.21	1,711,895.95
其他流动负债	六(21)	58,662,186.63	70,994,316.39
流动负债合计		1,671,935,637.13	1,443,222,163.90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六(22)	1,723,556.48	1,069,149.6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80,802.43	715,199.9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04,358.91	1,784,349.59
负债合计		1,674,339,996.04	1,445,006,513.4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23)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专项储备	六(24)	-	-
盈余公积	六(25)	38,580,157.68	37,235,872.49
未分配利润	六(26)	47,620,969.32	43,052,402.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201,127.00	280,288,275.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60,541,123.04	1,725,294,788.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7)	1,545,570,539.55	1,466,525,110.89
减: 营业成本	六(27)、六(32)	1,428,011,375.98	1,350,102,441.91
税金及附加	六(28)	2,853,656.43	793,135.62
销售费用	六(32)	880,880.00	590,028.22
管理费用	六(32)	45,850,866.77	50,718,432.99
研发费用	六(32)	50,468,533.21	45,698,211.13
财务费用	六(32)	2,157,559.36	440,744.62
其中: 利息费用		125,747.29	126,920.75
利息收入		65,357.75	396,730.40
加: 其他收益		220,332.88	1,394,403.03
信用减值损失	六(29)	(1,031,928.29)	(1,654,331.99)
资产减值损失	六(30)	(1,113,665.68)	(1,360,918.26)
资产处置收益		4,378.97	48,812.54
二、营业利润		13,426,785.68	16,610,081.72
加: 营业外收入		190,301.99	40,700.55
减: 营业外支出		69,159.80	42,395.86
三、利润总额		13,547,927.87	16,608,386.41
减: 所得税费用	六(31)	105,075.98	1,271,233.55
四、净利润		13,442,851.89	15,337,152.8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442,851.89	15,337,152.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68,289,640.30	1,234,016,588.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6,806,314.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54,457.91	10,414,545.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5,044,098.21	1,251,237,448.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2,290,963.30)	(1,027,387,744.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248,507.23)	(98,468,136.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31,110.01)	(10,615,304.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c)	(67,717,301.14)	(41,765,02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8,787,881.68)	(1,178,236,20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33)(a)	106,256,216.53	73,001,238.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680.50	21,639.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80.50	21,639.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36,875.30)	(2,586,683.3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d)	(84,968,010.44)	(45,969,148.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204,885.74)	(48,555,831.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80,205.24)	(48,534,192.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20,000.00)	(4,07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e)	(2,665,276.73)	(2,858,395.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85,276.73)	(6,928,395.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85,276.73)	(6,928,395.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33)(b)	5,990,734.56	17,538,650.3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248,913.16	33,710,262.8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3)(f)	57,239,647.72	51,248,913.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实收资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7,235,872.49	43,052,402.62
未分配利润	43,052,402.62	280,288,275.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0,288,275.11	286,201,127.00
2023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所有者投入资本		
专项储备		
计提专项储备		
使用专项储备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对所有者的分配		
六(24)		
六(26)		
六(25)		





深圳市信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5,702,157.20	39,668,965.05	275,371,122.25
2022年度增减变动额		-	-	-	-	1,533,715.29	3,383,437.57	4,917,152.86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5,337,152.86	15,337,152.86
净利润		-	-	-	-	-	15,337,152.86	15,337,152.86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专项储备	六(24)	-	-	-	15,883,243.54	-	-	15,883,243.54
计提专项储备		-	-	-	(15,883,243.54)	-	-	(15,883,243.54)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利润分配	六(26)	-	-	-	-	1,533,715.29	(11,953,715.29)	(10,42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六(25)	-	-	-	-	1,533,715.29	(1,533,715.29)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10,420,000.00)	(10,420,000.00)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0,000,000.00	-	-	-	37,235,872.49	43,052,402.62	280,288,275.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深圳市邮电局和深大电话有限公司于 1988 年 1 月 28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于 2009 年 5 月，广东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通服”)成为本公司的唯一股东。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通服，最终母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通信设备、市长话交换设备、市长话传输设备、无线通信设备、电源动力设备、空调设备等安装工程；通信管道、通信电缆、光缆敷设安装工程；综合布线工程；数传系统工程、弱电电源系统设计和施工；各种电器安装；通信器材、通信设备、家用电器的购销和售后服务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企业负责人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当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运营商组合包含与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包括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各成员单位(以下简称“中通服集团”))(以下简称“中国电信集团”)、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塔集团”)形成的资产。非运营商组合包含与除上述运营商及中通服集团以外的客户形成的资产。低风险组合为中通服集团之间形成的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非运营商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押金保证金、出口退税款、员工借款及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低风险组合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对于信用期内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存货

存货包括库存材料，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其他、运输工具。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3%	4.85%
机器设备及其他	5-10 年	3%	9.70%-19.40%
运输工具	5-8 年	3%	12.13%-19.4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以成本计量。

(a)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按法律规定的专利权的期限 5 年平均摊销。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9)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研究与开发(续)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1)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职工薪酬(续)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电信基建服务—工程施工；
-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
-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系统集成服务。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施工、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管理等业务，均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本公司主要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四(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收入确认(续)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政府补助(续)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公司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租赁(续)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租赁(续)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四(5)。

(b) 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确认

本公司对系统集成业务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中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识别单项履约义务需要在某些情况下进行判断，以确定合同中承诺的多项商品或服务应单独核算还是应作为一个组合核算。对于包含多于一项履约义务的系统集成业务合同，本公司将交易价格以相对单独售价为基础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出售一项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如果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到，本公司采用适当的技术对其进行估计，以使得最终分摊到任何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都能反映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而预计有权获得之对价金额。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并以净额方式确认与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 本公司执行解释 16 号中有关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且针对上述交易产生的等额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并在附注中分别披露,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附注披露已相应调整。执行解释 16 号的上述规定对本公司 2022 年度当期损益、2022 年 1 月 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各报表项目均无重大影响。

五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a)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6%、9%、1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注(a): 2023 年 11 月 15 日, 本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4205655), 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 2023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22 年度: 15%)。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银行存款	11,640,388.72	22,276,364.49
存放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款项	50,000,000.00	28,972,548.67
其他货币资金	29,947,389.37	11,572,264.39
应收利息	10,763.89	13,499.98
合计	<u>91,598,541.98</u>	<u>62,834,677.53</u>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2,500,000.00	-
履约保证金	4,960,113.89	4,948,063.34
诉讼冻结资金	4,400,741.00	5,240,741.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2,487,275.48	1,383,460.05
合计	<u>34,348,130.37</u>	<u>11,572,264.39</u>

(2) 应收账款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应收账款	250,456,440.85	261,433,065.55
减: 坏账准备	<u>(12,550,855.14)</u>	<u>(11,511,749.55)</u>
净额	<u>237,905,585.71</u>	<u>249,921,316.00</u>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21,367,850.28	(856,643.64)	226,731,528.76	(808,218.48)
1-2 年	12,739,742.41	(1,714,860.72)	14,241,090.05	(1,481,332.45)
2-3 年	5,532,675.89	(2,250,273.75)	12,496,928.66	(3,927,069.12)
3-4 年	8,462,299.83	(5,544,216.03)	5,757,166.21	(3,311,821.41)
4-5 年	597,889.33	(428,877.89)	829,077.92	(606,034.14)
5 年以上	1,755,983.11	(1,755,983.11)	1,377,273.95	(1,377,273.95)
合计	<u>250,456,440.85</u>	<u>(12,550,855.14)</u>	<u>261,433,065.55</u>	<u>(11,511,749.55)</u>

(b) 2023 年度，本公司未对应收账款进行无追索权的保理。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如下:

类别	2022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其他	
应收账款	11,511,749.55	1,039,105.59	-	-	-	12,550,855.14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 续期预 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 续期预 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99,345,699.85	0.20	(198,691.40)	88,756,425.30	0.20	(177,512.86)
1-2 年	5,927,258.43	5.60	(331,926.47)	5,276,741.72	5.90	(311,327.76)
2-3 年	538,440.74	16.90	(90,996.49)	2,071,350.71	17.70	(366,629.08)
3-4 年	636,564.24	40.60	(258,445.08)	548,007.36	46.10	(252,631.39)
4-5 年	171,299.98	69.30	(118,710.89)	181,183.21	71.30	(129,183.63)
5 年以上	942,632.00	100.00	(942,632.00)	870,435.06	100.00	(870,435.06)
合计	<u>107,561,895.24</u>		<u>(1,941,402.33)</u>	<u>97,704,143.36</u>		<u>(2,107,719.78)</u>

组合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 续期预 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金额	整个存 续期预 期信用 损失率 (%)	金额
1 年以内	109,658,707.08	0.60	(657,952.24)	126,141,121.33	0.50	(630,705.62)
1-2 年	6,812,483.98	20.30	(1,382,934.25)	8,297,905.63	14.10	(1,170,004.69)
2-3 年	4,777,162.07	45.20	(2,159,277.26)	9,808,374.77	36.30	(3,560,440.04)
3-4 年	7,260,674.38	72.80	(5,285,770.95)	4,855,857.18	63.00	(3,059,190.02)
4-5 年	366,627.66	84.60	(310,167.00)	647,894.71	73.60	(476,850.51)
5 年以上	813,351.11	100.00	(813,351.11)	506,838.89	100.00	(506,838.89)
合计	<u>129,689,006.28</u>		<u>(10,609,452.81)</u>	<u>150,257,992.51</u>		<u>(9,404,029.77)</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组合 3 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3,205,539.3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3,470,929.68) 元, 未计提减值准备(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d) 202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核销的应收账款。

(e)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的应收账款。

(f)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单位 1	75,377,140.03	30.10	726,817.04
单位 2	18,784,358.56	7.50	401,971.01
单位 3	13,205,539.33	5.27	-
单位 4	10,935,809.52	4.37	479,199.27
单位 5	8,510,789.39	3.40	51,064.74
合计	126,813,636.83	50.64	1,659,052.06

(3)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7,580,121.12	100.00	585,123.63	100.00
减: 减值准备	-		-	
合计	7,580,121.12		585,123.63	

(b)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单位 1	3,021,645.99	39.86	-
单位 2	2,136,324.68	28.18	-
单位 3	1,618,534.24	21.35	-
单位 4	317,561.92	4.19	-
单位 5	180,812.30	2.39	-
合计	7,274,879.13	95.97	-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资金集中款	465,255,792.65	380,287,782.2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15,483,394.81	17,170,949.51
应收代垫款	215,664.44	1,367,368.40
其他	8,213,774.39	8,380,560.27
小计	<u>489,168,626.29</u>	<u>407,206,660.39</u>
减：坏账准备	<u>(64,221.58)</u>	<u>(71,398.88)</u>
净额	<u>489,104,404.71</u>	<u>407,135,261.51</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u>489,168,626.29</u>	<u>(64,221.58)</u>	<u>407,206,660.39</u>	<u>(71,398.88)</u>

(b)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		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07,206,660.39	(71,398.88)	-	-	(71,398.8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489,168,626.29</u>	<u>(64,221.58)</u>	-	-	<u>(64,221.58)</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c)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2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u>71,398.88</u>	-	<u>(7,177.30)</u>	-	-	<u>64,221.58</u>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主要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项 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单位 1	472,440,490.78	1 年以内	96.58	-
单位 2	3,303,906.00	1 年以内	0.68	6,607.81
单位 3	2,197,310.69	1 年以内	0.45	4,394.62
单位 4	1,005,592.66	1 年以内	0.21	2,011.19
单位 5	976,729.66	1 年以内	0.20	5,860.38
合计	479,924,029.79		98.12	18,874.00

(5) 合同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1,103,184,844.45	988,916,219.81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065,803.93)	(3,952,138.25)
小计	1,098,119,040.52	984,964,081.56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 合同资产(附注六(12))	(6,708,822.53)	(8,724,486.13)
合计	1,091,410,217.99	976,239,595.43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如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合计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988,916,219.81	(3,952,138.25)	(3,952,138.2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1,103,184,844.45	(5,065,803.93)	(5,065,803.93)

(b)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如下：

类别	2022 年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核销	其他	2023 年		原因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3,952,138.25	1,113,665.68	-	-	-	5,065,803.93		根据获取的资料判断计提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u>19,459,310.95</u>	<u>3,881,705.52</u>

(7)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22,229,091.89	11,198,092.64	33,427,184.53
本年增加				
购置	-	589,929.85	617,280.54	1,207,210.39
其他	10,495,400.00	-	-	10,495,400.00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2,385,188.72)	(731,195.50)	(3,116,384.2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0,495,400.00</u>	<u>20,433,833.02</u>	<u>11,084,177.68</u>	<u>42,013,410.70</u>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19,353,114.84)	(9,679,103.10)	(29,032,217.94)
本年增加				
计提	-	(938,448.62)	(291,858.41)	(1,230,307.03)
其他	(10,180,538.00)	-	-	(10,180,538.00)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2,313,633.40	709,259.63	3,022,893.0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0,180,538.00)</u>	<u>(17,977,930.06)</u>	<u>(9,261,701.88)</u>	<u>(37,420,169.94)</u>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2,875,977.05	1,518,989.54	4,394,966.5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314,862.00</u>	<u>2,455,902.96</u>	<u>1,822,475.80</u>	<u>4,593,240.76</u>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固定资产用于债务抵押的情况。

2023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481,955.49 元、人民币 499,439.57 元及人民币 248,911.97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786,291.46 元、人民币 264,670.13 元及人民币 287,772.82 元)。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固定资产(续)

(b) 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c) 产权证书办理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物业的权属证书转移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d)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8)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707,187.67
本年增加	
新增租赁	3,813,671.67
本年减少	
租赁变更和其他	(1,717,871.8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802,987.49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993,360.46)
计提	(2,525,091.13)
租赁变更和其他	1,629,753.7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888,697.88)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713,827.2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914,289.61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无形资产

	<u>计算机软件及其他</u>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468,024.72
本年增加	595,171.12
本年减少	(87,735.8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4,975,459.98</u>
累计摊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558,864.41)
本年增加	(652,701.71)
本年减少	87,735.8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3,123,830.27)</u>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0.01)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0.0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u>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909,160.3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851,629.71</u>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作为抵押物的无形资产(2022年12月31日：无)。

2023年度计入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的摊销金额分别为：人民币425,751.40元及人民币226,950.31元(2022年度：人民币437,093.30元及人民币40,930.17元)。

2023年度研究开发支出共计50,468,533.21元(2022年度：45,698,211.13元)；其中50,468,533.21元于当期计入研发费用(2022年度：45,698,211.13元)，当期不存在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情况(2022年度：无)。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待摊费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461,837.10	434,493.79	(508,577.37)	1,387,753.52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2,652,132.10	17,680,880.65	2,330,293.00	15,535,286.68
应付职工薪酬	378,166.48	2,521,109.87	429,078.22	2,860,521.39
租赁负债(附注四(20))	594,403.60	3,962,690.69	417,156.86	2,781,045.57
合计	<u>3,624,702.18</u>	<u>24,164,681.21</u>	<u>3,176,528.08</u>	<u>21,176,853.64</u>

除预计 1 年后转回的租赁负债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外，其他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主要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c)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使用权资产((附注四(20)))	587,143.44	3,914,289.61	409,650.84	2,731,005.60

使用权资产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预计 1 年后转回。

(d)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3,037,558.74	2,766,877.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	-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质保金	6,708,822.53	8,724,486.13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2 年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其他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核销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511,749.55	1,039,105.59	-	-	-	12,550,855.1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1,398.88	-	(7,177.30)	-	-	64,221.58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952,138.25	1,113,665.68	-	-	-	5,065,803.9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0.01	-	-	-	(0.01)	-
合计	15,535,286.69	2,152,771.27	(7,177.30)	-	(0.01)	17,680,880.65

	2021 年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其他增减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核销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836,919.78	1,674,829.77	-	-	-	11,511,749.5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1,896.66	-	(20,497.78)	-	-	71,398.88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591,219.99	1,360,918.26	-	-	-	3,952,138.2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0.01	-	-	-	-	0.01
合计	12,520,036.44	3,035,748.03	(20,497.78)	-	-	15,535,286.69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应付票据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银行承兑汇票	<u>141,716,309.19</u>	<u>31,341,917.80</u>

(15) 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应付工程款	1,352,880,251.69	1,261,881,005.63
应付购货款	57,305,772.16	29,584,997.79
其他	<u>5,151,663.97</u>	<u>4,960,011.00</u>
合计	<u>1,415,337,687.82</u>	<u>1,296,426,014.42</u>

(b)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1 年以内	<u>1,415,337,687.82</u>	<u>1,296,426,014.42</u>

(16) 合同负债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电信基建服务	<u>12,725,140.22</u>	<u>584,478.11</u>

包括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580,405.71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3 年度转入电信基建服务收入(2022 年度: 人民币 1,744,814.35 元)。

(17) 应付职工薪酬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应付短期薪酬(a)	2,818,827.39	3,027,038.03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	-
应付辞退福利	<u>466,698.09</u>	<u>568,677.61</u>
合计	<u>3,285,525.48</u>	<u>3,595,715.64</u>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应付职工薪酬(续)

(a) 短期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50,394.22	71,053,950.31	(71,059,126.44)	1,445,218.09
职工福利费	-	2,295,418.81	(2,295,418.81)	-
社会保险费	-	3,524,729.42	(3,524,729.4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327,317.11	(3,327,317.11)	-
工伤保险费	-	197,412.31	(197,412.31)	-
住房公积金	-	6,779,553.00	(6,779,553.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76,643.81	2,487,069.43	(2,690,103.94)	1,373,609.30
劳务费	-	1,726,568.27	(1,726,568.27)	-
合计	<u>3,027,038.03</u>	<u>87,867,289.24</u>	<u>(88,075,499.88)</u>	<u>2,818,827.39</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7,120,512.47	(7,120,512.47)	-
失业保险费	-	121,513.56	(121,513.56)	-
年金缴费	-	3,661,849.21	(3,661,849.21)	-
合计	<u>-</u>	<u>10,903,875.24</u>	<u>(10,903,875.24)</u>	<u>-</u>

注：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14%~15%、1%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此外，本公司为员工提供企业年金福利，分别按工资、奖金和若干津贴的 5%向经政府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管理机构每月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应交税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	(646,009.43)	(14,931,596.00)	15,577,605.43	-
应交所得税	1,060,262.19	375,757.48	(745,857.58)	-	690,162.09
应交个人所得税	1,663,415.10	1,080,599.90	(1,659,409.98)	-	1,084,605.02
应交教育费附加	-	746,518.04	(746,518.04)	-	-
应交城建税	-	1,042,196.34	(1,042,196.34)	-	-
其他	-	1,245,503.88	(1,245,503.88)	-	-
合计	2,723,677.29	3,844,566.21	(20,371,081.82)	15,577,605.43	1,774,767.11

(19)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20,478,376.03	18,225,123.48
应付代收费	519,017.50	33,849.00
应付股利	7,530,000.00	10,420,000.00
其他	7,667,492.94	7,165,175.82
合计	36,194,886.47	35,844,148.30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2))	2,239,134.21	1,711,895.95

(21) 其他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58,662,186.63	70,994,316.39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租赁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3,962,690.69	2,781,045.57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的租赁负债(附注六 (20))	(2,239,134.21)	(1,711,895.95)
合计	1,723,556.48	1,069,149.62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附注十一(3))。

(23) 实收资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广通服	2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	100.00

(24) 专项储备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22,599,721.84	(22,599,721.84)	-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	15,883,243.54	(15,883,243.54)	-

(25)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37,235,872.49	1,344,285.19	-	38,580,157.6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本公司 2023 年按本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1,344,285.19 元(2022 年度：按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共人民币 1,533,715.29 元)。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未分配利润

根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决议，本公司向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 7,530,000.00 元(2022 年度：人民币 10,420,000.00 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43,052,402.62	39,668,965.05
本年增加额	13,442,851.89	15,337,152.86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3,442,851.89	15,337,152.86
本年减少额	(8,874,285.19)	(11,953,715.29)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1,344,285.19)	(1,533,715.29)
本年分配利润	(7,530,000.00)	(10,420,000.00)
本年年末余额	47,620,969.32	43,052,402.62

(2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信基建服务收入	1,129,986,092.16	1,042,779,856.57	1,058,882,902.50	966,127,123.30
业务流程外判服务收入	193,369,283.09	178,400,845.43	180,666,125.80	168,236,458.94
应用、内容及其他服务收入	222,215,164.30	206,830,673.98	226,976,082.59	215,738,859.67
合计	1,545,570,539.55	1,428,011,375.98	1,466,525,110.89	1,350,102,441.91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2023 年本公司向中国电信集团和中国移动集团提供信息化和数字化领域的综合一体化智慧解决方案所带来的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4.79 亿元和人民币 0.98 亿元(2022 年：分别为人民币 3.86 亿元和人民币 1.53 亿元)，分别占本公司总收入 31.00 %和 6.37 %(2022 年：分别占 26.30 %和 10.44 %)。另外 2023 年及 2022 年本公司均不存在从中国大陆以外地区获取的经营收入。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7.54 亿元，本公司预计上述收入将于 2024 年度及以后年度予以确认。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税金及附加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2,196.34	81,770.35
教育费附加	447,304.75	35,416.15
印花税	995,281.58	638,594.7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9,213.29	23,616.38
房产税	36,733.90	-
其他	32,926.57	13,738.00
合计	2,853,656.43	793,135.62

(29) 信用减值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	1,039,105.59	1,674,829.77
其他应收款	(7,177.30)	(20,497.78)
合计	1,031,928.29	1,654,331.99

(30) 资产减值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113,665.68	1,360,918.26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所得税费用

(a)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5,757.48	1,796,383.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0,681.50)	(525,149.72)
合计	<u>105,075.98</u>	<u>1,271,233.55</u>

(b) 所得税费用与本公司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13,547,927.87	16,608,386.41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	15.00%	15.0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32,189.18	2,491,257.96
永久性差异	346,129.97	141,879.28
其中: 不能税前扣除的成本	346,129.97	141,879.2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460,000.00)	(1,344,717.64)
汇算清缴差异	(813,243.17)	(17,186.05)
本年所得税费用	<u>105,075.98</u>	<u>1,271,233.55</u>

(32) 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分包费	1,025,670,498.93	1,162,822,779.54
材料成本	373,257,153.61	118,269,378.92
职工薪酬费用	99,381,784.41	101,854,427.16
折旧和摊销费用	4,916,677.24	4,929,300.35
支付的租金	8,410,863.05	11,152,302.08
财务费用	2,157,559.36	440,744.62
其他费用	13,574,678.72	48,080,926.20
合计	<u>1,527,369,215.32</u>	<u>1,447,549,858.87</u>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	13,442,851.89	15,337,152.86
加：资产减值损失	1,113,665.68	1,360,918.26
信用减值损失	1,031,928.29	1,654,331.99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的 折旧	3,755,398.16	4,083,325.76
无形资产摊销	652,701.71	478,023.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8,577.37	367,951.12
处置及报废固定资产其他 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64,431.72	(7,134.47)
财务费用	125,747.29	126,920.7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270,681.50)	(525,149.72)
存货的减少/(增加)	29,244.05	(182,252.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79,712,526.38)	(353,178,001.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65,514,878.25	403,485,15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6,256,216.53</u>	<u>73,001,238.26</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57,239,647.72	51,248,913.16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 余额	<u>(51,248,913.16)</u>	<u>(33,710,262.83)</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5,990,734.56</u>	<u>17,538,650.33</u>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租赁费用	8,410,863.05	11,152,302.08
安全生产费	22,599,721.84	15,883,243.54
受限保证金	22,775,865.98	-
业务费	11,646,991.26	11,329,052.96
其他	2,283,859.01	3,400,425.86
合计	<u>67,717,301.14</u>	<u>41,765,024.44</u>

(d)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广通服资金集中净额	<u>84,968,010.44</u>	<u>45,969,148.65</u>

(e)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u>2,665,276.73</u>	<u>2,858,395.04</u>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f)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239,647.72	51,248,913.16
年末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余额小计	57,239,647.72	51,248,913.16
使用受限制的银行存款	4,400,741.00	-
使用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29,947,389.37	11,572,264.39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小计	34,348,130.37	11,572,264.39
应收利息	10,763.89	13,499.98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91,598,541.98	62,834,677.53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34,348,130.37)	(11,572,264.39)
减：应收利息	(10,763.89)	(13,499.98)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239,647.72	51,248,913.16

七 承诺事项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承诺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作为出租人在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广通服	中国广东	其他电信服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广通服	2,687,716,142.87	-	-	2,687,716,142.87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通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广东胜通和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中国铁塔集团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之联营企业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243,723,611.15	276,969,882.21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117,241,576.51	32,051,060.22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127,703,926.61	118,842,724.35
物业租赁服务支出	(iv)	1,939,849.70	1,923,119.24
IT 应用服务支出	(v)	269,202.30	253,388.09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vi)	24,073,554.25	23,156,549.19
物资采购服务支出	(vii)	635,920.99	1,707,802.48
利息支出	(viii)	18,963.11	9,948.09
存放于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的 净存款	(ix)	21,027,451.33	28,972,548.67
存放于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存 款的利息收入	(x)	18,401.21	196,848.23
资金拆出净额	(xi)	84,968,010.44	45,969,148.65

附注：

- (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 (i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 (iv)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业务场地的短期租赁费用。
- (v)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基础电信服务、增值服务及信息应用服务费用。
- (v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 (vii)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物资采购服务、仓储、运输及安装服务等费用。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之间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续)

(viii)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集团确认租赁负债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的利息。

(ix) 主要指本公司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下的净存款。

(x) 主要指本公司从中国电信财务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务中取得的利息收入。

(xi) 指本公司为广通服提供的资金拆借净额。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4)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及中通服集团的应收应付款净值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50,010,763.89	28,986,048.65
应收账款	87,855,862.32	84,776,479.10
其他应收款	472,630,110.78	388,410,462.69
合同资产	254,848,302.35	200,763,002.59

合计 865,345,039.34 702,935,993.0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20,634,028.33	19,628,120.64
合同负债	813,003.57	-
其他应付款	7,610,363.61	10,560,305.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0,936.49	95,839.74
租赁负债	79,039.89	68,027.23

合计 29,527,371.89 30,352,292.7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211,594.1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59,872.08 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确认与中国电信集团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681,389.86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6,389.02 元)。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5)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提供电信基建服务	(i)	32,083,308.73	22,469,022.70
提供 IT 应用服务	(ii)	874,582.88	272,480.25
提供末梢电信服务	(iii)	5,581,477.58	784,595.09
经营后勤服务支出	(iv)	175,876,114.60	155,908,967.71

附注：

- (i) 主要指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电信基建之设计、施工及监理服务。
- (ii) 主要指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电信网络支撑服务、软硬件开发以及其他科技相关服务。
- (iii) 主要本公司为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配套电信服务如网络设备维护(包括管线维护、机房维护及基站维护)，渠道(营销)服务、固网及无线增值服务、互联网内容及信息服务等。
- (iv) 主要指本公司已付及应付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物流、人才、文化、教育、卫生和其他后勤服务费用。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条款由本公司与其协商确定。

(6)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净值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287,700.67	1,889,692.26
预付款项	3,021,645.99	-
其他应收款	1,003,581.47	1,894,323.76
合同资产	4,825,954.59	225,914.32
合计	10,138,882.72	4,009,930.34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关联方及其交易(续)

(6) 本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净值列示如下：(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13,410,627.95	29,259,667.80
应付账款	14,787,231.28	3,177,392.85
合同负债	1,261,498.22	61,926.61
其他应付款	228,469.36	199,415.86
合计	29,687,826.81	32,698,403.1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款项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99,931.9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3,595.79 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与中国电信集团之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新增租赁合同相关的使用权资产(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功能性货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预期人民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固定利率的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以及由此产生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通过持有高比例的一年内到期固定利率贷款以控制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还包括现金流利率风险，主要来自浮动利率的短期借款。本公司通过紧密监察市场利率的水平以管理此利率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由于到期日较短，上述浮动利率的短期借款的利率波动并不重大，故未表述敏感性分析。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资产负债表表外无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型国有银行和中国电信财务公司, 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的风险不高。

此外,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 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 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 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 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 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 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 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1,716,309.19	-	-	-	141,716,309.19
应付账款	1,415,337,687.82	-	-	-	1,415,337,687.82
其他应付款	28,664,886.47	-	-	-	28,664,886.47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31,729.98	1,213,521.91	552,260.00	-	4,097,511.89
合计	1,588,050,613.46	1,213,521.91	552,260.00	-	1,589,816,395.37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1,341,917.80	-	-	-	31,341,917.80
应付账款	1,296,426,014.42	-	-	-	1,296,426,014.42
其他应付款	25,424,148.30	-	-	-	25,424,148.3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74,498.31	817,896.10	273,021.91	-	2,865,416.32
合计	1,354,966,578.83	817,896.10	273,021.91	-	1,356,057,496.84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不存在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均不存在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 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 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所有者的股利金额、向所有者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贷款总额对总资产的比率监控资本。本公司把贷款总额界定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的总和，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本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资金满足持续经营的需求。



编号: 103685387



此复印件仅供 深圳市通信工程
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
报告工普华永道中天北京签字使用
作附之用 其他用途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67311102Q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22层、23层、25层、26层
 负责人 周星
 成立日期 2013年03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3月2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 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7 年09 月01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NO.504316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负责人: 周星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一期办公楼22层、23层、25层、26层

分所编号: 310000071101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2-12-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供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20 号】后附之用, 其他用途无效。



110292



姓名: 胡巍
 Full name: 胡巍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01-13
 Date of birth: 1978-01-13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10222197801130312
 Identity card No.: 110222197801130312



胡巍



姓名: 胡巍
 证书编号: 110002432603

110002432603

证书编号: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2004-06-2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

本证书经检验
 This certificate is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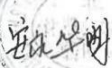


此复印件仅供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20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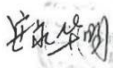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4月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8月29日

注意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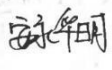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时必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转所专用章。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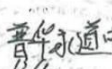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7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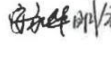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7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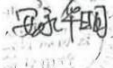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12月3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1月29日

此复印件仅供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北京审字(2024)第 0920 号】后附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姓名 戚雪君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8-12-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13023019881226342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戚雪君
证书编号：310000070580

戚雪君

证书编号：31000007058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8 年 06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y /m /d

十、企业司法风险情况

1. 近三年行政处罚情况与被执行信息情况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近三年（2023年1月1日 - 2026年4月11日）无任何行政处罚记录，无任何被执行信息记录，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行为被行政主管部门处罚、被法院强制执行的情形，企业经营合规、信用良好。

2. 司法案件相关情况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近三年（2023年1月1日 - 2026年4月11日）无与本次合作内容（通信工程、5G室内分布系统建设、网络工程施工）相关的涉诉案件，无相关诉讼案件。

附：1、“信用中国”信用信息报告；2、信用中国查询截图；3、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4、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查询截图。

1.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3984Y
报告编号： 20260327143634601C3599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3月27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3984Y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锦东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88-01-28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27条	诚实守信	7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13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3月27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核验证码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3984Y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锦东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88-01-28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27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2612504163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22612504163	
许可证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6-01-23	
有效期自：	2026-01-23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注册资本(注册资金、资金数额等)(万元)；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指定联系人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粤建许质准〔2025〕9818号

第 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许可证书名称：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质准〔2025〕9818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5-11-26

有效期自： 2025-11-26

有效期至： 2028-11-25

许可内容： 安全生产许可证延续

许可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81103B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99Q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罗人不定审决字〔2025〕第10号

第 3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审批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5-11-21

有效期自： 2026-01-17
有效期至： 2028-01-16
许可内容： 同意实行不定时工作制(有效期从2026年01月17日至2028年01月16日止)。
许可机关： 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35731270177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35731270177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粤环辐证（B9313）(变更) 第 4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辐射安全许可证
许可证书名称： 辐射安全许可证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5-10-16
有效期自： 2025-10-16
有效期至： 2030-06-19
许可内容： 辐射安全许可证的变更
许可机关：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3125R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3125R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2511740020 第 5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22511740020

许可证书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8-21

有效期自： 2025-08-21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负责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指定联系人；其他董事信息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2511480494 第 6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22511480494

许可证书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7-31

有效期自： 2025-07-31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监事信息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粤环辐证（B9313）（重新申领）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辐射安全许可证
许可证书名称： 辐射安全许可证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7-11
有效期自： 2025-07-11
有效期至： 2030-06-19
许可内容： 辐射安全许可证的重新申领
许可机关：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3125R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3125R

第 7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粤环辐证（B3234）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辐射安全许可证
许可证书名称： 辐射安全许可证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6-20

第 8 条

有效期自：2025-06-20
有效期至：2030-06-19
许可内容：辐射安全许可证的新申请
许可机关：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93125R
数据来源单位：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93125R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22410536213 第 9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22410536213
许可证名称：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4-10-21
有效期自：2024-10-21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商事变更登记（备案）：一般经营项目变更;许可经营;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许可信息;章程修正案
许可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92739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深建许〔2024〕307号 第 10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深建许〔2024〕307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4-04-01
有效期自： 2024-04-01
有效期至： 2028-12-11
许可内容：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增项
许可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81103B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99Q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粤建许深准〔2024〕2726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核发
许可证书名称：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核发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深准〔2024〕2726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4-01-08
有效期自： 2024-01-08
有效期至： 2029-01-08
许可内容：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延续
许可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81103B

第 11 条

数据来源单位：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粤建许深准〔2023〕686号

第 1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核准

许可编号：粤建许深准〔2023〕686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3-12-04

有效期自：2023-12-04

有效期至：2028-12-04

许可内容：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延续

许可机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693981103B

数据来源单位：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000006939799Q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22207538073

第 13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22207538073

许可证书名称：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2-09-14

有效期自：2022-09-14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法定代表人:程思远;成立日期:1988-01-28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粤建许深准〔2022〕432号 第 14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 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粤建许深准〔2022〕432号

许可决定日期： 2022-08-15

有效期自： 2022-08-15

有效期至： 2027-08-15

许可内容：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乙级增项

许可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3981103B

数据来源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000006939799Q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2207159978 第 15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22207159978
许可证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2-05-30
有效期自： 2022-05-30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法定代表人:林成勋;成立日期:1988-01-28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深经贸信息信安字2017300号 第 16 条
许可有效期： ——
许可决定日期： 2017-10-18
许可截止日期： ——
许可内容： 通信管道使用
许可机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审核类型： 普通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ZB2016-022 第 17 条
许可有效期： ——
许可决定日期： 2016-12-02

许可截止日期：2099-12-31
许可内容：建设工程公开招标改直接发包审批决定书批文
许可机关：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审核类型：普通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ZB2016-022 第 18 条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2016-12-02
许可截止日期：2099-12-31
许可内容：建设工程公开招标改直接发包审批决定书批文
许可机关：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审核类型：普通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ZB2016-017 第 19 条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2016-11-15
许可截止日期：2099-12-31
许可内容：建设工程公开招标改直接发包审批决定书批文
许可机关：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审核类型：普通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ZB2016-017 第 20 条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2016-11-15
许可截止日期：2099-12-31
许可内容：建设工程公开招标改直接发包审批决定书批文
许可机关：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审核类型：普通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ZB2016-013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2016-09-26
许可截止日期：2099-12-31
许可内容：建设工程公开招标改直接发包审批决定书批文
许可机关：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审核类型：普通

第 21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ZB2016-013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2016-09-26
许可截止日期：2099-12-31
许可内容：建设工程公开招标改直接发包审批决定书批文
许可机关：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审核类型：普通

第 22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ZB2016-010 第 23 条
许可有效期： ——
许可决定日期： 2016-09-05
许可截止日期： 2099-12-31
许可内容： 建设工程公开招标改直接发包审批决定书批文
许可机关： 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审核类型： 普通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ZB2016-010 第 24 条
许可有效期： ——
许可决定日期： 2016-09-05
许可截止日期： 2099-12-31
许可内容： 建设工程公开招标改直接发包审批决定书批文
许可机关： 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审核类型： 普通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ZB2016-007 第 25 条
许可有效期： ——
许可决定日期： 2016-09-05
许可截止日期： 2099-12-31
许可内容： 建设工程公开招标改直接发包审批决定书批文
许可机关： 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审核类型： 普通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ZB2016-007 第 26 条
许可有效期： ——
许可决定日期： 2016-09-05
许可截止日期： 2099-12-31
许可内容： 建设工程公开招标改直接发包审批决定书批文
许可机关： 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审核类型： 普通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0010141 第 27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0010141
许可证书名称： 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登记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1988-01-28
有效期自： 1988-01-28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洪湖一街10号大院12栋;法定代表人:林成勋;成立日期:1988-01-28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7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第 1 条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73984Y
评价年度：2019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第 2 条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73984Y
评价年度：2021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第 3 条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73984Y
评价年度：2023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第 4 条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73984Y
评价年度：2022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第 5 条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73984Y
评价年度：2018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I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73984Y
评价年度：2020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第 6 条

I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73984Y
评价年度：2024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第 7 条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 (活动) 异常名录 (状态) 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13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第 1 条
承诺事由： 行业自律型,企业人员信息诚信申报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1-05
承诺受理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2 条
承诺事由： 公共资源交易事前信用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0-05-11
承诺受理单位： 武汉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审批替代型 第 3 条
承诺事由： 投标事前信用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16-11-16
承诺受理单位： 宜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22020020190715602228 第 4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一、提供给行政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及行业组织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开

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三、加强自律建设，严格遵守行业职业道德和行为规范，规范自身行为，自觉维护好市场形象和秩序。四、若发生违法失信行为，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接受处罚，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五、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六、自愿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将信用承诺信息纳入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通过各级信用网站向社会公开。

承诺作出日期： 2019-07-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吉林市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220200MB1627243H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5 条
承诺事由： 主动型：针对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档案信息库（以下简称企业库）中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包括企业、人员和业绩信息的录入、变更、删除及相关资料上传等，下同）事宜，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9-19
承诺受理单位：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第 6 条
承诺事由： 行业自律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9-14
承诺受理单位： 焦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7 条
承诺事由： 商事登记
承诺作出日期： 1988-01-28
承诺受理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8 条
承诺事由： 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19-07-15
承诺受理单位： ——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第 9 条
承诺事由： 行业自律型,企业人员信息诚信申报
承诺作出日期： 2018-10-29
承诺受理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第 10 条
承诺事由： 行业自律型,企业人员信息诚信申报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29
承诺受理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11 条

承诺事由： 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6-09

承诺受理单位：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12 条

承诺事由： 公共资源交易事前信用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0-05-11

承诺受理单位： 武汉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13 条

承诺事由： 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19-07-15

承诺受理单位： ——

承诺履行状态： ——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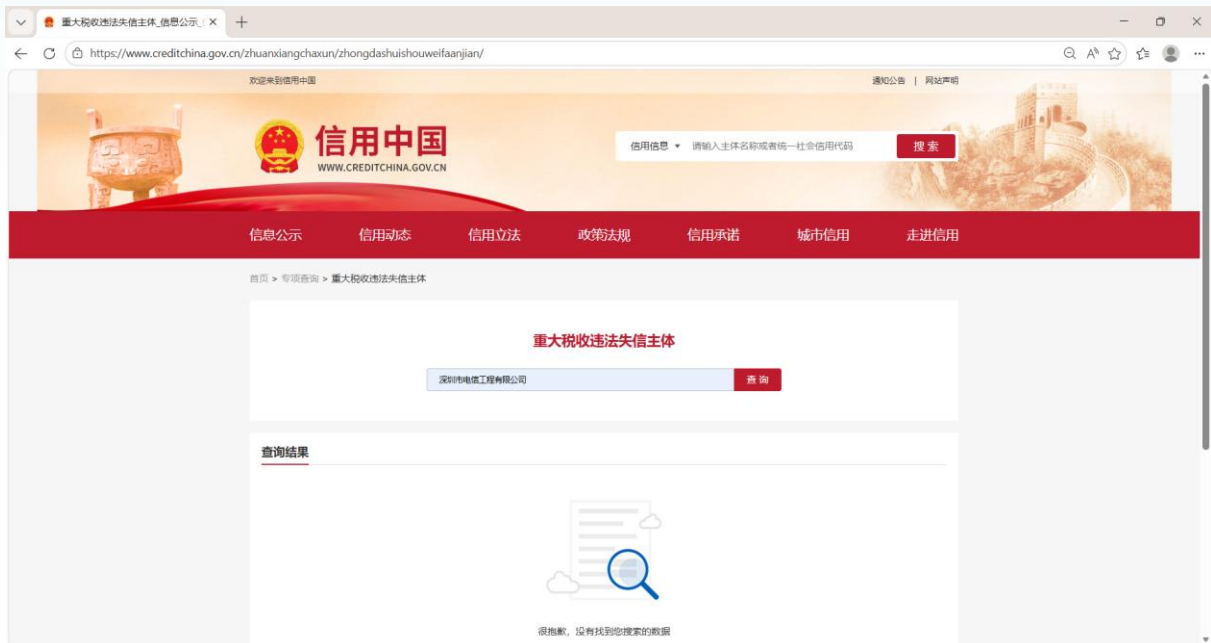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2.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截图)



3.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供应商信用信息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Government Procurement Serious Violation and Credit Loss Record' page on the CCGP website. The search criteria are as follows:

企业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The search results table is empty, with a message indicating no records were found for the specified company.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 2026年03月26日 15时13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4. “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 (http://zfcg.sz.gov.cn) 查询供应商信用信息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ebsite interface for the Shenzhen Finance Bureau's '诚信档案' (Integrity Record) section. At the top, there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the bureau's name and logo, and a search bar. Below this, three main categories are highlighted: '优质服务合同续期奖励公示' (Quality Service Contract Renewal Award Announcement), '一般行政处罚' (General Administrative Penalties), and '严重违法行为' (Serious Illegal Acts). The '一般行政处罚' section is active, displaying a search form for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一般行政处罚记录'. The search form includes fields for '企业单位' (Company Name), '执法单位' (Enforcement Unit), and '处罚日期' (Penalty Date). The search results are shown in a table with the following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企业名称' (Company Name), '企业地址' (Company Address), '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表现情形' (Specific Manifestation of Illegal and Dishonest Behavior), '处罚结果' (Penalty Result), '处罚依据' (Penalty Basis), '处罚日期' (Penalty Date), '公布日期' (Publication Date), and '处罚单位' (Penalty Unit). The table currently displays '暂无数据' (No data).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links to related website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深圳市财政局 SHENZHEN FINANCE BUREAU

诚信档案

优质服务合同续期奖励公示

一般行政处罚

严重违法行为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一般行政处罚记录

企业单位: 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yyyy-mm-日 ~ yyyy-mm-日 查询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表现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处罚单位
暂无数据								

友情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政府采购网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我们 关于我们 网站地图 使用帮助 智能问答

深圳市财政局主办 未经许可不得转载、复制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景田东路九号 电话: 0755-83938666 email: cgb@szfb.sz.gov.cn 传真: 0755-83938682
粤ICP备19004197号-2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19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3217

无障碍服务 政府网站 找错

十一、 投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其他材料

1. 资信条款响应表

资信条款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条款号	招标需求	投标内容	说明

重要提示：

只列出发生偏离的项目，没有列出的将被视为完全响应。